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高新科技园 W2-A7 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珠海市吉大海滨南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26 楼 2611 室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COSHIP ELECTRONICS CO.,LTD.

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1.00元
发行股数：2,200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16.00元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8,689.6405万元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袁明及其兄弟袁华（持股3,886.6458万股）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股东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长华、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王绍荷、深圳市高新技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高长令、潘玉龙、何兴超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06年5月30日	预计发行日期：2006年6月12日

声 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等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

1、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6489.6405 万股，本次拟发行 2,2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8689.6405 万股。上述股份全部为流通股，其中：股东袁明及其兄弟袁华（持股 3,886.6458 万股）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股东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长华、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王绍荷、深圳市高新技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高长令、潘玉龙、何兴超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2、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0,427,793.87 元。根据发行人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如公司 2006 年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成功，则 2005 年末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100,427,793.87 元及 2006 年 1 月 1 日起至发行前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享有。

3、2005 年，公司业绩大幅增长，公司主要产品数字电视机顶盒销量为 2,609,374 台，较 2004 年度销量增长 35.01%；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6,560.86 万元，较 200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24.34%；实现净利润 6,116.87 万元，较 2004 年度净利润增长 51.01%。

4、2003 年至 2005 年，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3,257.29 万元、4,050.39 万元、6,116.87 万元，其中 2003 年，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同洲软件有限公司向深圳市广电赢实业有限公司共销售 18,000 份中央电视台第 3、5、6、8 套节目数字化改造专业解码器软件，实现销售收入 3,830.77 万元，实现利润 2,420.95 万元，占本公司 2003 年度利润总额的 68.26%，对本公司 2003 年利润影响较大。

5、数字机顶盒国际市场已经成熟，需求逐年增长，但随着国际市场竞争的加剧，价格呈现下降趋势。公司产品出口主要销售国家和地区为印度、印尼、中东、北美等等。2003 年至 2005 年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1.56%、78.58%、58.57%，国际市场依存度较高。2003 年至 2005 年，数字卫星接收机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 24,217.30 万元、50,491.35 万元、42,388.40 万元，分别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68.29%、72.53%、48.96%，出口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0.68%、10.82%、14.32%。若我国出口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我国与主要进口国之间发生重大贸易争端、进口国的贸易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及进口国经济形势

恶化等情况出现，都会使得国际市场需求发生变化，价格发生波动，影响到公司的出口业务，公司存在依赖国外市场的风险。

6、本公司采取的是产品专业化发展战略，主要产品为数字电视机顶盒，产品结构相对单一，报告期内数字电视机顶盒的软硬件生产销售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2003年至2005年数字电视机顶盒软硬件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3.94%、96.83%、95.94%。如果数字电视机顶盒市场出现萎缩或者价格出现较大变动，会直接影响公司的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本公司存在经营集中度过高的风险。

7、200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帐款净额21,727.48万元，较2004年12月31日大幅增加。公司2005年度国内销售增长较快，相应的应收账款-国内客户的余额增幅较大，为适应该变化，能够提供有关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公司自2005年1月1日始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由余额百分比法变更为帐龄分析法，增加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上述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的变更对公司2005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1,855,755.04元。

8、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的产能将得到较大提高，销量能否和产能匹配存在一定市场风险；任何新产品研发在技术上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

9、公司是深圳市政府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深圳市[1988]232号文的规定，公司从开始获利年度起，享受“两免六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1999年至2004年享受所得税减半征收的优惠为深圳市政府的税收优惠政策，在国家税法政策中无确实依据，存在被追缴的可能。若无上述税收优惠，公司2003年至2004年净利润下降幅度分别为3.1%、7.8%，净资产分别降低101.3万元、315.6万元，对公司净资产累积影响数为416.9万元。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东已作出承诺，若发生税收优惠被追缴的情况，将以现金方式，按同洲电子本次公开发行A股前的持股比例，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同洲电子应补交的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10、本公司作为外向型企业，拥有进出口权，产品约70%出口。作为深圳市政府认定的高新科技企业，享受出口退税的优惠政策。根据2003年10月13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出口货物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3]222号）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公司的出口销售产品适用退税率由17%调低到13%。根据公司管理层预测，出口退税率下调，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为4%左右。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9
第二节	概 览.....	13
	一、发行人简介	13
	二、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14
	三、本次发行情况	15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6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18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8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18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重要日期	21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2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22
	二、市场风险	22
	三、技术风险	24
	四、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24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4
	六、财务风险	25
	七、业务经营风险	25
	八、管理风险	26
	九、人力资源风险	26
	十、其他风险	26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7
	一、基本情况	27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27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权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	33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35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37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39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43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49
九、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51
十、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重要承诺	53
第六节 发行人业务与技术	54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54
二、公司所处行业国内外基本情况	54
三、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70
四、公司主营业务	77
五、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	97
六、特许经营许可权	106
七、公司技术	106
八、公司质量控制情况	111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13
一、同业竞争	113
二、关联交易	11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21
一、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21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12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25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126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126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127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协议	127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127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12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28
一、	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8
二、	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133
三、	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133
四、	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34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135
一、	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准	135
二、	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36
三、	会计报表	136
四、	发行人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45
五、	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149
六、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49
七、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50
八、	资产	151
九、	负债	154
十、	股东权益	155
十一、	现金流量	155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156
十三、	财务指标	157
十四、	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159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0
一、	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分析	160
二、	盈利能力分析	164
三、	资本性支出分析	172
四、	发行人近三年现金流量分析	174
五、	持续盈利能力及前景分析	174
六、	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176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177

一、发行人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177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82
三、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182
四、公司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关系	183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184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184
二、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简介及投资估算	184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206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208
一、公司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8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9
三、利润共享安排	209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210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相关情况	210
二、重要合同	210
三、对外担保	211
四、诉讼或仲裁	212
五、关联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216
六、刑事起诉	217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218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224
一、备查文件	224
二、文件查阅时间	224
三、文件查阅地址：	224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意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发行人、同洲电子、同洲	指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同洲有限公司	指 深圳市同洲电子有限公司，同洲电子前身。
同洲软件	指 深圳市同洲软件有限公司
达晨创投	指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新投资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深港产学研	指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高新投资	指 深圳市高新技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中广影视	指 中广影视卫星有限责任公司，中央电视台持有其 91.9% 的股权。
广电赢	指 深圳市广电赢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或股东大会	指 本公司股东或股东大会
董事或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或董事会
监事或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或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普通股、A 股	指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首次公开发行	指 本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2,200 万股的事宜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在本次发行中，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其他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发行人律师、金杜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指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国家广电总局	指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
发改委、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深圳天威视讯	指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中视联	指 中视联数字系统有限公司
永新同方	指 北京永新同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算通	指 北京算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环网	指 广东环网宽带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九州	指 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	指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PBI	指 Pro BroadBand Inc.，北京加维通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创维	指 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天柏	指 天柏宽带网络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长虹	指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汇视源	指 北京汇视源科技有限公司
ST	指 ST Microelectronics，国际知名的芯片供应商。
中间件	指 居于数字电视机顶盒实时操作系统与应用程序中间的软件部分，以应用程序接口 API 的形式存在。
CA	指 Conditional Access，条件接收，确保只有经授权的用户才能接收到所播出服务内容的系统。
机卡分离	指 机顶盒端不做任何改动情况下，实现 CA 从机顶盒端的完全分离，而其安全性不低于同一 CA 系统配对水平。
双向回传	指 利用有线电视低频段、五类线、电话、内外置电缆调制解调器、电话 Modem 等方式，将终端的交互信息上传到前端系统。
ATSC	指 Advanced Television System Committee，美国高清晰度数字电视联盟，负责制订包括数字高清电视在内的电视系统技术标准。1996 年，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正式采纳 ATSC 数字电视标准的主要要素以建立美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系统。
BOSS	指 Business Operation Support System，商业运营支撑系统
CCC	指 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

CE	指 法语 Conformité Européenne 的缩写，产品贴附 CE 标记表明其符合欧盟新方法指令中对公共安全、卫生、环保及对消费者保护的基本要求。
CI 接口	指 Common Interface，公共接口
COFDM	指 Coded Orthogonal Frequency Division Modulation，正交编码频分多路复用
DBS	指 Direct Broadcast Satellite，卫星直播系统
DTT	指 Digital Terrestrial Television，数字地面电视
DVB	指 Digital Video Broadcasting，数字视频广播
DVB-C	指 DVB-Cable，数字视频广播有线部分
DVB-S	指 DVB-Satellite，数字视频广播卫星部分
DVB-T	指 DVB-Terrestrial，数字视频广播地面部分
EPG	指 Electronic Program Guide，电子节目指南
FCC	指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是美国联邦法律规定进口电子产品必须通过的有关 EMC 的认证。
FQC	指 Final Quality Control，成品检验控制
FSK	指 Frequency Shift Keying，移频键控调制
FTA	指 Free To Air，免费接收
IP	指 Internet Protocol，互联网协议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颁布的在世界范围内使用的关于质量管理 and 质量保证方面的标准
LED	指 Low Emitting Diode，发光二极管
MHP	指 Multimedia Home Platform，多媒体家庭平台
MPEG	指 Moving Picture Expert Group，运动图象专家组
NVOD	指 Near Video On Demand，准视频点播，指采用分段、延迟、轮播方式，为预订节目提供阶段性开始时间的技术，使用在跨越播放不同的影片的不同频道上。用户等待节目开始播放的时间就可以被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原始设计制造商。某制造商设计出一种产品后，可能会使用另外的品牌进行生产，或者稍微修改一些设计来生产，该制造商称为 ODM 厂家。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原始设备制造商。某制造商使用另外一些品牌制造商的技术、品牌进行生产, 前者称为 OEM 厂家。引申到 IT 领域, 则表示进行代工的生产商。
PC	指 Personal Computer, 指个人计算机
PDP	指 Plasma Display Panel, 等离子电视
PVR	指 Personal Video Record, 个人录象机
PSI/SI	指 Program Specific Information/Service Information 节目特定信息/服务信息
QAM	指 Quadrature amplitude Modulation, 正交幅度调制
SAP	指 Systems Analysis Programme Development 德国一家企业管理软件及协同商务解决方案厂家, 本招股说明书中特制其企业资源计划软件
SMS 系统	指 Subscriber Management System, 用户管理系统
TS	指 Transport Stream, 传输流
UL	指 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的简写, 美国权威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民间机构, 是一个独立、非营利、为公共安全做试验的专业机构, 主要从事产品安全认证和经营安全证明业务, 为市场得到具有相当安全水准的商品, 保证人身健康和财产安全。

第二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 概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ZHEN COSHIP ELECTRONICS CO.,LTD.

公司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高新科技园 W2-A7 楼

法定代表人： 袁明

注册资本： 6,489.6405 万元

(二) 设立情况

同洲电子是 2001 年 4 月 6 日经广东省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股[2001]13 号文《关于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同洲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4,326.427 万元。股东为袁明、达晨创投、创新投资、刘长华、深港产学研、王绍荷、袁华、高新投资、高长令、潘玉龙、何兴超。

2001 年 4 月 29 日，同洲电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号为：4403012002106。

(三) 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及其应用网络、LED 电子显示屏、有线电视加解扰器、电子元器件、数字电视综合解码器、移动通信信号增强器的生产（执照另发）技术开发、售后服务；通讯设备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自产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登记证 187 号规定办）；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备的技术开发，模拟/数字卫星电视接收机的生产（执照另发）。

公司主要从事数字卫星接收机等数字电视接收设备的研制和生产，网络、计算机、通讯、广电设备、软件研制生产及其系统集成，以及 LED 电子显示屏的生产经营；主要产品为：数字卫星接收机、数字有线机顶盒、数字地面机顶盒等数字电视接收设备、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以及 LED 电子显示屏等。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袁明及其兄弟袁华，其中袁明持有本公司 3,672.4876 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56.59%，袁华持有本公司 214.1582 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3.30%，简介如下：

1、袁明

袁明，董事长兼总经理，男，1963 年生，大学本科，中国国籍。

（袁明先生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简介”。）

2、袁华

袁华，男，1970 年生，大学本科，中国国籍。

（袁华先生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简介”。）

二、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深鹏所股审字[2006]066 号《审计报告》，本公司 2003 年 - 2005 年的合并财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5.12.31	2004.12.31	2003.12.31
流动资产合计	520,543,308.15	329,960,435.27	185,867,356.97
固定资产合计	68,170,167.51	62,316,167.99	26,721,969.68
长期投资合计	0.00	0.00	0.00
资产合计	605,170,987.47	399,006,088.08	218,792,790.79
流动负债合计	402,185,004.75	210,390,914.36	122,550,183.37
长期负债合计	2,760,000.00	50,200,000.00	0.00
负债合计	404,945,004.75	260,590,914.36	122,550,183.37
少数股东权益	4,802,690.74	4,160,633.42	2,847,290.78
股东权益	195,423,291.98	134,254,540.30	93,395,316.64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865,608,630.33	696,187,217.91	354,641,167.86
主营业务利润	174,060,124.06	121,533,333.42	86,721,278.00
营业利润	68,638,210.17	40,444,858.62	32,926,604.27
利润总额	76,091,905.06	44,973,102.90	36,133,322.34
净利润	61,168,751.68	40,503,917.53	32,572,890.59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13,443.46	38,798,915.83	41,106,518.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46,481.86	-37,296,760.87	-19,383,384.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43,002.42	60,627,644.95	5,658,200.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491,659.98	62,059,271.18	27,366,708.47

(四)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流动比率	1.29	1.57	1.52
速动比率	1.04	1.22	1.07
应收帐款周转率	5.09	8.12	8.21
存货周转率	8.02	8.93	6.35
无形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	2.72	1.69	2.84
资产负债率(%)	69.50	69.00	61.39
每股净资产(元)	3.01	2.07	1.44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全面摊薄)(元)	0.88	0.60	0.50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全面摊薄)(%)	29.24	28.95	34.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1.288	0.598	0.633

三、本次发行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16.00 元。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示：

股东类别（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限售期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4,896,405	100.00	64,896,405	74.682	
袁明	36,724,876	56.59	36,724,876	42.262	36个月
达晨创投	6,489,641	10.00	6,489,641	7.468	12个月
创新投资	5,191,712	8.00	5,191,712	5.975	12个月
刘长华	4,127,411	6.36	4,127,411	4.750	12个月
深港产学研	3,244,820	5.00	3,244,820	3.734	12个月
王绍荷	2,790,545	4.30	2,790,545	3.211	12个月
袁华	2,141,582	3.30	2,141,582	2.465	36个月
高新投资(SLS)	1,297,928	2.00	1,297,928	1.494	12个月
高长令	1,025,363	1.58	1,025,363	1.180	12个月
潘玉龙	1,025,363	1.58	1,025,363	1.180	12个月
何兴超	837,164	1.29	837,164	0.963	12个月
二、本次发行流通股	-	-	22,000,000	25.318	-
合计	64,896,405	100.00	86,896,405	100.000	-

注：SLS 为 State-own Legal-person Shareholder 的缩写

每股发行价格确定方式为：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在发行价格区间内，向配售对象累计投标询价，综合累计投标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确定发行价格。

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累计投标询价发行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股票由以广发证券为主承销商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后，所募集资金用于以下五个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项目立项 批准机关	立项批文	项目 建设期
1	年产 250 万台数字卫星接收机生产项目	4,929	深圳市发展计划局	深计[2003]840号	1年
2	年产 150 万台数字有线机顶盒生产项目	4,251	深圳市发展计划局	深计[2003]837号	1年
3	年产 100 万台数字地面机顶盒生产项目	3,790	深圳市发展计划局	深计[2003]836号	1年
4	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项目	3,414	深圳市发展计划局	深计[2003]839号	1年
5	研发中心项目	4,511	深圳市发展计划局	深计[2003]838号	1年
	合计	20,895			

项目总投资与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相比，本次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总投资，超过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 每股面值：1.00元

(三) 发行股数：2,2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

(四) 每股发行价格：16.00元

(五) 市盈率：24.32倍（每股收益以公司200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按照发行后股本摊薄计算）

(六)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3.01元（以公司截至200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按照发行前股本摊薄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6.08元（以公司截至200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加本次募集资金净额按照发行后股本摊薄计算）

(七) 市净率：2.63倍（以公司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值计算）

(八)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累计投标询价发行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

(九)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 承销方式：承销团采用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十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35,200万元；预计募集资金净额：33,330万元。

(十二) 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中，保荐费500万元，承销费用1100万，审计费用150万元，律师费用100万元，审核费20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 发行人：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高新科技园 W2-A7 楼

法定代表人： 袁 明

联 系 人： 王云峰

电 话： 0755-26525099
传 真： 0755-26722666
互联网网址： www.coship.com
电 子 信 箱： coship@coship.com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珠海市吉大海滨南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26 楼 2611 室
联 系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38 楼
法 定 代 表 人： 王志伟
联 系 人： 保荐代表人：郑茂林 计静波
电 话： 020-87555888
传 真： 020-87553583

(三) 分销商：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59 号常信大厦 18、19 层
法 定 代 表 人： 朱科敏
联 系 人： 宗长玉
电 话： 021-50586660-8861
传 真： 021-50585607

(四) 分销商：国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 定 代 表 人： 马蓉生
联 系 人： 仲晓阳
电 话： 021-61038303
传 真： 021-61038200

(五) 发行人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住 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建外 SOHO A 座 31 层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02 号信兴广场地王商业中心 4708-4715 室
法定代表人：王玲
联系人：潘渝嘉 王立新
电 话：0755-82125533
传 真：0755-82125580

(六) 发行人审计机构：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东门南路 2006 号宝丰大厦 5 楼
法定代表人：饶永
联系人：张克理 苗青梅
电 话：0755-25156219
传 真：0755-82237549

(七)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注册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 话：0755-25938000
传 真：0755-25988122

(八) 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工行广州市分行第一支行

户 名：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帐号：2002020719100164201

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重要日期

- | | | |
|----|-----------|----------------|
| 1、 | 询价推介时间 | 2006年6月1日—6月5日 |
| 2、 |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 2006年6月7日 |
| 3、 |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2006年6月12日 |
| 4、 |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 2006年6月27日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于本公司的股票会涉及一系列风险，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敬请投资者将下列风险因素相关资料连同本招股说明书中其他资料一并考虑。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并不表明风险依排列次序发生。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第一大股东袁明及其兄弟袁华在本次发行前共直接持有公司 59.89%的股份，处于绝对控股地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后，袁明及其兄弟仍处于相对控股地位。本次发行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可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进行控制，因而存在大股东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二、市场风险

（一）依赖国外市场的风险

数字机顶盒国际市场已经成熟，需求逐年增长，但随着国际市场竞争的加剧，价格呈现下降趋势。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主要销售国家和地区为印度、印尼、中东、北美等。2003年至2005年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1.56%、78.58%、58.57%，国际市场依存度较高。若我国出口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我国与主要进口国之间发生重大贸易争端、进口国的贸易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及进口国经济形势恶化等情况出现，都会使得国际市场需求发生变化，价格发生波动，影响到公司的出口业务，公司存在依赖国外市场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风险

1、在国际市场，2002年度，Motorola（摩托罗拉，美国）、Scientific Atlanta（科学亚特兰大，美国）、Pace Micro（佩斯，英国）、Pioneer（先锋，日本）、Philips（飞利浦，荷兰）等占据了有线机顶盒94%的市场，Thomson（汤姆逊，法国）、Pace Micro（佩斯，英国）、Hughes Networks（休斯，美国）、Humax（韩国）等占据了卫星接收机的

71%的市场。(资料来源: Allied Business Intelligence 2003, Cable, Satellite and Terrestrial Set-Top-boxes, Marketing, Technology, and the Evolution of Advanced Feature Sets: PVR, VOD and Thin Client. Page 7-4) 随着中国加入 WTO 和全球经济一体化的深化, 以及全球数字电视市场的成熟, 国际性数字电视机顶盒厂家正在中国或者亚太地区寻求合作生产, 数字电视产业化生产基地也由过去的中国大陆、韩国、台湾三个中心全面开始向中国大陆转移。生产基地向国内转移势必将缩小国外企业与国内企业的生产成本差距, 从而使得国内数字电视接收设备生产企业原有的成本优势不再明显;

2、在国内市场, 目前包括本公司在内共有十多家从事机顶盒生产的企业。由于数字电视产业市场前景看好, 会有包括传统家电企业在内的新厂家加入该市场的国内竞争, 这将在一定程度上对国内市场销售产生挤压和影响, 会给公司未来的发展和市场占有率带来一定的竞争风险。

(三) 节目源丰富程度的风险

节目源是数字电视产业链的重要环节, 其丰富程度主要影响国内市场, 具体原因: 一是由于国家对节目源特别是境外节目落地有一套审查制度, 境外节目源的接收尚未完全放开; 二是国内自己制作的数字电视节目源有待丰富。节目源的丰富程度对数字电视行业的发展将产生一定影响, 从而对公司预期的盈利水平造成一定的风险。

(四) 行业替代品的风险

目前市场上已有集成数字电视接收功能的一体化机出现。一体化机虽然不会成为主流(参见第六节发行人的业务与技术第二部分公司所处行业国内外基本情况之(六)行业产品面临的替代品), 但预计会占有一部分市场份额。公司如果不适时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 将不能把握这一部分市场。

(五) 运营商制约的风险

在数字电视接收设备中, 受下游行业影响最主要的市场是国内有线机顶盒市场。有线机顶盒的销售往往是由各运营商采用招标选择 2-4 家机顶盒供应商, 由机顶盒厂家出售机顶盒给运营商, 再由运营商出售给用户。因此, 机顶盒市场会受到运营商一定程度的制约, 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

(六) 国内数字电视市场发展相对行业目标和规划滞后的风险

国家广电总局提出了 2005 年底发展 3000 万有线数字电视用户的战略发展目标。

2003 年，国家广电总局分两批批准了 41 个城市进行整体平移（资料来源：www.chinasarft.gov.cn，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网站）。由于整体平移涉及到政府部门政策实质性批文、金融机构支持等原因，市场发展的实际状况相对于行业目标和规划来说表现出一定的滞后效应。

三、技术风险

公司是国内最早研究研制数字电视机顶盒系列产品的企业之一，推出了系列化数字电视机顶盒产品，技术上与国际最新水平保持同步。公司坚持关键技术和工艺自主研发，拥有一批核心关键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只有少数技术人员掌握上述核心技术，如果技术人才流失或技术外泄，将可能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目前，公司与 SISVEL 公司因 EP0402973、EP0660540、EP0559824 MPEG 音频专利正在进行诉讼（本诉讼详细内容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其他重要事项之“四、诉讼或仲裁”），原告方诉讼公司参展产品使用了其专利技术，故公司存在因技术许可导致的侵权风险。

公司已在与现有 100 多家材料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中明确约定，供应商承诺并保证提供给公司的任何产品及服务不会导致公司侵犯第三方权益，如有侵犯，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供应商应协助解决处理相关事宜并承担一切费用。另外，针对该诉讼，公司控股股东袁明已做出承诺，如涉及该专利的诉讼案对同洲电子造成的超过没收该案所涉的 21 台机顶盒成本之外的损失，将由袁明承担，并及时、足额向同洲电子进行补偿并支付该超出部分。

四、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的产能将得到较大提高，销量能否和产能匹配存在一定市场风险；

（二）任何新产品研发在技术上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是深圳市政府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深圳市[1988]232 号文的规定，公司从开始获利年度起，享受“两免六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 1999 年至 2004 年享受所得税减半征收的优惠为深圳市政府的税收优惠政策，在国家税法政策中无确实依据，存在被追缴的可能。若无上述税收优惠，公司 2003 年、2004 年净利润下降幅度分别为 3.1%、7.8%，净资产分别降低 101.3 万元、315.6 万元，对报告期公司净资产累积影响数为 416.9 万元。

发行人此次申请发行股票前的股东出具了承诺：“若因税收主管部门对同洲电子1999年度至2004年度已经享受及将要享受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款进行追缴，本公司或本人作为同洲电子的股东，将以现金方式，按同洲电子本次公开发行A股前的持股比例，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同洲电子应补交的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六、财务风险

（一）数字卫星接收机出口销售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03年至2005年，数字卫星接收机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24,217.30万元、50,491.35万元、42,388.40万元，分别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68.29%、72.53%、48.96%，出口销售毛利率分别为10.68%、10.82%、14.32%。随着卫星接收机国际市场竞争的加剧，本公司存在数字卫星接收机出口销售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完成发行之后，净资产规模将比发行前有大幅增加。2003年至2005年公司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4.88%、30.17%、31.30%。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和利润能否保持同比例增长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净资产大幅增加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较以前年度有所下降。

（三）应收帐款发生坏帐的风险

随着公司生产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帐款的余额亦将相应增加。截至200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帐款余额为21,727.48万元，应收帐款回收存在一定风险。由于出口销售收款一般采用信用证方式，基本不存在应收帐款发生坏帐的风险，因此应收帐款发生坏帐的风险主要是针对国内市场。

七、业务经营风险

（一）经营集中度风险

本公司采取的是产品专业化发展战略，主要产品为数字电视机顶盒，产品结构相对单一，报告期内数字电视机顶盒的软硬件生产销售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2003年至2005年数字电视机顶盒软硬件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3.94%、96.83%、95.94%。如果数字电视机顶盒市场出现萎缩或者价格出现较大变动，会直接影响公司的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因此本公司存在经营集中度过高的风险。

（二）原材料供应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生产原材料为芯片、高频头、存储器、电子元器件配套材料、面板、

包装材料等。原材料在公司产品成本中所占比重较大，因此，如果原材料市场价格发生比较大的波动，会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八、管理风险

本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公司资产规模将迅速扩大，公司人员也将会快速扩充。资产规模的扩大和人员增加会使得公司组织架构、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在建立完善的管理体系、有效管理和运作好公司、保证公司安全运营方面存在一定的风险。

九、人力资源风险

本公司作为高科技企业，产品开发生产依靠技术人员的创造性劳动，公司正常运作对核心技术人员有一定依赖性。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中高级职称以上人员为 369 人，占人员总数的 15.99%。上市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对高水平技术人员的需求量将大量增加，公司在吸引优秀人才，稳定人才队伍，避免人才短缺和流失方面存在一定的风险。

十、其他风险

（一）人民币汇率及出口退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本公司作为外向型企业，拥有自营进出口权，产品 70% 左右为出口。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规模增大，出口规模会逐年增大。同时，公司需要从国外进口数字电视机顶盒的主芯片、高频头、存储器等原料，部分研发、生产设备也需要从国外引进。如果国家外汇管理政策发生变化，或者人民币汇率发生较大变动，会影响本公司的经营成本、收入和利润水平。

公司产品出口贸易属于进料加工复出口方式，适用增值税“免、抵、退”税的优惠政策。根据 2003 年 10 月 13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出口货物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3]222 号）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的出口销售产品适用退税率由 17% 调低到 13%。根据公司管理层预测，出口退税率下调，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为 4% 左右，未来两年公司产品出口将维持在 7-10 亿元左右的水平，出口退税政策调整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数约为每年 450 万元左右。

（二）股市波动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现有盈利状况和市场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预测，还受到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财政金融政策、产业政策、投资者心理预测等许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必须考虑到本公司未来股价波动以及投资本公司股票可能涉及的各种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一) 公司名称：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ZHEN COSHIP ELECTRONICS CO.,LTD
- (二) 注册资本： 64,896,405 元
- (三) 法定代表人： 袁明
- (四) 成立日期： 2001 年 4 月 29 日
- (五) 公司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高新科技园 W2-A7 楼
邮政编码： 518057
- (六) 电 话： 0755-26525099
传 真： 0755-26722666
- (七) 互联网网址： www.coship.com
- (八) 电子信箱： coship@coship.com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 发行人设立方式

本公司是经广东省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股[2001]13 号文批准，由同洲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01 年 4 月 29 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440301200210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4,326.427 万元。

(二) 发行人历史沿革

1、 发行人经营范围的变更情况

本公司前身同洲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2 月 3 日，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计

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其应用网络，LED 电子显示屏，有线电视加解扰器，电子元器件（生产场地营业执照另行申办），提供售后服务，购销通讯设备。

1999 年 6 月，同洲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其应用网络、LED 电子显示屏、有线电视加解扰器、电子元器件、数字电视综合解码器、移动通信信号增强器的生产（执照另发）技术开发、售后服务；通信设备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自产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登记证 187 号规定办）。

2000 年 11 月，同洲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其应用网络、LED 电子显示屏、有线电视加解扰器、电子元器件、数字电视综合解码器、移动通信信号增强器的生产（执照另发）技术开发、售后服务；通信设备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自产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登记证 187 号规定办）。卫星电视广播地面设备的技术开发，模拟/数字卫星电视接收机的生产（执照另发）。

2001 年 4 月 29 日，同洲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同洲电子，经营范围未发生变化。

2、历次股权变更及公司设立情况

同洲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2 月 3 日，注册资本为 60 万元，其中：股东袁明和袁林分别出资 45 万元和 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5% 和 25%。

1996 年 8 月 1 日，经同洲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袁林先生以人民币 7.8 万元和 7.2 万元的价格将其拥有的公司 13% 和 12% 的股权分别转让给袁华先生和汪杏才先生。转让完成后，股东的持股比例分别为：袁明 75%、袁华 13%、汪杏才 12%。

1998 年 3 月 31 日，经同洲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采用同比例增资方式，将同洲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60 万元增加至 300 万元，其中，股东袁明以现金出资 180 万元，袁华以现金出资 31.2 万元，汪杏才以现金出资 28.8 万元，1998 年 4 月 16 日出资各方已将现金足额缴存至同洲有限公司开户行——农业银行上步支行，帐号 044-21-0005323。增资完成后，股东的持股比例分别为：袁明 75%、袁华 13%、汪杏才 12%。

1999 年 6 月 25 日，经同洲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同洲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加至 800 万元。其中：股东袁明以现金出资 1,933,512 元，同时以高科利花园高尚阁 25A、25B、25C、25D 四套房产，按评估价值 2,776,488 元作价出资；股东汪杏才和袁华分别以现金 280,000 元和 10,000 元出资。1999 年 6 月 30 日、7 月 1 日、7 月 2 日袁明共缴存招商银行福田支行百花办事处帐户（帐号为：3380532610001）人民币 1,937,000 元；于 1999 年 6 月 30 日投入上述四套房产。1999 年 7 月 1 日，汪杏才和袁

华分别缴存招商银行福田支行百花办事处帐户(帐号为 :3380532610001)人民币 280,000 元和 10,000 元。增资完成后, 股东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袁明 87%、袁华 5%、汪杏才 8%。

2000 年 6 月 25 日, 经同洲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 股东汪杏才将其所持有的 8% 的同洲有限公司的股权以原始投资价值协议作价 64 万元转让, 其中: 以 16 万元转让 2% 的股权给袁明、以 24 万元转让 3% 的股权给高长令、以 24 万元转让 3% 的股权给潘玉龙。股权转让完成后, 股东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袁明 89%、袁华 5%、高长令 3%、潘玉龙 3%。

2000 年 8 月 20 日, 经同洲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 股东袁明将其所持有的 13.9% 的同洲有限公司的股权以原始投资价值协议作价 111.2 万元转让, 其中: 以 59.2 万元转让 7.4% 的股权给刘长华、以 40 万元转让 5% 的股权给王绍荷、以 12 万元转让 1.5% 的股权给何兴超。股权转让完成后, 股东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袁明 75.1%、袁华 5%、高长令 3%、潘玉龙 3%、刘长华 7.4%、王绍荷 5%、何兴超 1.5%。

2000 年 12 月 28 日, 经同洲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 由达晨创投向同洲有限公司投入资金 960 万元, 其中 93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 867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金; 由创新投资向同洲有限公司投入资金 384 万元, 其中 37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 347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金。2001 年 2 月 16 日, 达晨创投和创新投资分别缴存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福田支行公司帐户(帐号 26112098247) 9,600,000 元和 3,840,000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 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930 万元。2001 年 2 月 7 日, 股东袁明、袁华、潘玉龙、高长令与创新投资、深港产学研、高新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股东袁明以 96 万元转让 1% 的股权给创新投资、以 40 万元转让 5% 的股权给深港产学研、以 192 万元转让 2% 的股权给高新投资; 股东袁华以 96 万元转让 1% 的股权给创新投资; 股东潘玉龙以 96 万元转让 1% 的股权给创新投资; 高长令以 96 万元转让 1% 的股权给创新投资。上述股权转让价格均为协议价格, 由于深港产学研在同洲有限公司规范管理及发展规划方面提供了大量建设性意见, 并在同洲有限公司增资扩股过程中, 作为融资顾问成功引进了达晨创投、高新投资、创新投资三家风险投资公司, 故袁明个人以 40 万元向深港产学研转让同洲有限公司 5% 的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 股东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袁明 56.59%、达晨创投 10.00%、创新投资 8.00%、刘长华 6.36%、深港产学研 5.00%、王绍荷 4.30%、袁华 3.30%、高新投资 2.00%、高长令 1.58%、潘玉龙 1.58%、何兴超 1.29%。

2001 年 3 月 10 日, 同洲有限公司的袁明、刘长华、王绍荷、袁华、高长令、潘玉龙、何兴超共 7 名自然人股东和达晨创投、创新投资、深港产学研、高新投资共 4 名法

人股股东共计 11 名股东签定了《关于成立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并于同日召开了同洲有限公司股东会，各股东一致同意将同洲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同洲电子。

2001 年 4 月 6 日，经广东省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股[2001]13 号文《关于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同洲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本公司，以截至 2001 年 2 月 28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4,326.427 万元折合为股本，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01 年 4 月 12 日，同洲电子召开了创立大会。2001 年 4 月 29 日，同洲电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4,326.427 万元，注册号为：4403012002106。

（三）本公司改制设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袁明先生为本公司主要发起人、控股股东，在同洲电子改制设立前持有同洲有限公司 56.59% 的股份并经营外，并无任何其他投资和参与经营的事项。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房产八套，数字电视接收设备、LED 电子显示屏等产品的生产、研发设备、存货以及货币资金。

发行人成立时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数字电视接收设备的研制和生产，网络、计算机、通讯、广电设备、软件研制生产及其系统集成，以及 LED 电子显示屏的生产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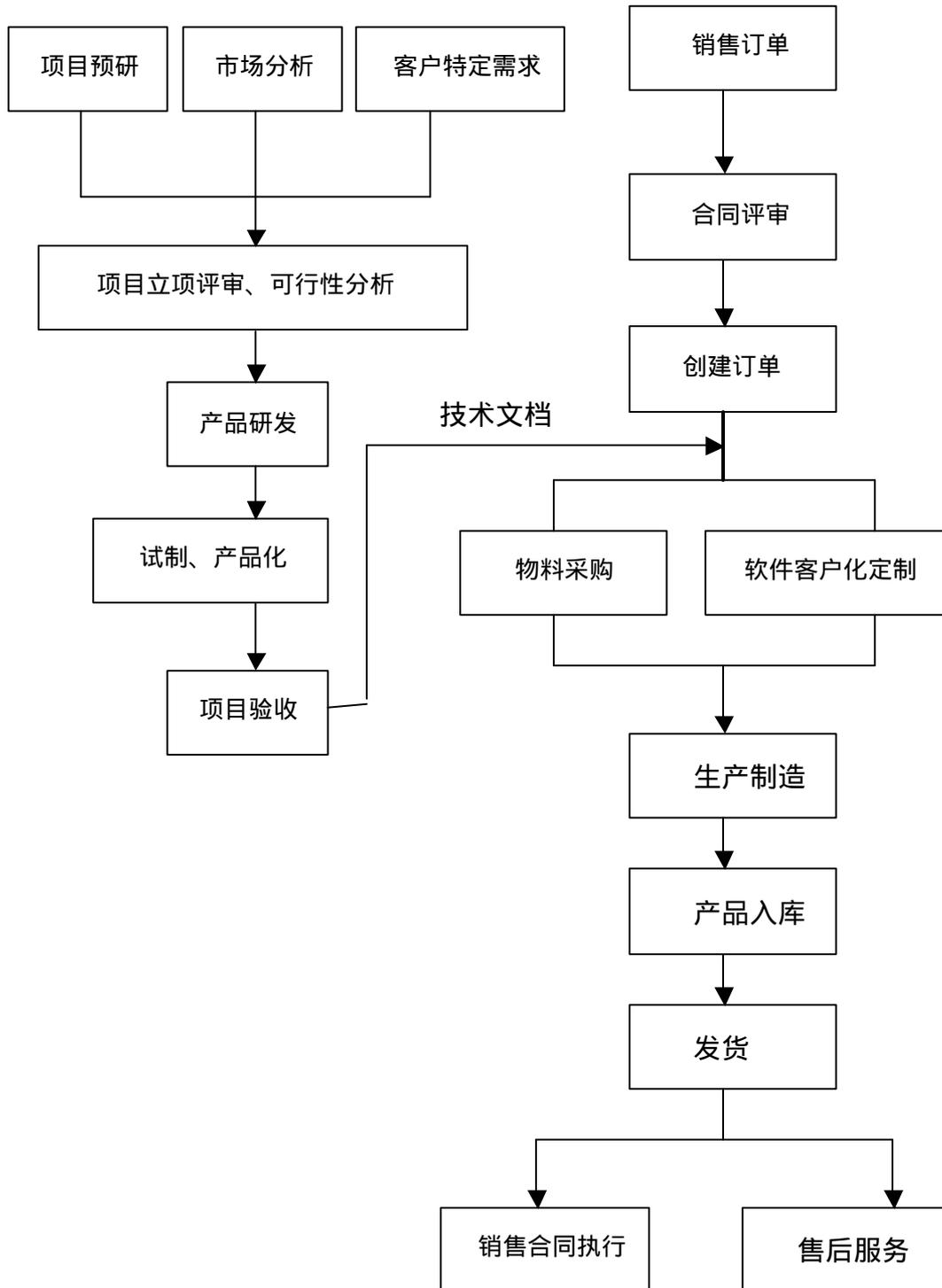
（五）公司成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

袁明先生为本公司主要发起人、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3,672.4876 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56.59%。根据袁明本人承诺及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的说明，袁明先生在本公司成立后，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并经营外，并无任何其他投资和参与经营的事项。

（六）公司业务流程

公司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设立前后公司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

发行人主要业务流程图如下：



（七）公司成立后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发行人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主要发起人系公司控股股东袁明，公司成立后至今袁明先生担任同洲电子董事长兼总经理。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

发行人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同洲有限公司资产负债全部由发行人承继，货币资金、房产、机器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截至 2003 年 9 月已全部完成。

（九）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本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均具有独立运营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产、供、销的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控股股东除在本公司投资外，并无任何其他投资和参与经营的事项，其他主要股东也未从事与公司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与发起人资产产权明确界定和划清，发起人股东投入资产足额到位；公司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标权、专利权和软件所有权，与控股股东、主要股东不存在共用资产的情况，公司使用的生产经营用房地产均已办理产权登记手续。

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本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人员与股东单位分开，除董事长和总经理为同一人，及有关董事在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以外，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

公司控股股东袁明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在参与公司管理过程中根据其在公司中的不同身份，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依法行使其职权。

4、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总裁办、行政中心、人力资源中心、财务中心、信息中心、营销中心、中央研究院、企管中心等职能管理部门。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财务独立，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

公司独立纳税，地税登记号为深地税登字号 440305279484603 号，国税登记号为国税字号 440301279484603（12008689）号。

公司独立开设银行帐号，基本开户银行是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福田支行，帐号为 002002611209824，货币种类为人民币。

本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广发证券认为，同洲电子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等各方面，遵从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具备必要的独立性。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权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股权变化情况

1、发行人设立时的股权设置、股本结构

同洲电子设立时股权设置和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袁明	24,483,253	56.59
达晨创投	4,326,427	10.00
创新投资	3,461,141	8.00
刘长华	2,751,608	6.36
深港产学研	2,163,213	5.00
王绍荷	1,860,363	4.30
袁华	1,427,721	3.30
高新投资	865,285	2.00
高长令	683,575	1.58
潘玉龙	683,575	1.58
何兴超	558,109	1.29
总股本	43,264,270	100.00

2、2003 年度送股后的股权结构情况

2003 年 8 月 22 日，经公司 200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 2003 年 9 月 23 日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股【2003】29 号文批准，公司实施了以每 10 股送 5 股的方式进行的分配，总股本增加至 64,896,405 股。本次送股后，同洲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袁 明	36,724,876	56.59
达晨创投	6,489,641	10.00
创新投资	5,191,712	8.00
刘长华	4,127,411	6.36
深港产学研	3,244,820	5.00
王绍荷	2,790,545	4.30
袁 华	2,141,582	3.30
高新投资(SLS)	1,297,928	2.00
高长令	1,025,363	1.58
潘玉龙	1,025,363	1.58
何兴超	837,164	1.29
总股本	64,896,405	100.00

3、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如下表示：

股东类别(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限售期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4,896,405	100.00	64,896,405	74.682	
袁 明	36,724,876	56.59	36,724,876	42.262	36 个月
达晨创投	6,489,641	10.00	6,489,641	7.468	12 个月
创新投资	5,191,712	8.00	5,191,712	5.975	12 个月
刘长华	4,127,411	6.36	4,127,411	4.750	12 个月
深港产学研	3,244,820	5.00	3,244,820	3.734	12 个月
王绍荷	2,790,545	4.30	2,790,545	3.211	12 个月
袁 华	2,141,582	3.30	2,141,582	2.465	36 个月
高新投资(SLS)	1,297,928	2.00	1,297,928	1.494	12 个月
高长令	1,025,363	1.58	1,025,363	1.180	12 个月
潘玉龙	1,025,363	1.58	1,025,363	1.180	12 个月
何兴超	837,164	1.29	837,164	0.963	12 个月
二、本次发行流通股	-	-	22,000,000	25.318	-
合 计	64,896,405	100.00	86,896,405	100.000	-

注：SLS 为 State-own Legal-person Shareholder 的缩写

2003年10月28日，深圳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出具了深国资办函[2003]185号《关于高新投资公司参股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问题的复函》，确认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持有高新投资60%股权，高新投资持有本公司86.5285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2%，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二）发行人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自整体变更设立至今，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同洲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共进行了六次验资，具体情况如下：

1、同洲有限公司成立时的验资情况

1994年2月23日，深圳华通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华审验字[1994]40号验资报告，对以下事项进行了审验：

截至1994年2月23日，同洲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双方拨入注册资金人民币60万元整。其中：袁明与袁林分别现金出资45万元和15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75%和25%。

2、同洲电子设立前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的验资情况

（1）1998年4月16日，深圳长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长验字[1998]第029号验资报告，对以下事项进行了审验：

1998年4月16日，同洲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万元增至300万元，由袁明出资180万元，袁华出资31.2万元，汪杏才出资28.8万元，1998年4月16日出资各方已将现金足额缴存至同洲有限公司开户行——农业银行上步支行，帐号044-21-0005323。

（2）1999年7月5日，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蛇中验资报字[1999]第31号验资报告，对以下事项进行了审验：

1999年6月25日，同洲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加至800万元。其中：股东袁明以现金出资1,933,512元，同时以高科利花园高尚阁25A、25B、25C、25D四套房产作价2,776,488元作为出资；股东汪杏才和袁华分别以现金280,000元和10,000元出资。

实际出资情况为：

袁明合计投入人民币 4,713,488 元，包括：

于 1999 年 6 月 30 日、7 月 1 日、7 月 2 日共缴存招商银行福田支行百花办事处帐户（帐号为：3380532610001）人民币 1,937,000 元；于 1999 年 6 月 30 日投入四套房产，作价 2,776,488 元。

汪杏才合计投入人民币 280,000 元，包括：

于 1999 年 7 月 1 日缴存招商银行福田支行百花办事处帐户（帐号为 3380532610001）人民币 280,000 元。

袁华合计投入人民币 10,000 元，包括：

于 1999 年 7 月 1 日缴存招商银行福田支行百花办事处帐户（帐号为 3380532610001）人民币 10,000 元。

（3）2001 年 2 月 22 日，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鹏所验字[2001]23 号验资报告，对以下事项进行了审验：

2001 年 1 月 4 日，根据同洲有限公司 200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股东会通过的增资扩股方案所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书》，由达晨创投投入资金人民币 9,600,000 元，其中人民币 930,000 元作为注册资本投入，8,670,000 元作为资本公积金；创新投资投入资金人民币 3,840,000 元，其中 370,000 元作为注册资本投入，3,470,000 元作为资本公积金处理。

上述事项的实际出资情况为：

创新投资于 2001 年 2 月 16 日缴存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福田支行公司帐户（帐号 26112098247）3,840,000 元，其中注册资本 370,000 元，资本公积 3,470,000 元。

达晨创投于 2001 年 2 月 16 日缴存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福田支行公司帐户（帐号 26112098247）9,600,000 元，其中注册资本 930,000 元，资本公积 8,670,000 元。

3、同洲电子设立时发起人出资的验资情况

2001 年 4 月 9 日，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鹏所验字[2001]78 号验资报告，对以下事项进行了审验：

根据同洲有限公司 2001 年 3 月 10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及 2001 年 4 月 6 日广东省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股（2001）13 号《关于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以截至 2001 年 2 月 28 日的公司净资产 43,264,270 元折合股本 43,264,270 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其中：各发起人持股数及持股比例为：袁明持有 2,448.3253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56.59%；达晨创投持有 432.6427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10%；创新投资持有 346.1141 万元，占股本总额的 8%；刘长华持有 275.1608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6.36%；深港产学研持有 216.3213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5%；王绍荷持有 186.0363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4.3%；袁华持有 142.7721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3.3%；高新投资持有 86.5285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2%；高长令持有 68.3575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1.58%；潘玉龙持有 68.3575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1.58%；何兴超持有 55.8109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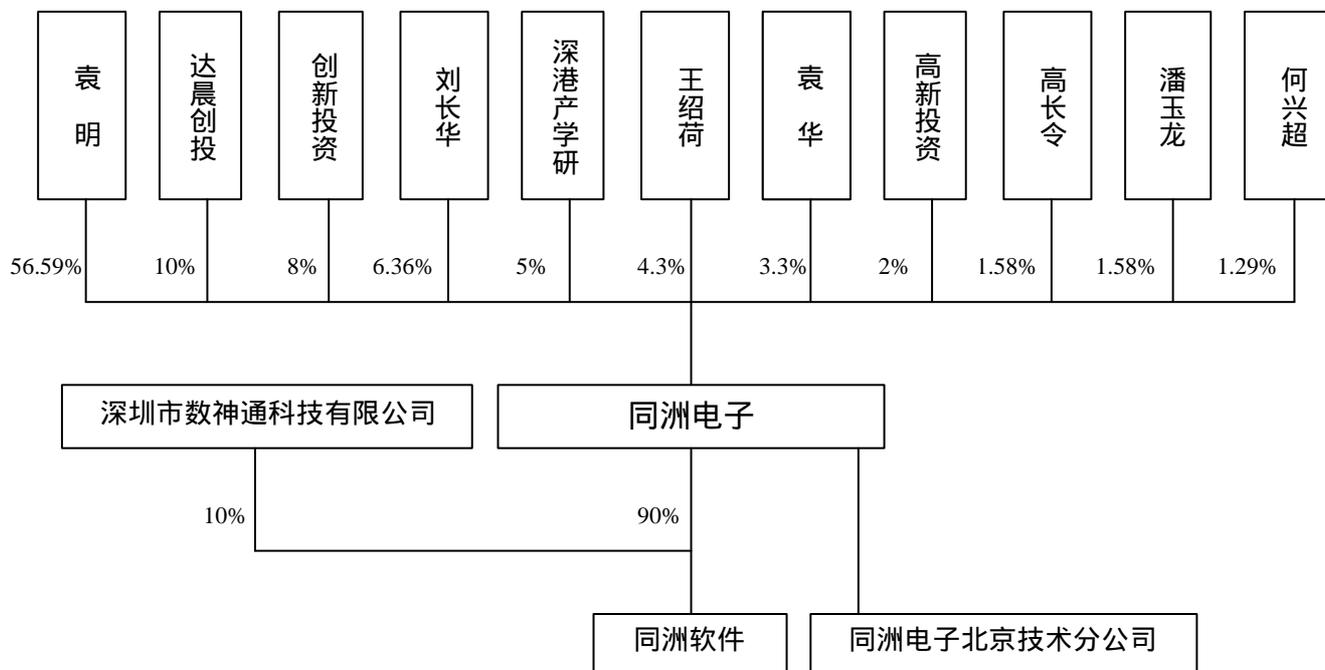
4、同洲电子分红送股时的验资情况

2003 年 9 月 23 日，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鹏所验字[2003]144 号验资报告，对以下事项进行了审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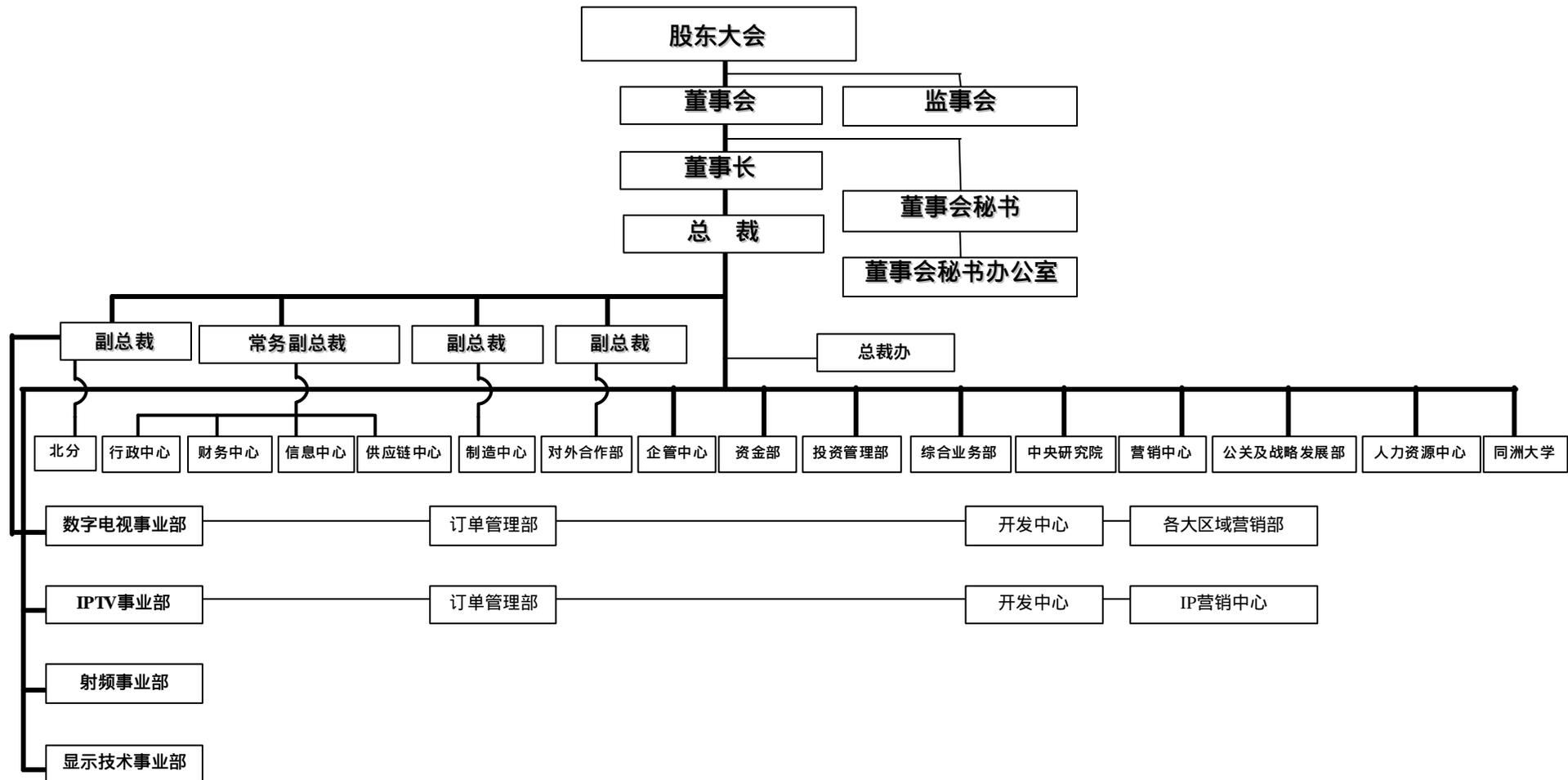
根据公司 2003 年 8 月 22 日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1,632,135.00 元，用公司未分配利润 21,632,135.00 元对原股东所持股份按每 10 股送 5 股转增股本，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64,896,405.00 元；转增股本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一) 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二) 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设置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有控股子公司一家，为同洲软件，由 2003 年 2 月 1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成立。同洲软件注册资本 300 万元，同洲电子和深圳市数神通实业有限公司各占 90%和 10%股份。住所地为深圳市福田区沙尾工业区 309 栋七楼，法定代表人袁明，经营范围：兴办实业；电子产品、计算机网络系统、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主要从事数字电视机顶盒软件、LED 电子显示屏软件、光通信设备软件的研制。

经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同洲软件总资产 52,293,236.58 元，净资产 48,026,907.40 元，200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7,599,786.38 元，净利润 36,420,573.20 元。

（一）同洲软件成立背景

1、数字电视机顶盒的核心技术和价值是软件开发。鉴于同洲电子业务发展较快，研发队伍和研发投入快速增长，为发挥专业化分工的优势，同洲电子将硬件生产和软件开发分开，以促进数字电视领域产品的软件开发、生产和销售；

2、国家产业政策鼓励软件业发展，2000 年 6 月国务院下发了（2000）18 号文件，对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即征即退。同洲电子虽属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但由于数字电视机顶盒软件属于嵌入式软件，随机顶盒一起销售，同洲电子财务部门难以按照有关文件要求分开核算软件与硬件产品的销售额，税务部门也无法核定，为合理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同洲电子成立同洲软件，主要负责数字电视机顶盒软件的研发和销售。

3、根据上述（2000）18 号文件要求，“企业自营出口或委托、销售给出口企业的软件产品，不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办法”。同洲电子既有出口产品，又有国内销售产品。由于出口产品适用了“免、抵、退”政策，不能再享受该产品中的软件退税政策，只有用于国内销售产品中的软件才能享受退税政策。同洲电子成立同洲软件，专门负责国内销售产品的软件的研发和销售，便于核算软件成本、销售额，便于实际退税操作。

（二）同洲软件的软件产品和软件企业认证情况

2003年2月26日，同洲电子与同洲软件签署了《技术合作协议》，协议规定同洲电子将其注册拥有的11项软件产品转让给同洲软件。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发展计划局、科学技术局、经济贸易局、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联合对此变更作了批复，同意该11项软件产品申请登记人变更。

该11项软件产品开发工作在同洲电子已经完成，由于各运营商对显示界面、操作方式的要求不同，在出售给具体客户前，还需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和测试。该11项软件产品中，CDVB3188软件V6.3和CDVB3288软件V6.3是用于出口机型的软件产品，同洲电子出口数字电视机顶盒嵌入的该两种软件，由同洲软件授权同洲电子免费使用。

同洲电子将11项软件产品转让给同洲软件时，并未保留其它已登记软件产品。在该次转让后，同洲电子与同洲软件关于软件业务分工原则为：国内销售使用的软件由同洲软件负责开发和销售，同洲电子使用时向同洲软件购买；国外销售使用的软件由同洲电子自行开发和销售。

2003年6月5日，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发展计划局、科学技术局、经济贸易局、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深信办发[2003]66号文《关于公布深圳市2003年第五批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认定结果的通知》，认定深圳市同洲软件有限公司为软件企业，软件企业证书编号：深R-2003-0138。

（三）同洲软件的主营业务收入

同洲软件2003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030.69万元，来源于以下五笔购销合同：

1、同洲软件与同洲电子分别于2003年3月5日和2003年5月8日签订《CDVB2000数字有线机顶盒软件购销合同》，分两批将10,000份CDVB2000数字有线机顶盒软件销售给同洲电子，单价为280元，合同金额合计为280万元，实际成交金额233.91万元，确认收入为199.92万元。该两笔合同已履行完毕，款项以现金方式结清。

2、同洲软件与广电赢分别于2003年2月27日、2003年4月7日、2003年5月7日签订《CDVB6000专业解码器软件购销合同》，分三批将18,000份CDVB6000专业解码器软件销售给广电赢，单价分别为2,500元、2,500元和2,470

元，合同金额合计为 4,482 万元，实际成交金额 4,482 万元，扣除增值税，确认收入为 3,830.77 万元。该三笔合同已履行完毕，款项已全部结清，其中：同洲软件收到现金 2,039.84 万元、委托同洲电子收款 2,442.16 万元。

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律师已逐笔核对了同洲软件 2003 年的销售合同和原始支付凭证，广发证券认为，同洲软件 2003 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所确认的销售收入是真实的。金杜认为，同洲软件该五份合同均已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双方公司公章，相关原始支付凭证、委托收款通知书显示购买方已按照销售合同及委托收款通知书的约定或说明支付货款，同洲软件前述销售收入是真实的。

同洲软件 2004 年、2005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源于与同洲电子的交易，金额 300 万以上的合同如下：

	合同序号	销售软件名称	日期	金额（元）
2004 年	1	CDVBC5120 软件	2004.1.15	4,000,000
	2	CDVBC5120 软件	2004.7.15	4,000,000
	3	CDVBC5120 软件	2004.10.15	4,000,000
2005 年	4	CDVBAAny2030S-AVI 接收卡软件 V5.3	2005.5.10	3,000,000
	5	CDVBC5120TE 软件 V1.05	2005.6.18	3,200,000
	6	CDVBC5120TE 软件 V1.05	2005.10.12	4,000,000
	7	CDVBC5100CI 软件 V1.08	2005.10.14	3,750,000
	8	CDVBC5120TE 软件 V1.05	2005.12.5	4,000,000

（四）同洲软件与广电赢交易情况的说明

广电赢成立于 2000 年 5 月，是以专业板卡加工为主业的加工型企业，利用 SMT 贴片机等生产设备，根据客户产品的设计和工艺要求，为深圳市内 IT 及相关电子行业电子产品制造商配套生产相关电子板卡。同洲电子从 2001 年 7 月起选择广电赢进行委托加工和单板采购，与广电赢具有长期的良好业务合作关系。

中广影视由中央电视台持有 91.9% 股权，主要从事广播电视卫星节目传送等业务。2002 年下半年，中央电视台为推广数字电视，决定对第 3、5、6、8 套节目进行数字化改造，需要一批专业解码器。由于该类解码器在各电视台作为前端设备使用，故技术性能和稳定性要求高，以前一直为国外产品垄断。同洲电子成功开发该产品后，中央电视台经过对国内外十多家专业解码器厂家产品的对比、

测试,认为同洲品牌专业解码器可以替代进口产品,经过双方商务和技术方面的谈判,中广影视决定与同洲签订商务合同,采用同洲技术和品牌的专业解码器。

公司在与中广影视商谈合同条款过程中,公司国际市场业务处于快速增长期,本项目要求供货时间紧、任务急,公司生产加工能力不足。为保证项目按时按质完成,经多方协商,中广影视和广电赢签订了 18,000 台专业解码器购销合同,广电赢与同洲软件签订了 18,000 份该专业解码器软件购销合同,由广电赢负责硬件生产,同洲软件提供软件,同洲电子提供技术支持、维护等售后服务。

保荐人(主承销商)与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对该笔交易进行了核查,核查结果如下:

2003 年 1 月 7 日、3 月 17 日、4 月 9 日,中广影视和广电赢共签订了 18,000 份专业解码器购销合同,总价 6,504 万元。2003 年 2 月 27 日、4 月 7 日、5 月 7 日,广电赢与同洲软件共签订了 18,000 份该专业解码器软件购销合同,总价 4,482 万元。

广电赢在 2003 年 2 月 28 日、3 月 18 日、4 月 10 日、5 月 12 日、6 月 1 日累计生产并入库该专业解码器 18,000 台。

截至 2004 年 4 月 30 日,中广影视共收到 16,653 台专业解码器,销售给全国各地电视台、广电厅(局)、广播电视站、卫星电视接收站等 951 个客户。

截至 2003 年 5 月 30 日,广电赢累计向中广影视开具增值税发票 5,609 万元,开票数量 15,500 台,收款 5,609 万元。广电赢尚有 412.77 万元的增值税发票未向中广影视开具。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广电赢已经履行完该合同。

(五) 2003 年同洲软件高额利润的原因

由于同洲软件报告期内所销售的软件产品都是从同洲电子转入的,开发成本都由同洲电子在前期投入,在依托同洲的品牌又无前期研发投入的情况下,同洲软件在 300 万元注册资本的基础上实现了资产的快速增长和高额的利润回报,其产生高额利润的原因主要有:

- 1、软件产品的主要成本为研发人员工资,因此软件本身是高毛利的产品;
- 2、由于销售的软件由股份公司分拆,软件研发费用前期已经在同洲电子支出,软件公司没有相对应的开发成本,因此反映的利润率较高;

3、合理享受了增值税、所得税减免的优惠政策，截至 2003 年 12 月收到增值税退税款 357.35 万元，该笔增值税退税按照收付实现制于收到时记入当期补贴收入；

4、同洲软件依托同洲品牌，取得了高利润的重要定单，拥有重要客户中广影视和深圳天威视讯，实现了高额利润。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

1、袁明

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0603631231061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

2、达晨创投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楼 23 层 D、E、F 区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00 年 4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刘昼

经营范围：直接投资高新技术产业和其他技术创新产业；受托管理和经营其他创业投资公司的创业资本；投资咨询；直接投资或参与企业孵化器的建设。

达晨创投的股东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湖南广播电视产业中心	73
湖南晨达有线网络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新振升实业有限公司	2
合计	100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达晨创投总资产为 13,427.91 万元 净资产 10,746.58 万元，2005 年实现净利润 74.4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达晨创投控股、参股企业名单

类别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总资产 (2004.6.30)	净利润 (2004.1-6月)	持股 比例	实际控制人 (大股东)
深圳市荣涵投资有限公司	33000 万元	兴办实业；高新技术产品的技术开发；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	51167 万元	300 万元	3.03%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达晨财经顾问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财经顾问，管理咨询，资产委托管理，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设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819 万元	23 万元	80%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湘云生物科技生物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水产品研究开发与养殖销售；生物工程产品研究开发与生产经营。	3268 万元	6 万元	15%	湖南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中汇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457 万元	药品、保健品、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投资和开发，相关技术研发、转让、服务、医疗、保健服务，医药及其他项目的投资。	22096 万元	488 万元	0.87%	成都迈特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和而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70 万元	家用电器及智能家居控制技术的研究、开发和生产。	9286 万元	447 万元	20%	刘建伟

3、创新投资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1 层 B 区

注册资本：16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60,000 万元

成立时间：1999 年 8 月 25 日

法定代表人：靳海涛

经营范围：投资高新技术项目和企业，投资高新技术创业投资公司或基金；高新技术信息咨询中介服务。

创新投资的股东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33.73%
上海大众科技创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市福田区投资发展公司	3.2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13%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3.13%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3.13%
隆鑫集团有限公司	3.13%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3.00%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72%
深圳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57%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88%
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0.31%
合 计	100.00%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创新投资总资产为 25.31 亿元,净资产 16.23 亿元,2005 年实现净利润 0.96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创新投资主要控股、参股企业名单

项目 公司名称	注册 资本	经营范围	总资产 (2004.12.31)	净利润 (2004 年)	持股 比例	实际控制人 (大股东)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 万元	电力系统;	25000 万元	2200 万元	13%	饶陆华
深圳市现代计算机有限公司	2425.55 万元	计算机系统集成	33000 万元	620 万元	2.5%	一致医药
深圳市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500 万元	路由器、交换机的开发和销售		920 万元	5%	李歌
深圳市安科高技术有限公司	9021 万元	医疗电子设备;	29000 万元	700 万元	2%	美 国 ANALGEK
深圳市朗科技术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移动存储设备;	16000 万元	1300 万元	23.6%	邓国顺
深圳市奥维讯科技有限公司	4429 万元	数字电视播出系统;	7259 万元	-255 万元	16%	鲁跃
武汉市银泰科技有限公司	3500 万元	电源及电源智能化管理系统;	33000 万元	1300 万元	14%	武汉楚雄机电公司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00 万元	玻璃纤维、复合材料;	59000 万元	3100 万元	3.14%	中非集团
杭州新中大软件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财务软件、企业管理软件;	4600 万元	50 万元	5%	杭州中和科技
潍坊柴油机动力有限公司	21500 万元	柴油发动机的生产和销售	270000 万元	28000 万元	10%	潍坊柴油机厂
深圳华之巨科技有限公司	1500 万元	电脑外设产品、IT 类消费品	5909 万元	2000 万元	20%	吴水超
广州风华生物公司	1100 万元	医学检测试剂及设备	5700 万元	420 万元	15%	邱云忠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700 万元	智能工程	14000 万元	300 万元	4%	刘磅
西安交大捷普科技有限公司	3600 万元	网络设备	9300 万元	600 万元	11%	郭亚东
上海子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精细化工	13000 万元	2000 万元	24.5%	刘丽媚

4、刘长华

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610103691110371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

刘长华参股企业情况如下：

项目 人员	职位	控股、参股企业	注册 资本	经营范围	总资产 (2004.12.31)	净利润 (2004年)	持股 比例	实际控制人 (大股东)
刘长华	董事	深圳市新思维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万元	计算机软 硬件	2200万元	362万元	40%	深圳市新思维电 子技术有限公司

5、深港产学研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3039 号国际文化大厦 2805A、2805B 室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实收资本：15,000 万元

成立时间：1996 年 9 月 4 日

法定代表人：厉伟

经营范围：直接投资高新技术产业和其他技术创新产业；受托管理和经营其他创业投资公司的创业资本；投资咨询业务。

深港产学研的股东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崔京涛	62%
深圳市延宁发展有限公司	22.67%
深港产学研基地产业发展中心	10%
刘晖	5.33%
合 计	100%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深港产学研总资产为 2.05 亿元，净资产 1.54 亿元，2004 年实现净利润-78.5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深港产学研控股、参股企业名单

项目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总资产 (2004.12.31)	净利润 (2004 年)	持 股 比 例	实际控制人
深圳深港产学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700 万元	不停车 收费系统	1500 万元	300 万元	35%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鞍山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420 万元	高压电力 设备；	1.3 亿元	1500 万元	25%	鞍山电子电力有限公司
深圳市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700 万元	智能工 程；	1.4 亿元	300 万元	1.71%	刘磅
西安交大捷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600 万元	网 络 设 备；	9300 万元	600 万元	7%	郭亚东

6、王绍荷

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130103350716002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

7、袁华

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62501701210083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

8、高新投资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2 号新闻大厦 1 号楼 2201-2215 室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0 万元

成立时间：1994 年 12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陈虹

经营范围：投资开发；信息咨询；贷款担保。

高新投资的股东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
深圳市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	20%
深圳国家电子技术应用工业性试验中心	10%
深圳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10%
合 计	100%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高新投资总资产为 79,032 万元，净资产 56,879 万元，2005 年实现净利润 1,92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高新投资控股、参股企业名单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所属行业	总资产 (2004.10.31)	净利润 (2004.1-10月)	持 股 比 例	实际控制人 (大股东)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 万元	电力电测 仪表	19000 万元	800 万元	5%	饶陆华
深圳市奥维讯科技有限公司	4429 万元	数字电视 播出系统	7000 万元	-200 万元	2.50%	张万林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亿元	光机电 一体化	58200 万元	4300 万元	3.74%	高云峰
深圳市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700 万元	智能工程	12000 万元	-545 万元	2%	刘 磅
趋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349 万元	生物农药	4000 万元	未销售	10.66%	韩晓跃
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8 亿元	电子信息	65000 万元	4500 万元	6.34%	任 勇
深圳市万维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000 万元	电子信息	3200 万元	-500 万元	5%	李 军
深圳市东江环保有限公司	4656 万元	工业环保	16000 万元	1200 万元	4%	张维仰
深圳市国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860 万元	投资、咨询	9130 万元	170 万元	47.4%	朱亚萍
深圳市汉世纪创管公司	100 万美元	投资、咨询	329 万元	-120 万元	35%	陈佑民
深圳市先科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8600 万元	应用电子	18000 万元	停业状态	0.59%	叶华明
深圳市华茂典当行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典当	1000 万元	5 万元	50%	王干梅
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	3000 万元	交易中介	2800 万元	20 万元	5%	康永魁
深圳市雷天动力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2 亿元	新材料、 新能源	20000 万元	未销售	10%	田巨峰

9、高长令

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422723460406341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

10、潘玉龙

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106196809150851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

11、何兴超

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512930197005082895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

（二）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为袁明、达晨创投、创新投资、刘长华、深港产学研，简介见本节上述发起人基本情况。

（三）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袁明及其兄弟袁华，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并经营外并无其他投资。简介见本节上述发起人基本情况。

（四）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6,489.6405 万元，本次发行 2,2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32%。

（二）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袁 明	3,672.4876	56.59
达晨创投	648.9641	10.00
创新投资	519.1712	8.00
刘长华	412.7411	6.36
深港产学研	324.4820	5.00
王绍荷	279.0545	4.30
袁 华	214.1582	3.30
高新投资(SLS)	129.7928	2.00
高长令	102.5363	1.58
潘玉龙	102.5363	1.58

(三) 发行人前 10 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单位任职情况

序	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在发行人单位任职情
1	袁 明	3,672.4876	56.59%	董事长兼总经理
2	刘长华	412.7411	6.36%	董事
3	王绍荷	279.0545	4.30%	监事
4	袁 华	214.1582	3.30%	无
5	高长令	102.5363	1.58%	副总经理
6	潘玉龙	102.5363	1.58%	董事及副总经理
7	何兴超	83.7164	1.29%	中央研究院副经理

(四)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除袁明与袁华为兄弟关系外，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袁明持有本公司 3,672.4876 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56.59%，袁华持有本公司 214.1582 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3.30%，

(五)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袁明及其兄弟袁华（持股 3,886.6458 万股）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股东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长华、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王绍荷、深圳市高新技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高长令、潘玉龙、何兴超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九、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 人员构成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员工 2,309 人，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1、按学历划分

学历类别	职工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以上	506	21.91
大专学历	426	18.45
其他	1377	59.64
合计	2309	100.00

2、按年龄划分

年龄类别	职工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30 岁以下	1899	82.24
30—40 岁	381	16.50
40—50 岁	27	1.17
50 岁以上	2	0.09
合计	2309	100.00

3、按职称划分

专业类别	职工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高级职称	62	2.69
中级职称	307	13.30
初级职称	622	26.94
其他	1318	57.08
合计	2309	100.00

4、按专业划分

职工类别	职工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专业技术人员	578	25.03
管理人员	258	11.17
市场、销售人员	205	8.88
生产人员	1268	54.92
合计	2309	100.00

(二) 人力资源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制订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员工聘用程序、职务薪资、职业培训、绩效考核、内部调动、人事回避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按照《劳动法》和深圳市政府有关规定，所有员工加入社会保障体系，由公司统一缴纳社会养老、失业、医疗保险。

(三) 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本公司根据深圳市有关社保的法律法规执行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制度，按基本工资一定比例缴纳，具体情况如下：

险种	公司承担		个人承担	
	深圳户籍的员工	非深圳户籍的员工	深圳户籍的员工	非深圳户籍的员工
养老保险	9% (含地方补充养老保险费 1%)		5%	
医疗保险	6.5% (含地方补充医疗保险费 0.5%)	1.667% (含住院医疗保险费和地方补充医疗保险费)	2%	---
工伤保险	1%		---	---
失业保险	0.6%		---	---

深圳市社会保险管理局福田分局对公司的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出具了相关证明：

“经查验，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已依据深圳市有关社保的法律法规在我局开立了相关社保帐户，缴纳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等相关保险费。”

十、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重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袁明及其兄弟袁华、公司第二大股东达晨创投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将来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现在和将来主营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第六节 发行人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主要业务为数字电视接收设备的研制和生产，网络、计算机、通讯、广电设备、软件研制生产及其系统集成，以及LED电子显示屏的生产经营，属于数字电视行业。公司主要产品为数字卫星接收机、数字有线机顶盒、数字地面机顶盒、IP机顶盒、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LED电子显示屏等。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所处行业国内外基本情况

（一）行业简况

数字电视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高科技产业。公司的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和信息产业部，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研究制定、标准研究与起草、行业管理与规划等。企业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取得入网认证，才能销售。只有被列为信息产业部卫星接收机定点生产企业的厂家，才能从事卫星接收机的生产、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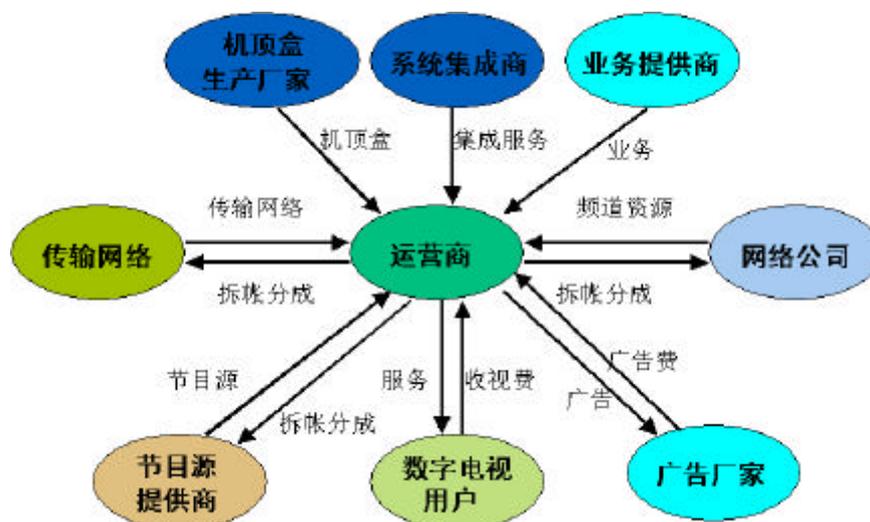
传统的模拟电视机不能直接接收数字电视信号。只有通过数字电视机顶盒，将数字电视信号接收并解码还原成模拟电视信号送给模拟电视机，才能正常接收数字电视节目，因此数字电视机顶盒是接收数字电视必备的设备。数字电视信号分为有线、卫星、地面（无线）、IPTV四种传输方式，因此数字电视机顶盒相应分为有线、卫星、地面三种类型。机顶盒和电视机是数字电视产业链最重要的终端设备，只是分工不同，机顶盒用于接收、解密、解码、提供增值服务，电视机用于显示。开播数字电视后，每台电视机必须配备一台机顶盒才能收看数字电视节目。

数字电视代替模拟电视是广播电视发展的必然趋势。数字化可以提高节目收看质量，丰富频道资源，增强电视服务功能，为政府政务公开和社会各界提供信

息服务平台，实现多种业务的融合，同时也是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确保收费、提高收费标准的需要，对推动国民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二）数字电视机顶盒在产业链中的地位

数字电视产业链结构如下图所示：



其中：运营商是整个产业链条的核心。各运营商的业务规模、种类、加密方式、增值服务、界面、回传等方面往往有自己的需求，机顶盒厂家需要根据其需求量身定制开发。目前，各地数字电视运营商开展的业务有加密数字电视、NVOD（准视频点播）、EPG（电子节目指南）、数据广播（如电子政务、新闻等）、证券、游戏等业务。运营商一般将节目或服务组合，供用户选择。根据用户选择服务的种类、数量不同，按相应标准收取费用。目前收费一般采用包月方式。

系统集成商负责整合第三方优秀资源，集成业务提供商的业务，为运营商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网络公司、传输公司负责提供频道和传输资源。有线数字电视通过 CATV HFC(光纤同轴混合网)传输，卫星数字电视通过卫星广播传输，地面数字电视则通过无线方式传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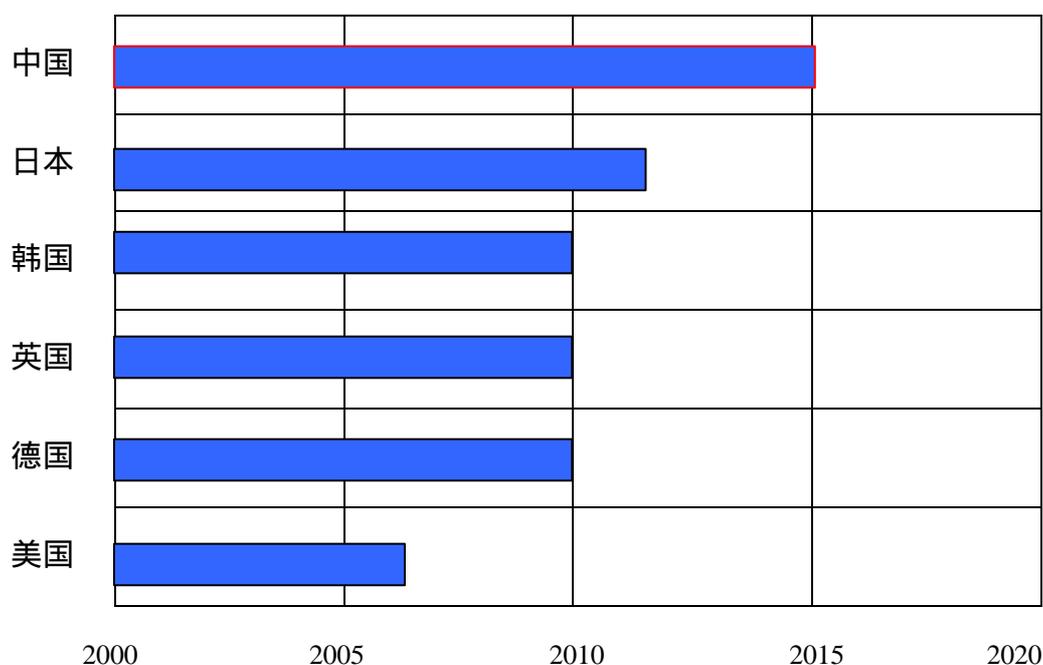
机顶盒厂家提供机顶盒给运营商，再发放给用户。机顶盒在国内有三种推广方式：由运营商销售给用户；运营商送给用户；由运营商出租给用户，并收取一定押金、租金，使用一定时间后归用户所有；

为了便于运营和维护，运营商一般选择 2-4 家机顶盒厂家供货。只有符合运营商的技术要求，取得运营商的入网许可，机顶盒厂家才能进入该运营商所经营的网络销售。有的运营商选择 2-4 个厂家授权提前 1-2 年介入开发，只有获准的厂家才有资格根据需求定制开发。

广播电视属于特许经营，经营广播电视需要得到行业主管部门批准。因此，不允许小区或者单位私自接收电视节目再转播给其他用户。

（三）国际数字电视机顶盒市场状况及未来容量预测

世界各国都非常重视电视数字化工作，许多国家确定了详细的推进计划和全面数字化的时间表，时间表的确立表明了各国政府对数字电视产业的重视程度已经上升到了战略的高度。例如：美国现有有线数字电视用户 2000 万户、卫星数字电视用户 1500 万户、地面数字电视覆盖率达 99%，计划 2006 年停止播出模拟电视；英国有线数字电视用户 200 万户、卫星数字电视用户 700 万户、地面数字电视用户 200 万户，计划 2010 年停播模拟电视节目；加拿大计划 2007 年、澳大利亚计划 2008 年停播模拟电视节目；韩国计划 2010 年停播模拟电视节目；日本计划 2011 年全国采用数字信号播出。全球主要国家停止模拟播出时间表如下图所示：



根据 Allied Business Intelligence 的统计与预测数据，1999 年以来，全球数字

电视机顶盒出货量稳步增长，2002 年全球数字电视机顶盒出货量达到了 3,340 万台，具体数字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台/百万美元

年份	有线机顶盒	地面机顶盒	卫星接收机	总出货量	销售收入
1999	4.8	1.1	12.2	18.2	5,743
2000	9.0	1.3	18.4	28.7	8,546
2001	10.1	1.7	21.2	33.0	8,109
2002	13.4	2.6	17.5	33.4	7,562
2003	17.6	4.1	20.6	42.3	8,767
2004	19.8	7.0	20.7	47.5	8,953
2005	25.5	9.93	20.0	55.4	9,612

2006-2008 年全球数字电视机顶盒出货量和销售收入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台/百万美元

年份	出货量适中估计	销售额适中估计	出货量乐观估计	销售额乐观估计
2006	59.8	9,420	63.5	10,202
2007	66.4	9,400	70.2	9,903
2008	72.6	9,335	76.6	9,839

数据来源：Allied Business Intelligence 2003 , Cable, Satellite and Terrestrial Set-Top-boxes, Marketing, Technology, and the Evolution of Advanced Feature Sets: PVR, VOD and Thin Client

1、全球卫星接收机市场

卫星接收机国际市场主要包括印尼、印度、中东、北非及北美等地区，主要用于家庭接收卫星数字电视。其中，印尼是千岛之国，有线网不发达，主要接收卫星电视，年需求量为 80 万台左右；欧洲 2002 年销量为 550 万台，2004 年全面关闭模拟卫星电视节目，欧洲市场潜力很大；中东上空有十多颗通讯卫星，转发几千套电视节目，还可以接收欧洲、北非的卫星电视节目，是全球卫星接收机市场容量最大、竞争最激烈的地区之一，年需求在 200-300 万台，并以每年约 20% 左右的速度增长；印度刚开放了卫星直播市场，市场潜力巨大。

卫星接收机国际市场主要知名生产厂家有 Thomson (汤姆逊，法国) Pace

Micro (佩斯、英国) Hughes Networks (休斯, 美国) 等。由于中国厂家在产品性能、质量上达到了国际同类产品水平, 但成本要低得多, 因此市场份额逐年增加。例如中东、印尼等地区原先大多数为韩国、台湾厂家占据, 现已逐步被中国厂家产品所取代。

1999-2005 年全球数字卫星接收机出货量统计与预测如下表:

单位: 百万台

年份	北美地区	欧洲地区	亚太地区	其他地区	合计
1999	4.5	5.3	1.3	1.1	12.2
2000	6.4	7.1	1.4	3.5	18.4
2001	7.3	8.1	3.1	2.7	21.2
2002	6.5	5.5	3.2	2.3	17.5
2003	6.1	6.3	5.1	3.1	20.6
2004	4.5	5.7	7.1	3.4	20.7
2005	4.3	4.2	7.9	3.6	20.0

2006-2008 年全球数字卫星接收机市场需求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 百万台

年份	北美地区		欧洲地区		亚太地区		其他地区		合计	
	适中	乐观								
2006	3.8	3.8	3.6	3.8	7.7	8.2	3.9	4.1	19.0	19.9
2007	3.8	3.9	3.4	3.6	8.0	8.5	4.1	4.3	19.3	20.3
2008	3.7	3.8	3.5	3.7	8.3	8.8	4.3	4.5	19.8	20.7

数据来源: Allied Business Intelligence 2003, Cable, Satellite and Terrestrial Set-Top-boxes, Marketing, Technology, and the Evolution of Advanced Feature Sets: PVR, VOD and Thin Client

2、全球数字有线机顶盒市场

数字有线机顶盒国际市场主要集中在欧洲、北美地区, 亚太地区市场正在快速增长期。其中, 美国现有有线数字电视用户 2000 万户, 计划 2006 年底完成模拟电视向数字电视的过渡; 在欧洲, 英国、德国、法国、西班牙等国有线数字电视发展迅速, 预计到 2008 年, 法国、德国、西班牙、意大利、英国的数字电视用户将超过整个电视用户的 50%, 俄罗斯将在 2015 年前全面数字化。在亚太地区, 日本计划 2011 年全国采用数字信号播出; 印度拥有有线电视用户 7000

多万，正在全面进行数字化改造；越南、老挝、柬埔寨等也积极地进行数字化改造。

有线机顶盒国际市场主要知名生产厂家有 Motorola (摩托罗拉, 美国)、Scientific Atlanta (科学亚特兰大, 美国)、Philips (飞利浦, 荷兰) 等。

1999-2005 年全球数字有线机顶盒出货量统计与预测如下表：

单位：百万台

年份	北美地区	欧洲地区	亚太地区	其他地区	合计
1999	3.8	1.0	--	--	4.8
2000	6.8	1.9	0.3	0.01	9.01
2001	8.0	0.8	1.2	0.1	10.1
2002	9.3	2.4	1.2	0.5	13.4
2003	14.3	2.1	0.8	0.4	17.6
2004	14.9	2.9	1.0	1.0	19.8
2005	17.5	5.4	1.1	1.5	25.5

下表为 2006-2008 全球数字有线机顶盒市场的预测：

单位：百万台

年份	北美地区		欧洲地区		亚太地区		其他地区		合计	
	适中	乐观	适中	乐观	适中	乐观	适中	乐观	适中	乐观
2006	16.4	17.7	8.0	8.5	1.4	1.4	1.6	1.7	27.4	29.3
2007	16.0	16.6	10.0	10.6	1.7	1.8	1.8	1.9	29.5	30.9
2008	14.1	14.7	13.5	14.3	2.3	2.5	2.3	2.4	32.2	33.9

数据来源 :Allied Business Intelligence 2003 ,Cable, Satellite and Terrestrial Set-Top-boxes, Marketing, Technology, and the Evolution of Advanced Feature Sets: PVR, VOD and Thin Client

3、全球数字地面机顶盒市场

数字地面机顶盒属于新兴产品市场，欧洲、澳大利亚地面电视发展迅速。在标准上，欧洲、澳大利亚等 37 个国家和地区采用 DVB-T 标准，美国、韩国使用 ATSC 标准，日本使用 ISDB-T 标准。

在欧洲地区，英国、法国、瑞典、德国等国家数字地面电视已经大规模推广，英国于 1998 年开始数字地面电视商业广播，现有地面数字电视用户 200 万户，计划 2010 年停止地面模拟电视广播。据英国独立电视委员会(ITC) 2002 年 12 月的统计数字，数字电视渗透率已达到了 41%，2002 年第四季度内增加了大约 30 万个地面数字电视用户，总数达到 130 万（数据来源：科讯网 www.tech-ex.com）；法国选定了 30 个频道开播地面数字电视，到 2004 年底法国 40%的居民基本上能接收这种新频道提供的节目，到 2008 年覆盖用户可达到 80%（数据来源：科讯网 www.tech-ex.com）；瑞典用 8 个频道进行地面广播，1998 年底在五个主要地区开播，已覆盖 400 万人口（数据来源：www.hdtv.org.cn 转载《中国有线电视》文章）；德国将在 2006 年前关闭所有的地面模拟电视传送。在柏林地区试验已经成功，并于 2004 年在其他城市地区推广（数据来源：中国数字电视网 www.chinadtv.net）；瑞士、丹麦、意大利、西班牙、挪威等正在进行数字地面电视的试验。

在其他地区：澳大利亚于 2001 年 1 月 1 日在悉尼、墨尔本、布里斯班、珀斯和阿德雷德等地开展 DTV 地面广播；在印度，2003 年 6 月已正式在新德里、加尔各答、孟买等大城市开通地面数字电视服务，数字地面频道数目预计将逐步增加到 15 个~20 个。

数字地面机顶盒目前主要生产厂家为 Samsung（三星，韩国）、PHILIPS（飞利浦，荷兰）等厂家。

1999-2005 年全球数字地面机顶盒出货量统计与预测如下表：

（单位：百万台）

年份	北美地区	欧洲地区	亚太地区	其他地区	合计
1999	0.014	0.903	0.200	--	1.117
2000	0.048	0.814	0.400	--	1.262
2001	0.089	0.863	0.779	--	1.731
2002	0.178	1.002	1.375	0.015	2.570
2003	0.291	1.397	2.443	0.017	4.148
2004	0.587	2.354	3.514	0.539	6.994
2005	0.977	3.200	4.818	0.943	9.938

下表为 2006-2008 年全球数字地面机顶盒出货量的预测情况：

单位：百万台

年份	北美地区		欧洲地区		亚太地区		其他地区		合计	
	适中	乐观	适中	乐观	适中	乐观	适中	乐观	适中	乐观
2006	2.267	2.335	4.008	4.369	5.843	6.311	1.225	1.348	13.343	14.363
2007	3.351	3.451	5.069	5.526	7.519	8.120	1.715	1.887	17.654	18.984
2008	5.200	5.356	5.675	6.186	7.901	8.533	1.784	1.962	20.560	22.037

数据来源：Allied Business Intelligence 2003 , Cable, Satellite and Terrestrial Set-Top-boxes, Marketing, Technology, and the Evolution of Advanced Feature Sets: PVR, VOD and Thin Client

（四）国内数字电视机顶盒市场状况及未来容量预测

由于我国尚未开放家庭接收卫星电视节目，地面数字电视标准正在讨论和制定过程中，当前数字电视重点是发展有线数字电视。

1、有线数字电视机顶盒市场

我国现有有线电视用户 1 亿户，模拟电视机 4.7 亿台。我国主要大中城市有线广播电视网已经基本完成了节目采集、制作、播出的数字化，卫星和光缆干线也基本实现了数字信号的传输。但是在接收环节，由于用户电视机还是模拟的，无法接收数字电视节目，已经成为影响广播电视数字化的瓶颈。要打破这个瓶颈，实现有线电视数字化，关键就是将接收环节的电视机装上机顶盒，能够接收数字信号，从而使数字电视信号畅通无阻，实现全程数字化。广播电视数字化就是将模拟用户整体平移成数字用户。

对运营商来说，数字电视只有形成规模，才能充分体现其优势。只有实现整体平移，用户才能真正感受到数字化带来的好处，各种新业务才能进入千家万户，才能培育和形成新的文化娱乐消费市场，才能形成新的运营模式。实现整体平移的重要途径是大力推广普及数字电视机顶盒。数字电视机顶盒是数字化的基础，是产业化的前提，是信息化的关键。

2003 年，国家广电总局全面启动了国内有线数字电视整体平移（分片强制关闭模拟电视，用户使用机顶盒收看数字电视），确定了 41 个试点城市全面数字

化、逐步停止模拟节目播出，制定了到 2005 年底前发展 3000 万有线数字电视用户的战略目标，到 2015 年全面停止模拟电视播出。

2003 年 9 月，中央电视台数字付费电视频道开播，具有里程碑意义。全国建立了 49 个数字电视示范网，已经批准开办了 38 套付费数字电视节目和 8 套付费数字广播节目。

我国政府高度重视广播电视数字化，把有线电视数字化列入了国务院 2004 年工作要点加以推动。国家广电总局明确了 2004 年为“数字电视发展年”和“产业发展年”，确定了整体平移的发展战略，找到了适合中国数字电视发展的模式，并得到了国家和各地政府部门的大力支持，使中国数字电视发展进入了快速发展期。不仅北京、深圳、广州、武汉、青岛、杭州、太原等大中型城市数字电视业务发展迅猛，而且南海、佛山、南通、贵阳、南昌等中小城市数字电视市场也实质性启动并快速增长。在国内市场，数字电视试点城市的整体平移将促进数字电视商业运营模式成熟，对其他城市起到示范作用。

国家广电总局分别于 2003 年 11 月发布了《广播电视有线数字频道业务管理暂行办法》，2004 年 10 月发布了《中外合资、合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暂行规定》。广电总局在批准中央电视台组建数字付费节目集成运营公司后，又批准了北京广电集团、上海文广集团、电视卫星频道节目制作中心、中影集团、中广影视网络公司可以组建面向全国的数字付费节目集成运营机构。预计广电总局还将陆续发放牌照以促进数字电视市场发展。

2004 年 3 月份，中宣部、国家广电总局、发改委、税务总局、财政总局和各省市广电局、宣传部门在青岛召开了全国有线电视数字化推进工作会，确定了整体平移、逐步停播模拟电视的发展道路，明确采用数字电视机顶盒实现模拟向数字平移。例如：青岛现有有线电视用户 60 万户，由政府出台有关政策扶持有线网络运营商送机顶盒，通过数字电视服务收费逐步收回数字电视机顶盒成本，采用逐个小区数字化、分片关闭模拟电视节目，2005 年 10 月已全部完成并举行了竣工仪式(数据来源：中国电视网 www.tv.org)；2004 年 5 月，北京歌华有线发行 12.5 亿元可转换债券，其中 3.84 亿元用于数字电视终端接收系统（即数字电视机顶盒），截至 2006 年 3 月约 3 万数字电视用户，计划 2006 年平移 50-60

万用户(数据来源:2006《中国数字电视》CCBN 特刊); 深圳市物价局 2004 年 11 月顺利召开了有线数字电视资费标准听证会,深圳天威视讯于 2005 年 7 月开始,2005 年底完成 53 万用户平移,到 2006 年 2 月有线数字电视用户达 60.9 万个,数字电视终端达 68.5 万个,完成了数字电视试点验收(数据来源:《深圳特区报》); 南海作为全国数字电视试点城市,有线电视用户 35 万户,以镇为单位逐个平移; 佛山投入资金 8 亿元,采用政府贴息贷款和投资商投资并每月收取固定费用作为回报的两种方式送机顶盒,逐个小区整体平移,计划 2006 年底完成中心城区数字化(数据来源:慧聪广电网 info.broadcast.hc360.com); 杭州 2004 年 10 月启动,2005 年底已基本完成杭州市区 50 万户平移(数据来源:慧聪广电网 info.broadcast.hc360.com),2006 年底全市八区五县共 70 万户全部完成整体平移(数据来源 www.hangzhou.gov.cn); 太原数字电视用户已超出 10 万户(数据来源:慧聪广电网 info.broadcast.hc360.com)。上海正在积极推进数字电视的整体转换,2005 年的工作将以虹口区为区域重点,计划 2006 年上海数字电视用户规模由现在的 8 万户达到 40 万户左右(数据来源 2006 年《中国数字电视》CCBN 特刊);2008 年,上海计划基本完成向数字电视的过渡。淄博有线数字电视整体转换用户超过 10 万户,计划今年将完成 20 万户,2007 年底之前完成剩余用户的整体转换(数据来源 2006 年《中国数字电视》CCBN 特刊)。

我国广播电视数字化已制定了实施“三步走”的战略。

第一步是在前两年技术试验基础上,从 2003 年开始大力发展有线数字电视。我国有线电视用户主要分布在城镇地区,经济相对发达,居民收入高,有线电视网络基础好,基本具备了数字化的条件。因此我国广电数字化必须从有线切入,只要给用户电视机安装机顶盒,就可以接收数字信号,实现全网数字化。

第二步是到 2005 年我国发射直播卫星后开展卫星直播业务,同时开始播出地面数字电视。

第三步是到 2008 年利用北京奥运会转播之机,大力发展地面数字电视和高清晰度电视。完成三个发展阶段后,我国数字广播电视可以通过卫星、有线、无线三种方式实现对全国覆盖。

根据国家广电总局的规划,我国数字电视规划时间表如下:

时间	要 求	有线电视数字化过渡时间表
2003 年	开播 10 套以上付费电视频道和若干套有线数字广播；发展数字电视机顶盒用户 100 万，通过业务开发带动网络整合。	
2004 年	30 套付费电视频道和多套有线数字广播；多种增值业务，初步建立有线数字广播电视技术新体系和运营新模式。	
2005 年	50~80 套付费电视频道和 150 套有线数字广播；发展有线数字电视机顶盒用户 1000 万；开通地面数字电视广播，四分之一电视台发射和传输数字电视信号；开通 DBS 卫星直播系统。	直辖市、东部地区市（地）以上城市、中部地区省会市和部分（地）城市、西部地区部分省会市有线电视基本完成数字化过渡
2008 年	在奥运会期间，开播高清晰度电视。	东部地区县以上城市、中部地区市（地）城市和大部分县级城市、西部地区大部分市（地）以上城市和少数县级城市有线电视基本完成向数字化过渡
2010 年	全国将全面实现数字广播电视；东部相对发达地区普及数字电视。	中部地区县级城市、西部地区大部分县以上城市有线电视基本完成数字化过渡
2015 年	全国将停止模拟广播电视的播出。	西部地区县级城市有线电视完成数字化过渡

我国已有 20 多个省、市、自治区正在开播数字电视或者进行数字电视试点。根据《2004-2005 中国数字电视产业报告》的数据，截止到 2004 年 12 月 31 日，我国有线数字电视用户为 106.7 万。根据广电总局的统计数据，截至 2005 年底，有线数字电视用户达到 413 万户。（数据来源：《2006 年中国广播影视发展报告》）

国内有线机顶盒实际发展速度比国家广电总局规划的 2005 年底发展 1000 万用户要慢。究其原因，一方面 2003 年上半年各地处于平台建设期、各方面关系理顺期及商业运营模式探索期，另一方面国内数字电视整体平移模式还在完善之中。到 2003 年下半年，数字电视发展速度已经明显加快，2004 年 3 月青岛全国有线数字电视推进工作会议召开后，各地有线数字电视进入快速发展时期，已经形成“南海模式”、“深圳模式”、“佛山模式”、“青岛模式”、“杭州模式”和“太原模式”，数字电视付费价格体系已经逐步建立，各地正根据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全面推进有线电视数字化进程。

按照目前的市场发展形势预计，2006 年国内有线机顶盒出货量将有望超出 400 万台。结合各地数字电视发展状况，参照国家广电总局有线数字电视发展规

划时间表，同时考虑到整体平移需要资金、政策各方面支持等因素，公司管理层对今后三年国内有线机顶盒市场出货量预测如下：

国内有线机顶盒市场出货量预测（2006-2008年）

年度	出货量（万台）	预计单价（元）	小计（亿元）
2006	400	520	20.8
2007	800	500	40.0
2008	1200	480	57.6

如果按照我国现有有线电视用户 1 亿户，每年 300 万户的速度增长，预计 2015 年将达到 1.36 亿户。按每台数字有线机顶盒售价 450 元计算，市场容量将达到 612 亿元。

2、数字卫星接收机市场

目前，由于国家尚未放开个人接收卫星电视，卫星接收机主要用于卫视节目落地、“村村通”工程、远程教育市场。教育部、国家广电总局、农业部、中组部等正在组织农村基层党员远程教育试点，如果试点成功，将向全国推广，计划在全国 89 万个自然村每村安装一套卫星远程教育接收系统。

2006 年，我国 DBS 数字卫星直播系统将开播，主要用于有线电视无法覆盖的偏远农村地区、城市中希望接收有线电视没有的节目或境外节目的用户，将有数千万台的市场潜力。

在《广播影视科技“十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规划》中明确提出，“十五”初期全面实现卫星数字电视传输，2005 年停止上星的模拟传送。

专业型数字卫星接收机（又称“专业解码器”）属于数字电视前端设备，主要用于电视台数字化改造，用于接收数字卫星电视节目后再传输到有线网中进入家庭供用户收看。一般每个地市电视台会接收 30-40 套数字卫星电视节目并通过有线网在传输到用户家庭，约可带来每年 2-3 万台专业型卫星接收机的市场容量。随着中央电视台电视节目、各省市卫视节目采用卫星数字化传输，专业型数字卫星接收机需求将大大增加。

3、数字地面机顶盒市场

我国正在制定自己的数字地面电视标准。数字地面电视主要用于没有有线电

视的区域接收本地电视台的节目，在某个城市完成数字化改造后，没有开通有线电视的郊区用户为了接收本地未上星的节目，就必须使用地面机顶盒。地面机顶盒还将用于移动接收的巴士、出租车、私家车等个人移动终端接收用户。2006年国内数字地面电视标准将出台，上海、深圳、广州、北京、长沙等地已经开展了数字地面电视试点工作。

（五）行业所处的生命周期

国外数字电视产业处于稳步成长期，国内数字电视产业正处于全面启动和快速发展期。从国内外数字电视发展现状及世界各国数字化改造的时间计划表看，2015年前全球数字电视市场将持续增长，之后会相对平稳发展。数字电视接收设备行业目前刚起步，至少有20-30年的发展期。

（六）行业产品面临的替代品

目前市场上已经出现内置机顶盒的电视机（又称为数字电视机或一体化机），数字电视机顶盒和电视机被集成在一起，将占有一部分市场。

数字电视机顶盒是个长期的产品，机顶盒与电视机的功能分工不同，机顶盒用于接收、解密、解码、提供增值服务，电视机用于显示。一体化机不可能替代机顶盒成为主流产品，其主要原因如下：

1、我国现有电视机4.7亿台，电视机一般使用寿命为10年。现有模拟电视机淘汰需要相当长的过程，开通数字电视后，每台电视机必须配备一台机顶盒才能收看数字电视节目。解决现有模拟电视机收看数字电视节目需要相当长的过程。

2、电视机内置机顶盒技术难度大：由于各地加密方式不同，开展的业务、具体需求不同，数字电视信号源分为有线、卫星、地面、IPTV四种方式，如果电视机内置机顶盒，需要针对每个运营商专门定制开发，需要集成不同的加密技术、业务模式、接收方式，电视机厂家不可能面面俱到，集成技术难度大。

3、电视机内置机顶盒市场风险大：由于各地产品不能通用，电视机生产厂家无法事先知道产品将销往哪个城市。针对特定市场生产内置机顶盒的数字电视

机，由于单位成本较高，积压风险很大。而机顶盒成本较低，技术升级和服务方便，市场风险较小。

4、数字电视节目多数为加密付费节目，收看加密电视必须使用机顶盒。

5、机顶盒与电视机属于生命周期不同的产品。电视机一般使用时间较长。机顶盒技术发展快，更新换代快。

综上所述，电视机内置机顶盒技术难度大、市场风险大，而且不经济、不实用，而数字电视机顶盒成本低、组织生产和技术升级方便，适合数字电视发展模式的需求。因此，数字电视机顶盒适合多品种、多批次、按订单生产的技术服务型企业研制生产，不同于传统电视机的生产模式。

（七）数字电视行业技术成熟度和技术门槛

数字电视美国采用 ATSC 标准、欧洲采用 DVB 标准、日本采用 ISDB 标准，其中以欧洲的 DVB 标准应用最广泛，国际上数字电视标准已经完善，技术已经成熟，已有多个厂家提供系列化前端设备、配套研发、测试设备、数字电视机顶盒。

目前国内数字电视行业中，卫星数字电视采用了欧洲的 DVB-S 标准；有线数字电视行业标准已基本参照 DVB-C 标准制定完毕，但尚未正式上升为国家标准。2003 年 12 月，经过国家发改委、国家广电总局标准化委员会、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组织专家讨论，确定了兼容有线数字电视行业标准作为国家标准的基本要求，有线数字电视的发展在标准方面已经不存在风险；我国地面数字电视标准正在讨论和制定过程中。

在前端设备方面，国内有中视联、永新同方、同洲、上海天柏、华为等前端设备和系统供应商，国外厂家如 Barco、nStream、Scopus 等设备供应商也进入国内市场，提供设备包括数字电视前端系统的每个环节，国产设备市场份额逐步增大，系统建设成本不断下降。

在机顶盒方面，国内有同洲、天柏、创维、九州、长虹等厂家。国内数字电视机顶盒厂家已经集成了国内外主流的 CA 和中间件，具有支持综合业务应用的能力，而且产品在国外批量出口、国内大量销售，在设计研发能力、产品质量方面已经达到或接近国际水平，成本较低，具有相当的价格优势。

除国内数字地面电视标准正在讨论当中,开展数字电视业务在技术上已经成熟、具有丰富的设备选择范围,而且设备成本在不断下降。

行业进入的技术门槛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发行人业务与技术”中“三、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八)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国家广电总局 2001 年颁布了《广播影视技术科技“十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规划》,明确提出全面推进数字化、网络化作为今后 5 - 10 年事业发展和科技创新工作的主线,制订了广播影视数字化时间计划表。2003 年,国家广电总局提出用三年时间发展 3000 万数字电视用户、分两批批准了 41 个城市率先实现数字化。2004 年 3 月份,中宣部、国家广电总局、发改委、税务总局、财政总局和各省市广电局、宣传部门在青岛召开了全国有线电视数字化推进工作会,确定了整体平移、逐步停播模拟电视的发展道路,明确采用数字电视机顶盒实现模拟向数字平移,找到了适合中国数字电视发展的模式,并得到了国家和各地政府部门的大力支持,这将对数字电视的发展产生明显的推动作用。

(2) 国际数字机顶盒市场已经成熟并稳步增长。与国外机顶盒相比,中国厂家机顶盒具有低成本、性价比高的优势,有利于进入国际市场。

(3) 数字电视作为一个高技术、高投入、高产出的产业,国家在政策、资金、出口退税、人才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特别是数字卫星接收机产业,目前以出口为主,符合国家鼓励和支持出口创汇的政策。

(4) 国内深圳、北京、青岛、武汉、南海、佛山等城市数字电视业务发展迅速,形成了数字电视商业运营模式,并得到了各级政府部门和社会各界的认可,将对全国其他城市数字电视业务发展起到示范作用。

(5) 国内 DBS 系统即将开通,允许个人安装卫星接收机收看卫星节目,将促进 DBS 卫星接收机市场爆发性的增长。

(6) 国内地面数字电视将开通,数字地面机顶盒市场将面临较大增长。

(7) 根据国家开发银行与国家广电总局签定的合作框架协议，承诺每年为广电提供不低于 100 亿元整体平移贷款。开发银行贷款额度大、期限长，一般在 10 年以上，采取广电收费权质押方式进行担保，不需要额外资产或第三方担保。

2、不利因素

(1) 中国加入 WTO 后，国外机顶盒生产商在中国或者亚太地区合作生产，这将逐步缩小他们与国内企业生产成本的差距，加剧数字电视机顶盒市场的竞争。

(2) 目前，国家对个人安装卫星接收机收看卫星节目有比较严格的限制。

(3) 国家对节目源特别是境外节目落地有一套审查制度，数字电视节目源有待丰富。

(4) 国内传统有线电视一直采用行政事业单位的收费方式，收费受当地物价部门管制，一般只收取十几元的网络维护费。数字电视的主要收入来源将来自用户收视费。在短期内能否接受付费收看会对当前数字电视及相关产业推广产生影响。

(九)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数字电视行业进入的主要障碍有：

1、数字电视属于新兴行业，与传统产业不同，由于各地网络采用加密方式不同，开展的业务不同，个性化服务比较强，一般需要提前 1-2 年根据用户要求定制开发专有软件，需要强大的研发能力和技术积累，数字电视专有人才需要公司长时间培养。

2、各运营商往往采取招标的方式，选择少数几个机顶盒厂家供货，未入围的厂家就没有资格供货。很多运营商如深圳天威、武汉广电、中央电视台、北京歌华等选择 2-4 个厂家授权提前 1-2 年介入开发，只有获准的厂家才有资格开发。

3、有些 CA（即数字电视加密系统，对用户收看节目进行加密和授权管理）厂家对机顶盒厂家有一定选择性，而且入门费较高，只有有实力的厂家才有资格去集成。例如 NDS CA 在国内只选择少数几个厂家集成，入门费较高。

4、数字电视技术发展非常迅速。只有重视数字电视研发投入的企业，不断研发和推出新产品，才能保持领先地位。

进入数字电视行业的其他障碍还有：熟悉国内外数字电视标准和政策；熟悉国内用户的实际需求、能开发出符合中国国情的业务系统；具有完善的销售网络、经销商与代理商网络、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体系；建立和保持与各级广电部门、网络公司的良好关系等等。

三、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国际数字电视机顶盒市场竞争状况

国际数字电视机顶盒市场的主要生产厂家有 Thomson(汤姆逊,法国)、Pace Micro(佩斯,英国)、Hughes Networks(休斯,美国)、Motorola(摩托罗拉,美国)、Scientific Atlanta(科学亚特兰大,美国)、Philips(飞利浦,荷兰)等。

在国际市场,国外厂家的主要竞争优势为:企业规模比较大、经济实力雄厚,从事数字电视机顶盒研制、生产时间长;在国际市场批量销售,已经形成品牌效应,现有市场份额大;与国际性运营商有长期合作关系。

国外厂家主要竞争劣势为成本高、价格高。

与国际数字电视机顶盒厂家相比,同洲电子的竞争优势有:与国际一流CA、芯片、中间件厂家建立了合作关系,与国际水平保持技术同步;产品质量、性能已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但价格低于国际同类产品水平,产品性价比高;公司集成了国际上主流CA、中间件,可以进入绝大多数国际市场;随着同洲进入市场数量和份额的增加,逐步在国际上形成了知名品牌。

根据 Allied Business Intelligence 的数据,2004 年全球机顶盒市场出货量为 4750 万台,同洲电子出口数字电视机顶盒 165.1 万台,占全球市场的 3.47%;2005 年全球机顶盒市场出货量约为 5540 万台,2005 年同洲电子出口机顶盒达 181.5 万台,占全球市场的 3.27%。

（二）国内数字电视机顶盒市场竞争状况

国内数字机顶盒生产商主要有:同洲、上海天柏、九州、广东环网、创维、长虹、银河、PBI、海信电器、海尔集团等十多家机顶盒厂家。

其中上海天柏是香港天地数码（控股）有限公司在国内的全资子公司，是一家以数字广播为基础的技术商、运营商和服务商，员工总数约 400 人。上海天柏除香港以外在深圳、上海、苏州设立了研发基地和十多个售后服务中心，下设营运发展事业部、市场营销事业部、产品发展事业部，主要产品有 JetTV 互动电视系统、JetCAS 条件接收系统、编码器、复用器、数据服务器、数字有线机顶盒、中间件、EPG 电子节目指南系统、证券信息系统、SMS 用户管理系统等。天柏数字机顶盒系列支持电子节目指南、数据广播、加密数字电视接收等功能。上海天柏数字机顶盒产品目前已经在上海、苏州、无锡、舟山、中山、佛山、河北、福建、青岛、杭州、广州等地得到应用。（资料来源：<http://www.dvnchina.com>）

九州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四川省最大规模和最佳效益双百强工业企业之一，是我国有线电视宽带综合业务信息网络（CISN）系列产品、数字有线电视产品、光传输产品的生产和出口基地之一，下属四川迪佳通电子、深圳九州信息科技、四川九州光电子技术、四川福润得数码科技、云南九州视通宽带技术等子公司，在绵阳和深圳设立了技术中心、生产制造中心。九州主要从事有线电视宽带综合信息网络产品、网络软件、网络系统工程、数字电视前端系列产品、数字卫星接收机、数字有线电视机顶盒、光传输设备、数字调谐器、光传输器件的科研开发、生产制造、经营销售和国际贸易业务。九州数字机顶盒产品已经在中央电视台、村村通工程等得到应用，并出口到欧洲、中东、东南亚等地区。（资料来源：<http://www.jiuzhoutech.com>）

广东环网成立于 1993 年，总部设在广州，主要提供有线电视领域的技术、产品和系统集成服务，其产品包括 Cable Modem、数字有线机顶盒、有线电视前端系统 Live 系列等。广东环网 1999 年推出并批量生产有线机顶盒，2001 年集成了 Liberate 中间件。广东环网数字机顶盒产品已经在广东省网、昆明、南宁、武汉等地得到应用。（资料来源：<http://www.gni.com.cn>）

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是创维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创维集团是以香港创维数码控股有限公司为龙头，生产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大型高科技企业，是中国三大彩电龙头企业之一，下设彩电事业部、多媒体国际公司、信息技术公司、数字技术公司、显示技术公司、光电科技公司、创维群欣安防科技有限公司等七大产业公司，研制的主要产品有数字高清背投、DLP 光学背投、LCOS 电视、等离子、液晶

电视、各类纯平电视、数字电视机顶盒、AV 产品、安防产品以及与数字电视产业链相关产品。2003 年创维集团销售额 120 亿元，出口创汇 2 亿多美元，销售彩电 820 万台，“创维”已被认定为“中国名牌”产品和中国驰名商标。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是以研制高清晰度数字电视、网络通讯产品为主的高技术企业，已开发生产出 HDTV-PLAYER、DVB、ADSL 等系列数字视听产品和系列数字机顶盒产品。创维数字有线机顶盒已向宁夏省网、江西省网、鞍山、十堰、襄樊、盐城等地供货，创维数字地面机顶盒出口到越南、澳大利亚等国家，创维数字卫星接收机批量出口到中东、欧洲、东南亚、印度等国家和地区。（资料来源：<http://www.skyworth.com.cn>）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是集彩电、背投、空调、数字视听、数字网络、电源、器件、平板显示、数字媒体网络等产业研发、生产、销售的多元化、综合型跨国企业。2003 年 12 月 31 日，长虹总资产 213.64 亿元，净资产 131.32 亿元，2003 年实现净利润 2.06 亿元。长虹主要产品包括彩电系列、空调系列、AV 产品系列、数字网络产品系列、电源系列、器件系列、数字媒体网络系列、平板显示产品系列、白色家电及小家电系列等。长虹先后获得 UL、CE、CB、GS、TUV、CCIB 等国际认证，产品出口到美国、俄罗斯、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欧盟、新加坡、捷克、巴基斯坦、泰国、秘鲁等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2003 年长虹已完成数字电视机顶盒、数字电视增值业务系统等产品的开发，DVB-T 高清机顶盒、数字卫星机顶盒等项目进入测试阶段。长虹数字电视机顶盒产品在国际市场主要出口到中东、东南亚、北非等地区，在国内主要向北京歌华等供货。（资料来源：<http://cn.changhong.com> 及长虹 2003 年年度报告）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现有员工 1500 多人，在北京、南京等地设有计算机应用、通讯、数码电子技术研究机构，在海内外设立 20 多家分公司和 300 多个代理经销点，主要产品电脑机箱、电源、数字卫星接收机、数字高频头、银行支付密码系统、智能民用仪表等都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银河是国家信息产业部指定的数字机顶盒定点生产企业之一，拥有十余条 YAMAHA 全自动 SMT 贴装线和自动插装生产线，数字机顶盒产品主要出口到东南亚、中东等地。（资料来源：<http://www.yinhe.com>）

北京加维通讯电子技术公司成立于 1993 年，业务范围包括数字多媒体、有线电视、卫星电视、无线通讯和宽带等系列产品的的设计、生产、销售及维修服务。PBI 已实现 IP over DVB 数据广播及交互电视系统、有线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卫星数字电视接收设备、有线模拟电视前端系统、微波通讯、无线局域网等产品的系列化生产。PBI 数字电视主要产品包括编码器、复用器、多路 QPSK 解调器、调制器、卫星接收机、有线机顶盒、DVB-T 车载数字电视接收机等。（资料来源：<http://www.pbi-china.com/chinese>）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属于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行业，主营范围为电视机、广播电视设备、通讯产品制造，信息技术产品、家用、商用电器、电子产品的制造、销售和服务，进出口业务。2005 年 12 月 31 日，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55.45 亿元，净资产 25.05 亿元，2005 年实现净利润 1.02 亿元。该公司参与了国家数字电视接收设备标准制订工作，与山东省广电网络有限公司、青岛市广电局进行密切合作，联合开发当地数字电视市场，获得山东省数字电视网络终端设备的专营权，成为青岛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的最大供应商，并于 2004 年中标了北京歌华有线数字电视机顶盒招标项目。（资料来源：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年度报告）

海尔集团系集家用电器、信息产品、家居集成、工业制造和生物制药为一体的知名跨国企业。数字电视机顶盒产品方面，已经推出卫星/有线数字电视机顶盒、（车载）无线数字电视机顶盒等系列产品，成为青岛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的供应商，并于 2004 年中标了北京歌华有线数字电视机顶盒招标项目。（资料来源：<http://www.haier.com>）

国内数字有线机顶盒市场上，由于国内市场正处于实质性启动和快速发展阶段，使用有线机顶盒厂家进入地市级以上运营商市场数量这一指标来说明生产厂家的市场情况较为合理。同洲数字有线机顶盒已经在中央电视台、深圳天威视讯、杭州、武汉广电、江西广电、广州、南海、南通、东莞、南昌市网、佛山、内蒙省网、宁夏省网、南京、广东省网、贵阳、宁波、襄樊、十堰、淄博、顺德等多个运营商网络使用，并中标了北京歌华有线数字电视机顶盒招标项目。根据《世界宽带网络》2003 年第 11 期杂志的调查数据，同洲数字电视机顶盒进入地级以上运营商数量位于行业前列。

国内数字卫星接收机市场上，同洲数字卫星接收机在“村村通”工程、中国教育电视台、中央电视台专业解码器改造等重大项目中广泛应用。特别是中央电视台专业解码器改造项目的取得，巩固了同洲电子在专业解码器市场的领先地位，扩大了在专业解码器客户群中的影响；同时该项目和即将开通的 DBS 卫星直播系统采用同一平台，对同洲数字卫星接收机在该系统中的推广具有重要的意义。

由于同洲已经研制出数字地面机顶盒并在国际市场大量销售，在我国地面电视标准出台后，公司可以很快研制出符合国家标准的产品。

国内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市场上，国外厂家一般只提供设备，系统集成一般由国内厂家承担。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中视联、永新同方、天柏、算通等，他们的竞争优势是有自己的 CA 加密系统，有部分自产前端设备配套，从事系统集成时间较早，现有市场份额大。

同洲电子主要竞争优势是有 QAM 调制器、EPG 发生器、专业型卫星接收机等自产前端设备，已经研制出 iTV 交互数字电视前端系统，具有 300 多人的专业性数字电视研发队伍，有集成了国内外主流 CA 的系列化双向交互机顶盒配套。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公司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深圳市重点软件企业、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信息产业部卫星接收设备定点生产企业、国家高新技术成果示范基地，陆续获得了深圳科技企业 50 强、深圳市十佳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政府开拓海外新兴市场特别奖、深圳市 22 家受通报表彰的民营企业之一、深圳市民营企业 50 强、广东省优秀外向型民营企业突出贡献奖等荣誉。

2002 年，公司获得深圳市政府拨款 300 万元，在公司成立深圳市交互式数字电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获得深圳市政府拨款 150 万元，支持公司的深圳市高清标清兼容机顶盒产业化项目。

2003 年，深圳市政府拨款 180 万元作为软件企业发展专项基金，扶持同洲在数字电视软件方面的研发和产业化。2003 年，深圳市政府在龙岗区批准了 4.5 万平米建筑用地，用于年产 500 万台数字机顶盒的产业化和出口基地建设，该项目被列入深圳市政府重点扶持的 26 个项目之一。

2004年，深圳市政府拨款136万元，支持公司数字机顶盒产业化项目；拨款200万元，支持公司的深圳市高清PVR数字机顶盒产业化项目。

2005年，公司获得科技部国家科技攻关、商务部出口产品研发基金、国家级重点新产品等国家性项目及机卡分离数字机顶盒深圳市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双模数字机顶盒产业化等项目支持。

1、竞争优势

(1) 研发实力优势

公司是国内最早研究开发数字电视机顶盒的厂家之一，截至2005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320人，80%以上具有本科学历，其中硕士或中级职称以上150人占47%，博士或高级职称以上27人，占8%。公司每年研发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例约5%，2003年、2004年、2005年研发费用分别为2,106.60万元、3,626.16万元、5,030.56万元，保证了技术领先优势、为运营商定制开发的快速反应能力，保证了公司以最快的速度、最新的技术为用户提供高质量、低成本、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

公司是数字卫星接收机标准、数字电视SI、信息产业部组织的数字电视接收终端国家标准、有线网上的数据广播标准、信息产业部组织的有线机顶盒机卡分离标准、有线数字电视系统技术要求与测量方法、中国远程教育传输网技术规范、信息产业部卫星数据接收卡通用技术规范、国家广电总局数字有线电视终端接收机技术要求与测量方法、卫星直播系统技术要求等国家和行业标准的起草单位。

公司在LSI、富士通、ST、ATI芯片基础上研制出系列化产品，集成了国内外主流CA(包括中视联、算通、永新同方、Irdeto(荷兰)、NDS(英国)、Viaccess(法国)、Nagravision(瑞士)、CONAX(挪威)、NagraFrance(法国)等)和中间件(包括OpenTV(美国)、NDS Core(英国)、Alticast MHP(韩国)、Liberate(美国)等)的系列化数字电视机顶盒，推出了系列化CI接口型数字电视机顶盒、高标清兼容数字电视机顶盒、支持硬盘的PVR数字电视机顶盒、数据广播接收卡、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等产品。

2002年，深圳市政府拨款300万元专门扶持公司成立了深圳市交互式数字电视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购置了一批研发、测试和产业化设备，公司研发力量进一步增强。

公司的研发以市场为导向，具备根据各地运营商的需求量身定做的能力，属于价值创造型的研发。公司的技术储备也是根据国际上最新的技术、标准、设备的发展方向所做的前瞻性研究，是公司在未来几年内持续保持技术领先的保证。

公司专门成立了中央研究院，进行最新技术及前瞻性研究，保证技术上领先竞争对手2-3年，保证公司未来持续盈利能力。公司成立了准事业部制下的研发中心，保证技术研发更加贴近市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2）营销网络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熟悉数字电视行业、熟悉内外贸业务，与各级政府、网络公司、电视台保持良好关系的营销队伍。公司在国内设有14个办事处和20多个特约维修站，设立了北京技术分公司，发展了较为完善的经销商网络，充分了解运营商的需求，具有丰富的经验。

在国际市场，在印尼、阿联酋、印度、德国等地建立了销售渠道，形成了较完善的经销商、代理商网络，可以向客户提供完善的售前、售后及技术支持服务。

（3）品牌优势

公司数字电视机顶盒销量从2003年的78万台、2004年的193万台增长到2005年的260万台，销量连年位于全国前列，在国外批量出口、国内大量销售，成为国内外知名品牌。目前公司产品已经出口到印度、印尼、中东、北美、北非、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在国内市场，公司进入地市级以上运营商市场数量居全国首位，取得了中央电视台、村村通工程、中国教育电视台、深圳天威、北京歌华、武汉广电、广州有线、南海有线、江西广电等重点项目，具有机顶盒品牌优势，保证了今后市场占有率。

（4）生产管理与成本控制优势

同洲电子生产能力已达到相当规模，在深圳拥有年组装生产能力240万台、已经通过ISO9001等多项认证的生产基地，产品通过CE、FCC、UL、CCC等认证。

公司已按照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建立了一整套严格的生产管理流程、品

质控制体系。公司建立了一整套的合格供应商评估与控制体系，确保所供应材料的质量。公司成立了专门的检测中心，产品出厂前必须经过小批量生产、老化、高低温存储、高低温工作、电压冲击、电磁兼容性测试、振动试验、冲击试验、包装跌落试验等严格的测试。公司拥有先进的 SAP 管理系统，企业产、供、销各环节实现了网络信息化，保证了快速有序的市场反应能力。公司的生产设备、技术工艺、供应商管理、品质管理能够满足数字电视市场运营商各自不同的需求以及大规模、小批量的要求。

同洲数字电视机顶盒全部自行设计、生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丰富的产业化经验，产品性能、可靠性、质量达到甚至部分指标超出国际同类产品。数字电视机顶盒关键核心软件自主研发，与国际上知名元器件供应商如 ST、飞利浦、夏普、LG、富士通等形成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而且在珠江三角洲地区及国内外具有良好采购和配套渠道，具有丰富的成本控制经验，可以大大降低成本。

2、公司主要竞争劣势

(1) 公司的主要产品以外销为主。目前国际市场特别是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主要被国际性机顶盒制造商所占据，他们与运营商有长期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在国际知名度、市场份额、与国际运营商的合作关系上与国际性机顶盒制造商还有一定差距，要进入国际运营商网络，争夺原先属于他们的市场份额需要一定的时间，具有一定难度。

(2) 与国际性机顶盒制造商相比，数字电视机顶盒的研发需要大量的人力、物力、资金投入，公司目前面临的主要困难是采取何种渠道融资，以促进技术、人才的引进、储备和深层次的产品开发，扩大生产规模，大力拓展市场。

四、公司主营业务

(一) 主营业务情况

1、发行人业务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其应用网络、LED 电子显示屏、有线电视加解扰器、电子元器件、数字电视综合解码器、移动通信信号增强器的生产(执

照另发) 技术开发、售后服务; 通讯设备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自产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登记证 187 号规定办);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备的技术开发, 模拟/数字电视卫星电视接收机的生产(执照另发)。

2、主营业务

公司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 主要业务为数字卫星接收机等数字电视接收设备的研制和生产, 网络、计算机、通讯、广电设备、软件研制生产及其系统集成, 以及 LED 电子显示屏的生产经营。

3、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有数字卫星接收机、数字有线机顶盒、数字地面机顶盒、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LED 电子显示屏等。

序号	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客户群体
1	数字卫星接收机	1) 个人接收数字卫星电视节目 2) 远程教育 3) “村村通”工程 4) 电视台卫星电视节目落地及数字化改造	1) 无法接收有线电视和地面电视的偏远地区 2) 希望接收有线网上没有的节目、允许收看境外节目的用户
2	数字有线机顶盒	1) 接收来自有线网的数字电视节目 2) 提供增值服务、互动电视服务	已开通有线数字电视地区的用户
3	数字地面机顶盒	1) 无线接收数字地面电视节目 2) 移动接收数字地面电视节目	1) 希望接收本地数字电视而未接入有线网的地区如城市郊区 2) 移动接收用户如出租车、大巴、私家车等移动接收
4	IP 机顶盒	通过宽带 IP 网接收网络电视	电信、网通等宽带 ISP 网络运营商
5	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	1) 各电视台数字化改造 2) 单独出售为第三方系统集成厂家配套	国内各省、地市有线台
6	LED 显示屏	金融证券、银行、商业广告、文化娱乐、高速公路、机场等场所的 LED 显示	国内高速公路、机场、证券公司、银行等

4、主要产品生产能力

公司近三年主要产品的产量如下表所示：

2003年-2005年主要产品产量

主要产品	产 量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数字卫星接收机	192.10万台	168.77万台	73.04万台
数字有线机顶盒	61.81万台	20.78万台	5.42万台
数字地面机顶盒	12.39万台	5.30万台	285台
IP机顶盒	0.92万台	-	-
数字电视前端设备 及其集成		3套	2套
LED电子显示屏	72套	38套	78套

2003年-2005年公司数字电视机顶盒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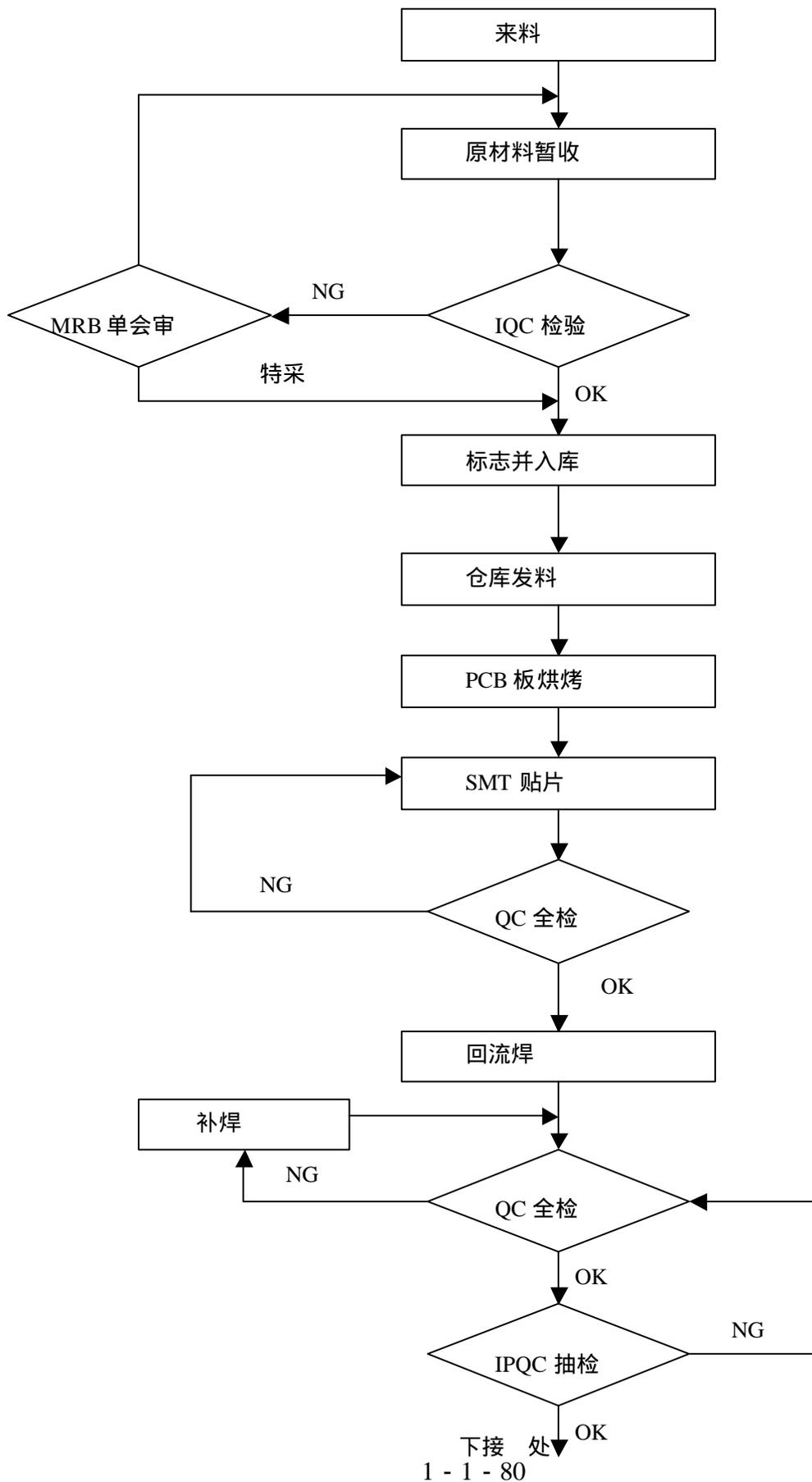
年份	产能/年	生产基地
2003	120万台	沙尾基地
2004	240万台	福永基地
2005	240万台	福永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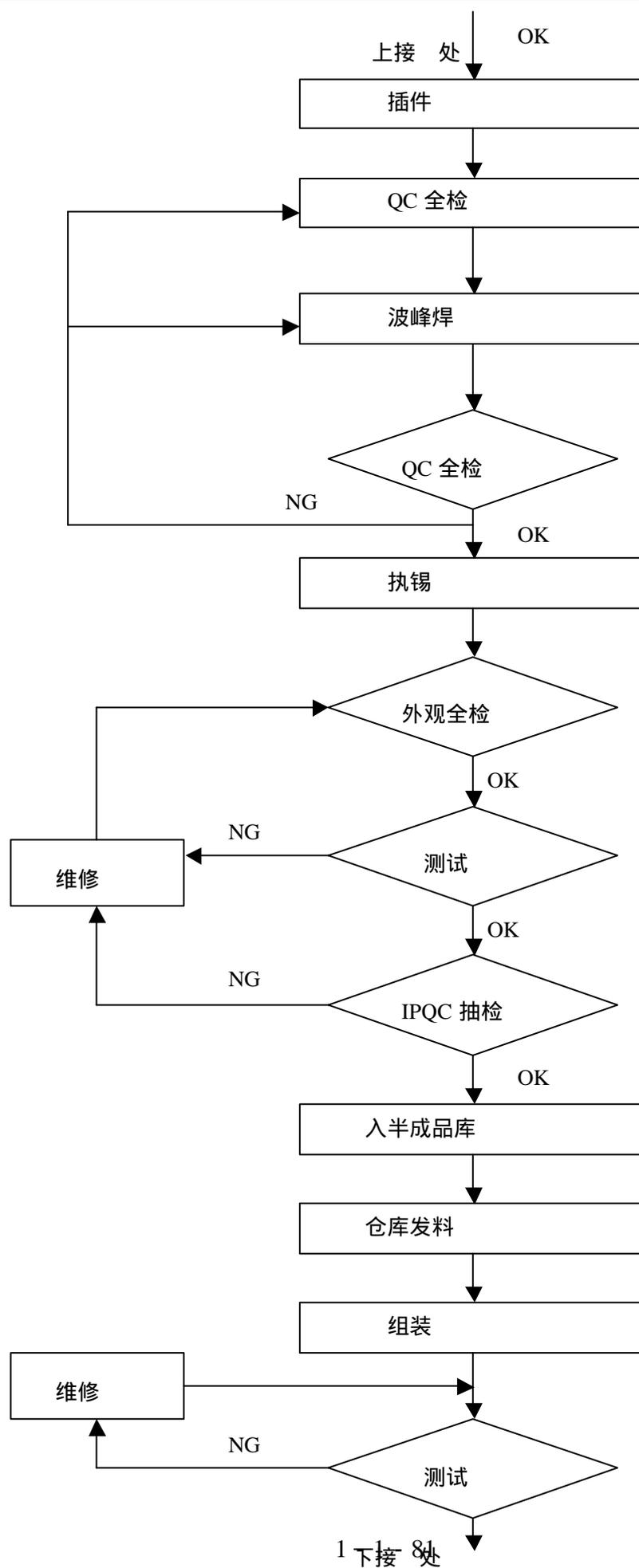
5、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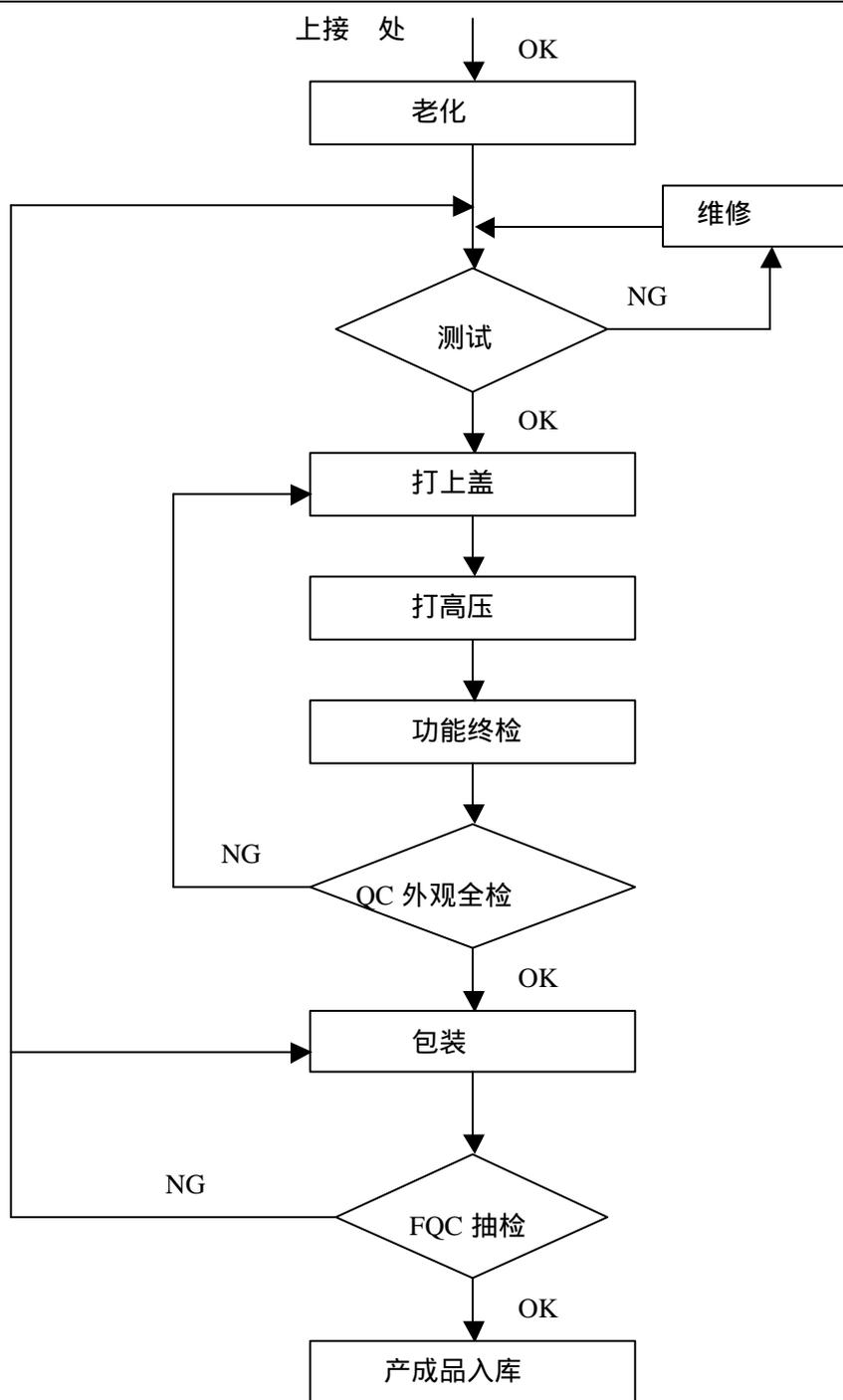
(1)数字卫星接收机、数字有线机顶盒、数字地面机顶盒工艺流程

数字卫星接收机、数字有线机顶盒、数字地面机顶盒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

数字电视机顶盒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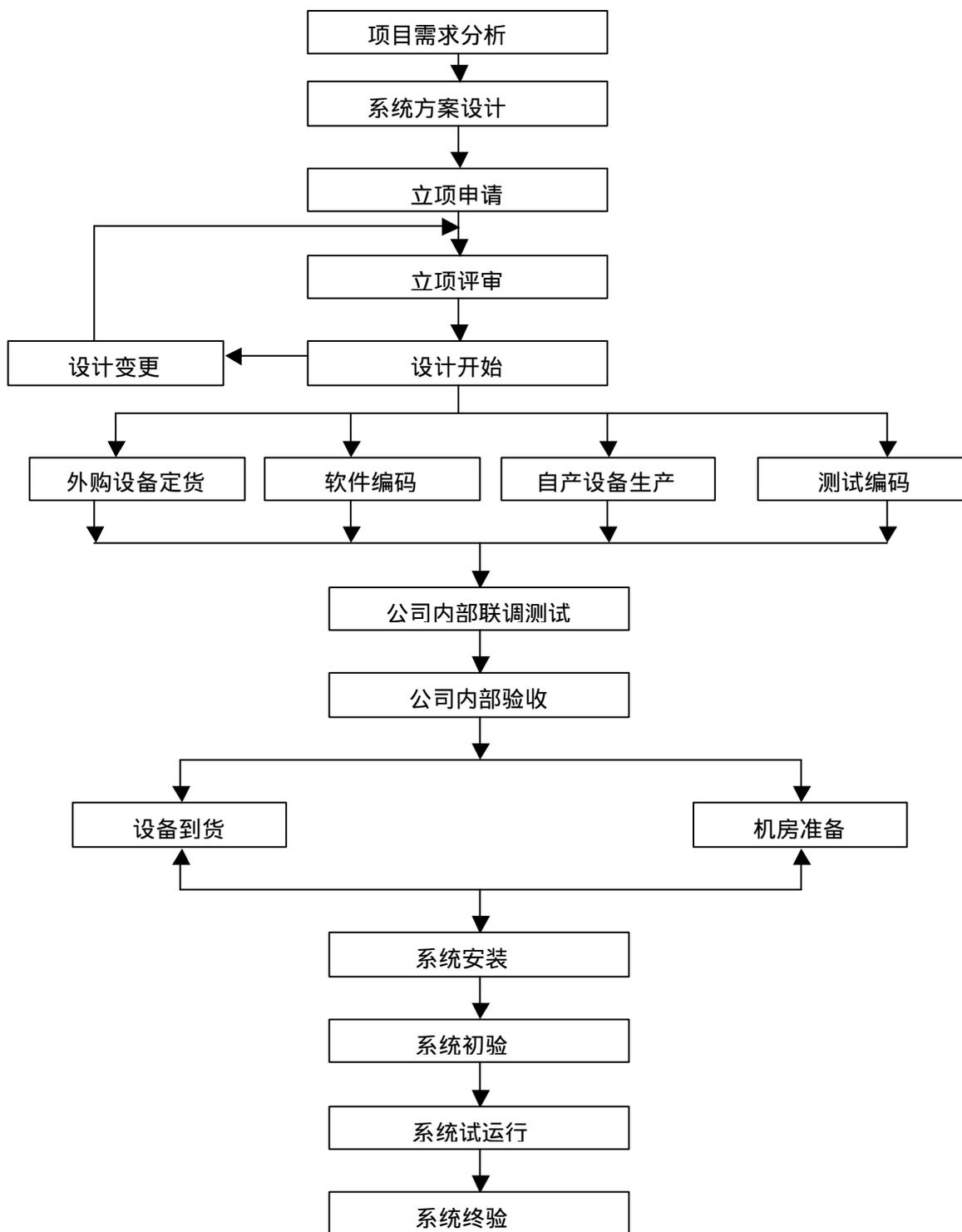






(2) 数字电视前端系统集成工艺流程图

数字电视系统集成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6、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生产模式

同洲电子生产基地原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沙尾工业区 309 栋，建筑面积 7,135 平方米。2004 年 3 月起，同洲电子的生产基地从深圳市福田区沙尾工业区搬迁至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晖信工业园，建筑面积 24,846.18 平方米，其中厂房面积 15,445.28 平方米。

数字电视机顶盒由硬件和软件组成。硬件分为高频头、主芯片、存储器和电子配套物料（PCB 板、电子元器件等）、包装材料（说明书、机壳等）五类，其中高频头、主芯片、存储器全部进口，电子配套物料、包装材料由国内采购。公司成本的控制主要是对原材料采购的控制，原料采购价格为公司成本控制的关键，公司建立 SAP 系统，对采购物料的申请、报价、收货、检验、付款、供应商绩效评估、订单维护等各个环节进行全面管理；公司还成立了稽查部门，专门监控采购部门采购成本，使原材料采购处于受控制状态。

硬件生产过程包括单板加工、整机组装。单板生产模式分为三种：一种为自行加工，全部材料由同洲采购并加工成单板；一种为委托加工，全部材料由同洲采购，加工方负责加工成单板，由同洲付加工费；另一种为采购单板，单板元器件物料由加工方采购并加工成单板后销售给同洲。

整机组装、调试全部由同洲负责。软件全部由同洲自主开发，并负责嵌入到机顶盒中销售给客户。

公司存在对外委托加工业务，主要为对外委托单板加工、贴片、插件，但不存在承揽代工业务。

报告期内同洲电子每年对外委托加工的数量如下：

委托加工	机顶盒委托加工数量（套）	LED 显示屏委托加工数量（套）	委托加工费（万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2003 年	219,533	73	494.3	1.68%
2004 年	394,269	14	735.4	1.33%
2005 年	85,581		119.8	0.18%

(2) 销售模式

国内销售

国内采用直销和代理经销两种方式。目前直销比例约 70%，代销比例约 30%。

直销产品一般通过招标和客户建立供货关系，按合同约定进行交易。部分数字卫星接收机直接销售给国内电视台、广电厅（局）、电教部门等客户；数字有线机顶盒以直销为主，直接销售给运营商，目前不面向终端用户；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以直销为主，直接销售给运营商。各地一般采用招标或者议标方式选择系统集成商。

为降低销售成本，公司发展了较为完善的代理商网络。代理经销主要以数字卫星接收机和远程教育接收产品为主，本公司和经销商签订代理协议建立长期供货关系。代理协议主要条款有：经销商承诺每季度最低经销额；款到发货；采用总经销和特约经销相结合的方式；禁止经销商经销或代理同类竞争性产品；经销商不得超出经销区域进行销售活动等。发货时确认销售收入。

主要国内代理商有：武汉利达电子公司、重庆百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哈尔滨市伟视有线电视器材经销公司、宁夏新锐达视讯有限公司、杭州万隆电视网络设备有限公司等。

国外销售

2003 年-2005 年，公司分别出口 708,019 台、1,651,547 台和 1,815,539 台数字电视机顶盒，实现销售收入、3,058 万美元、6,615 万美元、6290 万美元，累计出口 4,175,105 台、销售收入 15,963 万美元。

自有品牌营销模式为采用国际通用的代理模式，在主要地区设定同洲品牌的指定代理，直接向我公司采购同洲品牌机顶盒；一些大的运营商如印度 SUNTV、凤凰卫视美国分公司、ADD（中东迪拜）等也直接采购同洲品牌机顶盒。

贴牌方式以 ODM 方式为主，全部采用同洲的技术，根据客户的需求定制开发、生产，使用第三方品牌。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国家和地区的 ODM 方式、自有品牌方式出口情况如下表所示：

2003-2005 年主要国家和地区 ODM 方式、自有品牌出口情况表

	国家/地区	总出口量		ODM 方式		自有品牌	
		数量(万台)	金额(万美元)	数量(万台)	金额(万美元)	数量(万台)	金额(万美元)
2003 年	中东	31.8	1,305.9	27.1	1112.7	4.7	193.2
	印尼	15.4	692.9	10.0	450.0	5.4	242.9
	印度	10.8	487.2	1.1	50.7	9.7	436.5
	北美	1.2	67.8			1.2	67.8
	欧洲	4.6	206.1	2.8	125.4	1.8	80.7
	其他	7.0	297.8	6.3	267.8	0.7	30.0
	合计	70.8	3,057.7	47.3	2,006.6	23.5	1,051.1
2004 年	中东	63.1	2,431.37	52.3	2,015.23	10.8	416.15
	印尼	19.2	673.76	3.8	133.35	15.4	540.41
	印度	9.3	332.43	1.7	60.77	7.6	271.66
	北美	0.6	28.11	0.6	28.11	0	0.00
	欧洲	58	2,288.10	46.4	1,830.48	11.6	457.62
	北非	6.9	331.86	1.9	91.38	5	240.48
	澳洲	3.8	242.79	3.1	198.06	0.7	44.72
	其他	4.2	286.45	0.84	57.29	3.36	229.16
	合计	165.1	6,614.87	110.64	4,432.88	54.46	2,181.99
2005 年	中东	75.97	2,518.25	71.81	2,380.35	4.16	137.90
	印尼	3.12	88.07	1.72	48.55	1.4	39.52
	印度	14.123	537.76	9.153	348.52	4.97	189.24
	北美	0.21	16.61	0.21	16.61	0	0.00
	欧洲	74.34	2,486.90	70.623	2,362.56	3.717	124.35
	北非	3.02	112.68	0.76	28.36	2.26	84.32
	澳洲	8.26	325.78	7.52	296.59	0.74	29.19
	其他	2.507	121.76	1.507	73.19	1	48.57
	合计	181.55	6,207.81	163.303	5,583.88	18.247	623.93

同洲通过参加系列国际数字电视专业展览如荷兰 IBC、伦敦 Mediacast、印度 Convergency、迪拜展、科隆展、莫斯科展、香港电子展、美国 NAB 展等扩大同洲品牌知名度，派出业务人员到各国开展业务，促进同洲品牌销售。

同洲自有品牌数字电视机顶盒数量逐年增加。

报告期内国外主要进口商情况如下表所示：

	国家/地区	客户名称	进口量 (万台)	总货款金额 (万美元)	付款方式	收款情况
2003 年	中东地区	STRONG	7.6	323	TT(汇款) /LC(信用 证)	已 收 款
		ECHOSTAR	13	552.5		
		LOAI	4	170.1		
	印尼	MULTITECH ELECTRONICS	7.7	346.5		
		PT.STELLA SATINDO	4.8	215.6		

	德国	SATMEDIA GmbH	1.5	84		
	印度	SUN TV	3	195		
		GAN ELECTRONICS	2.5	103		
	阿尔及利亚	CONDOR SAT	3.7	199.8		
2004 年	中东地区	SST LLC	16.7	628.6	TT(汇款) /LC(信用证)	已收款
		STV LLC	7.5	298.8		
		NAR CO.LTD	6.7	261.1		
	印尼	MUL ELECTRONICS	9.4	311.1		
		PPD CORPORATION	3.8	141.8		
	德国	CHK CORPORATION	13.6	524.2		
		GOS CORPORATION	5	173.3		
	西班牙	NKK CORPORATION	7	263.3		
	土耳其	SA CORPORATION	4.4	216.8		
	澳大利亚	YS CORPORATION	2.1	133.6		
印度	GAN ELECTRONICS	4.2	149.1			
2005 年	中东	SST LLC	36.09	1095.4	TT(汇款) /LC(信用证)	已收款
		C S CORPORATION	10	341.6		
		GULF	3.6	230.6		
	印尼	MUL ELECTRONICS	3.1	88		
	德国	GEK CORPORATION	28.31	788.1		
		GOS CORPORATION	4.6	135.6		
	西班牙	NKK CORPORATION	16.24	511.2		
	土耳其	ARAL	1.12	49.2		
	澳大利亚	YS CORPORATION	2.4	108.2		
印度	SUN TV	1.62	76.3			

7、产品成本构成

公司数字机顶盒产品主要部件均属外购，对于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2005 年，数字机顶盒产品的主要部件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部件名称	卫星接收机	有线机顶盒	地面机顶盒	IP机顶盒	主要供应商
高频头	17.00%	13.81%	32.27%		香港赛德吉、帝吉凯、夏普-乐声
主芯片	24.39%	28.69%	19.38%	30.28%	香港赛德吉、法国 ST、富士通
存储器	7.00%	19.35%	5.30%	8.80%	香港赛德吉、中电深圳公司、大宇等
电子配套物料	46.81%	34.35%	39.05%	57.12%	深圳广电赢公司、深圳健鑫公司、深圳统赢公司等
包装材料	4.80%	3.80%	4.00%	3.80%	深圳宝丰、嘉路华、丰泰裕等
合计	100%	100%	100%	100%	

近三年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消耗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主芯片(套)	2,685,685	1,958,320	827,931
高频头(个)	2,685,685	1,958,320	827,931
存储器(套)	5,371,370	3,916,641	1,655,862
电子配套材料(套)	2,685,685	1,958,320	827,931
包装材料(套)	2,685,685	1,958,320	827,931
电(千度)	2880.8	2355.2	832.8

近三年本公司的产品成本构成如下表：

项目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一、直接材料	66,588	91.62	55,135	91.41	24,956	94.06
二、直接人工	1828	2.52	1,303	2.16	400	1.51
三、制造费用	4,263	5.87	3,879	6.43	1,176	4.43
合计	72,679	100	60,316	100.00	26,532	100.00

近三年本公司主要产品成本构成如下表：

年度	产品类别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合计
2003年	卫星接收机	95.0%	1.0%	4.0%	100%
	有线机顶盒	94.1%	1.1%	4.8%	100%
	LED显示屏	86.8%	6.9%	6.3%	100%
2004年	卫星接收机	92.02%	2.06%	5.91%	100%
	有线机顶盒	90.30%	2.60%	7.10%	100%
	地面机顶盒	90.50%	2.00%	9.00%	100%
	LED显示屏	68.47%	5.78%	25.75%	100%
2005年	卫星接收机	91.45%	2.69%	5.86%	100%
	有线机顶盒	93.24%	2.56%	4.20%	100%
	地面机顶盒	93.43%	4.11%	2.46%	100%
	IP机顶盒	92.24%	2.92%	4.84%	100%
	LED显示屏	86.54%	5.00%	8.46%	100%

公司近三年向前 5 名供应商的合计采购额及其占公司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采 购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26,944.00	32,793.63	20,833.98
公司年度采购总额（万元）	66,842.18	55,124.19	29,355.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所占比例（%）	40.31	59.49	70.97

近三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及交易金额依次为：

年份	供应商名称	交易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03 年	香港赛德吉有限公司	8,114.99	27.64
	深圳广电赢实业有限公司	7,258.53	24.73
	富士通公司	2,723.96	9.28
	夏 普 乐 声	1,568.56	5.34
	帝 吉 凯	1,167.94	3.98
2004 年	帝吉凯	11,304.90	20.51
	法国 ST 公司	8,862.87	16.08
	夏普乐声	4,271.94	7.75
	深圳市广电赢实业有限公司	4,598.09	8.34
	富士通	3,755.83	6.81
2005 年	香港文晔公司	16,627.30	24.88
	帝吉凯	3,551.80	5.31
	LG	2,511.70	3.76
	深圳锯成杰公司	2,341.90	3.50
	香港 AVT 公司	1,911.30	2.86

注：香港文晔公司系芯片代理公司，由于价格原因，公司 2005 年的芯片基本从香港文晔公司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代理品牌及采购金额如下表所示：

主要供应商	代理品牌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金额 (万元)	比率 (%)	金额 (万元)	比率 (%)	金额 (万元)	比率 (%)
香港赛得吉	飞利浦、大宇、富士通			22	0.04	8,114	27.64
帝吉凯	LG、ST	3,552	5.31	11,305	20.51	1,167	3.97
夏普乐声香港公司	SHARP	1,894	2.83	4,272	7.75	1,568	5.34

法国 ST	ST			8,863	16.08	956	3.25
富士通	富士通			3,756	6.81	2,723	9.27
深圳广电赢公司	广电赢			4,598	8.34	7,258	24.72
深圳统赢公司	统赢			4	0.01	157	0.50
深圳嘉路华公司	嘉路华			3	0.01	295	1.00
深圳丰泰裕	丰泰裕	30.5	0.05	69	0.13	253	0.86
深圳顺嘉兴公司	顺嘉兴	515	0.77	2,058	3.73		
通达五金(深圳)公司	通达	1129	1.69	1,430	2.59		

公司与上述主要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 股份以上的股东也没有在上述主要供应商和客户中拥有权益。

8、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1) 产销量与产销率

近三年主要产品产销量和产销率

单位：台/套

主要产品名称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
数字卫星接收机	1,921,016	1,881,529	97.94	1,687,737	1,680,553	99.57	730,401	732,290	100.3
数字有线机顶盒	618,136	599,315	96.96	207,821	200,115	96.29	54,154	54,051	99.8
数字地面机顶盒	123,940	120,119	96.92	53,048	52,034	98.09	285	285*	100
IP 机顶盒	9,231	8,014	86.82	-	-	-	-	-	-
LED 电子显示屏	72	71	98.61	38	39	102.63	78	77	98.7

注*：为样机，未计入主营业务收入

(2) 主营业务收入

近三年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地区 产品	澳洲	北非	印尼	印度	中东	北美	欧洲	香港	其他出口销售	国内	合计
2003年	卫星接收机			5,730.3	3,147.0	10,799.8	560.7	1,516.6	1,365.4	1,097.5	2,299.3	26,516.6
	有线机顶盒				882.1			187.8			1,896.3	2,966.2
	LED显示屏					70.9			20.3		2,059.3	2,150.5
	软件										3,830.7	3,830.7
	区域比率			16.16%	11.36%	30.65%	1.58%	4.81%	3.91%	3.09%	28.44%	100.00%
2004年	卫星接收机		2,744.48	5,572.00	2,586.16	20,107.46	232.45	17,076.84	1,755.18	416.78	4,366.70	54,858.05
	有线机顶盒				163			1,376.48	31.26		8,303.58	9,874.32
	地面机顶盒	2007.85						469.3	121.03	44.7	34.38	2,677.26
	LED显示屏								3.5		2,205.59	2,209.09
	区域比率	2.88%	3.94%	8.00%	3.95%	28.88%	0.33%	27.18%	2.74%	0.66%	21.42%	100.00%
2005年	卫星接收机	969.31	519.56	718.67	3,136.44	19,831.58	34.57	16,653.72		524.55	9,708.65	52,097.05
	有线机顶盒		55.79		1,255.35	660.15	99.64	1,593.55		246.85	22,432.42	26,343.75
	地面机顶盒	1,672.93	341.7			111.1		2,041.23	187.6		0.055	4,354.58
	IP机顶盒	14.65				1.64			28.45		203.47	248.21
	LED显示屏										3,517.27	3,517.27
	区域比率	3.07%	1.06%	0.83%	5.07%	23.80%	0.16%	23.44%	0.25%	0.89%	41.43%	100.00%

(3) 销售市场分布

近三年本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市场的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近三年主要产品销售分布

单位：台

主要产品名称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出口	国内	合计	出口	国内	合计	出口	国内	合计
数字卫星接收机	1,604,166	277,363	1,881,529	1,569,716	110,837	1,680,553	690,240	42,050	732,290
数字有线机顶盒	90,323	508,992	599,315	30,429	169,686	200,115	17,584	36,467	54,051
数字地面机顶盒	120,118	1	120,119	51,402	632	52,034	285*	-	285*
IP 机顶盒	932	7082	8,014						
LED 电子显示屏		0	72	2	37	39	11	66	77
CDVB 软件				-	-	-	-	27,413	27,413

注*：为样机

近三年数字电视机顶盒主要出口地区具体出口数量如下：

年 度		澳洲	北非	印尼	印度	北美	中东	欧洲	其他
2003 年	数量 (万台)			15.4	10.8	1.2	31.8	4.6	7.0
2004 年	数量 (万台)	3.8	6.9	19.2	9.3	0.6	63.1	58	4.2
2005 年	数量 (万台)	8.26	3.015	3.12	14.12	0.21	75.97	74.34	2.507

(4) 销售价格

近三年公司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如下表所示：

近三年主要产品销售价格

单位：元/台

主要产品名称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外销	内销	外销	内销	外销	内销
数字卫星接收机*	USD32.4	RMB410	USD38.9	RMB460	USD42	RMB640
数字有线机顶盒	USD52.8	RMB515	USD62	RMB573	USD56	RMB610
数字地面机顶盒	USD44.3	RMB500	USD62	RMB630	-	-
IP 机顶盒	USD62	RMB640				
CDVB 软件	-	RMB80 RMB250	-	RMB80	-	RMB2500 RMB 280

注：目前同洲出口数字卫星接收机包括 FTA 免费型卫星接收机和 CA 加密型卫星接收机。由于 FTA 免费型卫星接收机的出口量占到总出货量的一半以上，因此表中所列价格为此机型的均价。

表中所列其余产品由于型号不同价格各异，所列价格为该产品均价。

(5) 公司近三年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近三年前 5 名客户销售额及所占比例

销 售 额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万元)	37,935.20	17,972.27	10,677.28
公司年度销售收入总额(万元)	86,560.86	69,618.72	35,464.1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所占比例	43.82%	25.82%	30.11%

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分销售区域、产品品种前五名客户及交易金额如以下各表所示：

年份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万元）	占销售收入的比例
2003 年	ASTROVOX ELECTRONICS (阿联酋)	3,285.18	9.26%
	MUL ELECTRONIC (印尼)	2,143.85	6.05%
	SOLUTIONS FAR EAST CO., LTD (阿联酋)	1,978.85	5.58%
	C S CORPORATION (阿联酋)	1,833.05	5.17%
	P.T STELLA SATINDO (印尼)	1,436.35	4.05%
2004 年	SST LLC. (黎巴嫩)	5,198.79	7.47%
	CHK CORPORATION(德国)	4,335.70	6.23%
	广州建衡科技公司	3,397.03	4.88%
	MUL ELECTRONICS(印尼)	2,573.08	3.70%
	STV LLC(阿联酋)	2,467.67	3.54%
2005 年	深圳天威视讯公司	15,507.31	17.91%
	SST LLC. (黎巴嫩)	8,981.20	10.38%
	GEK ELECTRONICS (德国)	6,436.70	7.44%
	NKK CORPORATION(西班牙)	4,169.10	4.82%
	广州建衡科技公司	2,840.90	3.28%

2003年至2005年分品种前五名客户明细表

年度	卫星接收机				有线机顶盒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万元)	占销售 收入比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 入(万元)	占销售 收入比例
03年	1	ASTROVOX ELECTRONICS (阿联酋)	3,285.18	9.26%	1	深圳天威视讯公司	1286.79	3.63%
	2	MUL ELECTRONIC (印尼)	2,143.85	6.05%	2	NOVATRON BROADBANDLTD (印度)	766.44	2.16%
	3	SOLUTIONS FAR EAST CO., LTD (阿联酋)	1,978.85	5.58%	3	武汉广电局	552.50	1.56%
	4	C S CORPORATION (阿联酋)	1,833.05	5.17%	4	广东佛山广播电视网络公司	268.05	0.76%
	5	P.T STELLA SATINDO (印尼魏开宝)	1,436.35	4.05%	5	NOVEX ELECTRONICS LTD (俄罗斯)	187.87	0.53%
04年	1	SST LLC (黎巴嫩)	5,198.79	7.47%	1	广州建衡科技公司	3,397.03	4.88%
	2	CHK CORPORATION(德国)	4,335.70	6.23%	2	武汉广电局	1,478.47	2.12%
	3	MUL ELECTRONICS(印尼)	2,573.08	3.70%	3	CN ELECTRONICS (西班牙)	1,284.71	1.85%
	4	STV LLC(阿联酋)	2,467.67	3.54%	4	莞视通网络公司	803.75	1.15%
	5	NKK CORPORATION(西班牙)	2,177.82	3.13%	5	新疆广电网络公司	687.61	0.99%
05年	1	SST LLC (黎巴嫩)	8,981.20	10.38%	1	深圳天威股份	15,507.30	17.91%
	2	GEK ELECTRONICS (德国)	6,436.70	7.44%	2	广州建衡科技公司	2,840.94	3.28%
	3	NKK CORPORATION (西班牙)	4,169.17	4.82%	3	山东淄博广电青鸟信息网络公司	1,311.00	1.51%
	4	C S CORPORATION (阿联酋)	2,799.40	3.23%	4	CN Electronica(西班牙)	708.74	0.82%
	5	GULF	1,890.00	2.18%	5	SUN TV	622.64	0.72%
年度	地面接收机				LED 电子显示屏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万元)	占销售 收入比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 入(万元)	占销售 收入比例
03年	1				1	深圳天威视讯公司	1286.79	3.63%
	2				2	NOVATRON BROADBANDLTD (印度)	766.44	2.16%
	3				3	武汉广电局	552.50	1.56%
	4				4	广东佛山广播电视网络公司	268.05	0.76%
	5				5	NOVEX ELECTRONICS LTD (俄罗斯)	187.87	0.53%
04年	1	YS CORPORATION(澳大利亚)	1,105.26	1.59%	1	广州建衡科技公司	3,397.03	4.88%
	2	PHT TECHNOLOGY(澳大利亚)	302.36	0.43%	2	武汉广电局	1,478.47	2.12%
	3	GLS ELECTRONICS(澳大利亚)	213.53	0.31%	3	CN ELECTRONICS(西班牙)	1,284.71	1.85%
	4	FEN CO.LTD (法国)	160.85	0.23%	4	莞视通网络公司	803.75	1.15%
	5	GW CO.LTD(香港)	118.34	0.17%	5	新疆广电网络公司	687.61	0.99%
05年	1	DIGIT (阿尔巴尼亚)	2,070.00	2.39%	1	山东中创软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8.39	1.16%
	2	YS CORPORATION (澳大利亚)	882.96	1.02%	2	北京市泰克公路科学技术研究所	3,218.80	3.72%
	3	PHT TECHNOLOGY (澳大利亚)	681.50	0.79%	3	广州海特天高信息系统工程 有限公司	301.13	0.35%
	4	SARL (阿尔及利亚)	653.10	0.75%	4	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225.47	0.26%
	5	ADMED (法国)	154.40	0.18%	5	山西太长高速公路机电第二合同段 项目部	224.00	0.26%
年度	IP 机顶盒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万元)	占销售 收入比例				
05年	1	中兴康讯公司	96.56	0.11%				
	2	河南中广通公司	89.70	0.10%				

2003年至2005年分区域销售明细表

年度	国内销售				外贸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万元)	占销售收入比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万元)	占销售收入比例
2003年	1	深圳天威视讯公司	1,286.79	3.63%	1	ASTROVOX ELECTRONICS (阿联酋)	3,285.18	9.26%
	2	深圳市同洲软件公司	806.14	2.27%	2	MULTITECH ELECTRONIC (印尼)	2,143.85	6.05%
	3	武汉广电局	552.50	1.56%	3	SOLUTIONS FAR EAST CO., LTD (阿联酋)	1,978.85	5.58%
	4	广东新粤海交通投资公司	496.45	1.40%	4	CASTLE STAR TRADING (阿联酋)	1,833.05	5.17%
	5	广州海特天高信息工程公司	455.25	1.28%	5	P.T STELLA SATINDO (印尼魏开宝)	1,436.35	4.05%
2004年	1	广州建衡科技公司	3,397.03	4.88%	1	SST LLC (黎巴嫩)	5,198.79	7.47%
	2	武汉广电局	1,478.47	2.12%	2	CHK CORPORATION(德国)	4,335.70	6.23%
	3	莞视通网络公司	803.75	1.15%	3	MULTITECH ELECTRONICS(印尼)	2,573.08	3.70%
	4	新疆广电网络公司	687.61	0.99%	4	STV LLC(阿联酋)	2,467.67	3.54%
	5	江西广电信息网络公司	351.97	0.51%	5	NKK CORPORATION(西班牙)	2,177.82	3.13%
2005年	1	深圳天威视讯公司	15,507.31	17.91%	1	STARSAT TRADING L.L.C. (黎巴嫩)	8,981.20	10.38%
	2	建衡科技有限公司南海分公司	2,840.94	3.28%	2	GLOBO(德国)	6,436.70	7.44%
	3	云南广播电视台	1,935.95	2.24%	3	NIKKO ELECTRONICA(西班牙)	4,169.17	4.82%
	4	河南教育厅	1,399.69	1.62%	4	CASTLE STAR TRADING (阿联酋)	2,799.04	3.23%
	5	山东淄博广电青鸟信息网络公司	1,311.04	1.51%	5	DIGIT (阿尔巴尼亚)	2,070.07	2.39%

公司与上述主要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 股份以上的股东也没有在上述主要供应商和客户中拥有权益。

9、对环境的影响

(1) 废水。生产过程中不产生污水，不涉及规模型的生产用水，基本上是员工的生活用水。

(2) 废气。没有废气的产生。

(3) 废料。所产生的工业废料大多为包装材料，不需要进行特殊处理。

(4) 噪声。本项目不产生大过 60dB 的噪声，此噪声远远小于允许的厂房噪声标准，加之厂区将进行大面积的绿化，厂区的噪声将达到住宅区的要求。

综上所述，公司生产制造过程中基本无不良影响，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10、公司的主要软件业务

(1) 公司软件企业认证及软件产品登记情况

2002 年 7 月 23 日，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发展计划局、科学技术局、经济贸易局、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深信办发[2002]82 号文《关于公布深圳市 2002 年第五批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认定结果的通知》，认定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软件企业，软件企业证书编号：深 R-2002-0129。

2002 年 12 月 26 日，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发展计划局、财政局、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科学技术局、经济贸易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和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下发深信办发[2002]123 号文《关于公布 2002 年度深圳市重点软件企业认定结果的通知》，认定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深圳市重点软件企业，重点软件企业证书编号：深 ZR-2002-017。

2003 年 12 月 31 日，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认定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证书号为 ZR-2003-0133。

公司的软件产品登记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五、与发行人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变更的情况”之“(三) 发行人拥有的无形资产情况”

（2）公司的主要软件业务包括：

2003年2月26日，公司与同洲软件签订《技术合作协议》，约定将其研究开发的11项软件产品分拆给同洲软件，同洲软件将该部分软件销售收入的20%作为同洲电子研究开发、技术支持和技术服务的回报。

在同洲软件成立前的机顶盒软件业务，软件全部采用随机顶盒销售的方式。在此之后的业务，公司的软件产品仍然随机销售，如果需要使用同洲软件的产品，则向同洲软件购买配套。

公司的数字电视前端系统软件根据具体情况可单独销售，或者作为整体解决方案打包出售。

机顶盒软件开发的核心理念是机顶盒软件开发的基础，是机顶盒软件研发的基本模块，包括GUI机顶盒用户界面接口开发技术、节目管理模块、节目搜索模块、CA系统集成、中间件集成、EPG电子节目指南、机顶盒Loader、NVOD准视频点播业务、CI接口控制软件、嵌入式浏览器、数据广播。每项机顶盒产品的研发都需要使用以上软件模块的全部或部分，试运行后并经过相关部门认定后取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数字电视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的核心技术包括EPG电子节目指南、数据广播、专业型卫星接收机、QAM调制器等前端设备的嵌入软件、节目制作、NVOD、证券、信息等综合业务应用软件、播发控制软件、码流分析软件、用户管理软件、网络管理软件等。数字电视前端根据运营商的业务规模、加密方式、种类、EPG等具体要求进行配置，使用上述部分或全部软件。

公司的软件全部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五、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建筑物、生产与研发设备、运输工具、办公及其他设备等，截至2005年12月31日，公司生产与研发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主要生产与研发设备情况表

单位：元

名称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使用寿命	剩余寿命
EMC 频谱分析测试仪	研发设备	281,443.52	151,979.43	129,464.09	60 个月	24 个月
视频服务器	研发设备	379,675.05	205,024.63	174,650.42	60 个月	24 个月
电源测试转换器	研发设备	561,758.99	303,349.74	258,409.25	60 个月	24 个月
独立扰码器	研发设备	537,550.00	282,213.76	255,336.24	60 个月	25 个月
数字电视码流分析仪	研发设备	372,150.00	153,822.00	218,328.00	60 个月	34 个月
NSTREAMS 服务器	研发设备	367,312.05	132,232.33	235,079.72	60 个月	36 个月
SYS 条件接收系统启动	研发设备	248,100.00	63,265.50	184,834.50	60 个月	43 个月
DVG2068	研发设备	877,669.47	105,320.33	772,349.14	60 个月	52 个月
EMSCAN	研发设备	379,701.25	0	379,701.25	60 个月	60 个月
VM5000HD	研发设备	370,638.74	0	370,638.74	60 个月	60 个月
VOD 演示系统	研发设备	1,085,000.00	0	1,085,000.00	60 个月	60 个月
温区热风回流焊	生产设备	944,000.00	212,400.00	731,600.00	60 个月	45 个月
无铅回流焊	生产设备	600,000.00	135,000.00	465,000.00	60 个月	45 个月
电子生产线	生产设备	1,877,000.00	469,250.00	1,407,750.00	60 个月	45 个月
半自动印刷机	生产设备	600,000.00	135,000.00	465,000.00	60 个月	45 个月
发电机	生产设备	3,100,000.00	697,500.00	2,402,500.00	60 个月	45 个月
多功能贴片机	生产设备	980,000.00	220,500.00	759,500.00	60 个月	45 个月
多功能贴片机	生产设备	900,000.00	202,500.00	697,500.00	60 个月	45 个月
多功能贴片机	生产设备	900,000.00	202,500.00	697,500.00	60 个月	45 个月
太力局网络设备	生产设备	180,000.00	48,600.00	131,400.00	60 个月	42 个月
两台多功能贴片机	生产设备	1,940,000.00	436,500.00	1,503,500.00	60 个月	45 个月
高速贴片机	生产设备	2,300,000.00	517,500.00	1,782,500.00	60 个月	45 个月
高速贴片机	生产设备	4,760,000.00	1,071,000.00	3,689,000.00	60 个月	45 个月
高速贴片机	生产设备	2,200,000.00	495,000.00	1,705,000.00	60 个月	45 个月
变压器	生产设备	690,000	62,100	627,900	60 个月	54 个月
贴片机	生产设备	2,450,000	551,250	1,898,750	60 个月	45 个月
三台贴片机	生产设备	1,556,298.42	140,066.88	1,416,231.54	60 个月	54 个月
印刷机	生产设备	605,906.26	9,088.59	596,817.67	60 个月	59 个月
回流焊	生产设备	404,160	6,062.40	398,097.60	60 个月	59 个月
回流焊	生产设备	282,912	4,243.68	278,668.32	60 个月	59 个月
SAP 设备	生产设备	730,000	109,500	620,500	60 个月	51 个月
合计	-	33,461,275.75	7,122,769.27	26,338,506.48	-	-

公司取得编号为 G02319-0002 地块 50 年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 44260 平方米，房地产证编号为深房地字第 6000145047 号。

公司共有房屋八套，建筑面积共 2525.41 平方米。

其中，有七处房产均座落于皇岗路高科利花园大厦，且均取得了房屋所有权证，房地产证的编号分别为：深房地字第 3000079830 号、深房地字第 3000079831 号、深房地字第 3000079832 号、深房地字第 3000079833 号、深房地字第 3000079834 号、深房地字第 3000079835 号、深房地字第 3000079836 号。

公司还拥有座落于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办公房屋一套，房号为 W2-A7 楼，房地产证的编号为：深房地字第 4000152075 号。

（二）发行人拥有的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公司拥有如下 7 个注册商标，并独占专属使用。

（1）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证第 1199618 号，核定使用商品为第 9 类，有效期限自 1998 年 8 月 14 日至 2008 年 8 月 13 日。

（2）注册商标：coship

商标注册证第 1199616 号，核定使用商品为第 9 类，有效期限自 1998 年 8 月 14 日至 2008 年 8 月 13 日。

（3）注册商标：同洲

商标注册证第 1199628 号，核定使用商品为第 9 类，有效期限自 1998 年 8 月 14 日至 2008 年 8 月 13 日。

（4）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证第 3163049 号，核定使用商品为第 9 类，有效期限自 2003 年 6 月 21 日至 2013 年 6 月 20 日。

（5）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证第 3163050 号，核定使用商品为第 9 类，有效期限自 2003 年 6 月 21 日至 2013 年 6 月 20 日。

(6)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证第 1980952 号，核定使用商品为第 9 类，有效期限自 2003 年 2 月 7 日至 2013 年 7 月 6 日。

(7)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证第 1981544 号，核定使用商品为第 9 类，有效期限自 2003 年 2 月 7 日至 2013 年 7 月 6 日。

2、专利技术

发行人拥有以下专利技术：

(1) 外观设计专利

名称：数字电视机顶盒；设计人：袁明；专利号：ZL01353840.3

专利申请日：2001 年 11 月 20 日；专利权期限：10 年

专利权人：同洲电子

(2) 实用新型专利

名称：线缆多媒体数据接收卡；设计人：袁明；专利号：ZL01258442.8

专利申请日：2001 年 11 月 29 日；专利权期限：10 年

专利权人：同洲电子

(3) 实用新型专利

名称：带防滑把手的机箱；设计人：袁明；专利号：ZL02270807.3

专利申请日：2002 年 5 月 30 日；专利权期限：10 年

专利权人：同洲电子

(4) 实用新型专利

名称：屏蔽盒框体；设计人：袁明；专利号：ZL02270808.1

专利申请日：2002 年 5 月 30 日；专利权期限：10 年

专利权人：同洲电子

(5) 实用新型专利

名称：一种带散热侧梁的机箱；设计人：袁明；专利号：ZL02270809.X

专利申请日：2002年5月30日；专利权期限：10年

专利权人：同洲电子

(6) 实用新型专利

名称：卫星多媒体数据接收装置；设计人：袁明；专利号：ZL00239849.4

专利申请日：2000年10月24日；专利权期限：10年

专利权人：2003年9月19日由同洲有限公司更名为同洲电子

(7) 实用新型专利

名称：线缆多媒体数据接收装置；设计人：袁明；专利号：ZL00239848.6

专利申请日：2000年10月24日；专利权期限：10年

专利权人：2003年9月19日由同洲有限公司更名为同洲电子

(8) 实用新型专利

名称：卫星多媒体数据接收装置；设计人：袁明；专利号：ZL01214915.2

专利申请日：2001年1月10日；专利权期限：10年

专利权人：2003年9月19日由同洲有限公司更名为同洲电子

(9) 实用新型专利

名称：IP网关装置；设计人：甄西旭；专利号：ZL01215348.6

专利申请日：2001年2月23日；专利权期限：10年

专利权人：2003年9月19日由同洲有限公司更名为同洲电子

(10)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名称：数字电视机顶盒；设计人：何伟雄；专利号：ZL01314062.0

专利申请日：2001年1月10日；专利权期限：10年

专利权人：2003年9月19日由同洲有限公司更名为同洲电子

(11)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名称：数字有线机顶盒(A)；设计人：袁明；专利号：ZL200430041661.6

专利申请日：2004年5月26日；专利权期限：10年

专利权人：同洲电子

(12)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名称：图形数字显示管 设计人：袁明；专利号：ZL 2004 2 0083761.X

专利申请日：2004年9月1日；专利期限：10年

专利权人：同洲电子

3、软件产品

(1) 同洲卫星接收机 CDVB5300X 软件 V1.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3-0492，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8 月 8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2) 同洲卫星接收机 CDVB5300A 软件 V3.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3-0493，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8 月 8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3) 同洲地面机顶盒 CDVBT1300 软件 V1.31，《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4-0496，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4、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 同洲数字地面机顶盒 CDVBT8800 软件 V2.0，《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编号为：软著登字第 040698 号，登记号：2005SR09197，权利范围：全部权利，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于 2005 年 8 月 15 日登记。

(2) 同洲 PVR 卫星机顶盒 CDVB9200A 软件 V1.1，《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编号为：软著登字第 040699 号，登记号：2005SR09198，权利范围：全部权利，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于 2005 年 8 月 15 日登记。

(三)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

1、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同洲软件拥有的软件产品：

(1) 数字卫星接收机 CDVB6000 软件 V4.5,《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 深 DGY-2001-0022, 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3 月 6 日颁发, 有效期 5 年;

(2) 数字卫星接收机 CDVB2000BA 软件 V4.5,《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 深 DGY-2001-0024, 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3 月 6 日颁发, 有效期 5 年;

(3) 数字卫星接收机 CDVB2000B 软件 V5.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 深 DGY-2001-0025, 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3 月 6 日颁发, 有效期 5 年;

(4) 数字卫星接收机 CDVB3188 软件 V6.3,《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 深 DGY-2001-0021, 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3 月 6 日颁发, 有效期 5 年。

(5) 数字卫星接收机 CDVB3288 软件 V6.3,《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 深 DGY-2001-0020, 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3 月 6 日颁发, 有效期 5 年。

(6) LED 视频显示屏软件 V2.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 深 DGY-2001-0029, 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3 月 6 日颁发, 有效期 5 年;

(7) LED 条型显示屏软件 V2.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 深 DGY-2001-0028, 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3 月 6 日颁发, 有效期 5 年;

(8) LED 信息显示屏软件 V2.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 深 DGY-2001-0027, 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3 月 6 日颁发, 有效期 5 年;

(9) LED 证券显示屏软件 V3.17,《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 深 DGY-2001-0026, 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3 月 6 日颁发, 有效期 5 年;

(10) 数字有线接收机 CDVB2000 软件 V1.1,《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 深 DGY-2001-0023, 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3 月 6 日颁发, 有效期 5 年;

(11) DVB 卫星多媒体数据接收卡软件 V3.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

为：深 DGY-2001-0019，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3 月 6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12) 同洲有线机顶盒 CDVBC5120 软件 V4.1，《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3-0497，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8 月 8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13) 同洲专业解码器 CDVB5100CI 软件 V1.08，《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3-0494，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8 月 8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14) 同洲有线机顶盒 CDVBC5350 软件 V1.06，《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3-0496，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8 月 8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15) 同洲有线机顶盒 CDVBC5152 软件 V1.02，《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3-0495，由深圳市信息化办公室于 2003 年 8 月 8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16) 同洲有线机顶盒 CDVBC2300T 软件 V1.09，《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4-0497，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17) 同洲有线机顶盒 CDVBC5180 软件 V1.02，《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4-0498，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18) 同洲有线机顶盒 CDVBC5152E 软件 V1.01，《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4-0499，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19) 同洲有线机顶盒 CDVBC5350S 软件 V1.08，《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4-0500，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20) 同洲商业运营支撑软件 V3.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4-0501，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21) 同洲 CEPG2000A EPG 发生器软件 V4.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4-0502,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22) 同洲可变信息标志上、下位机软件 V2.1.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4-0503,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23) 同洲有线机顶盒 CDVBC5120TE 软件 V1.05,《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4-0735,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4 年 10 月 27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24) 同洲有线机顶盒 CDVBC5660 软件 V1.2,《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4-0734,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4 年 10 月 27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25) 同洲 CDVBAny2030S-AVI 接收卡软件 V5.3,《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5-0042,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5 年 1 月 27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26) 同洲卫星接收机 CDVB3188C 软件 V8.7,《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5-0041,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5 年 1 月 27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27) 同洲 IP 机顶盒交互应用软件 V1.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5-0112,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5 年 3 月 23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28) 同洲数字有线接收机 CDVBC5680 软件 V1.02,《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5-0429,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5 年 7 月 29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29) 同洲数字有线机顶盒 CDVBC5800 软件 V1.5.1,《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编号为:深 DGY-2005-0804,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于 2005 年 11 月 30 日颁发,有效期 5 年。

2、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同洲软件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 同洲数字有线机顶盒 CDVBC5120 软件 V4.4,《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

记证书》编号为：软著登字第 026285 号，登记号：2004SR07884，权利范围：全部权利，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于 2004 年 8 月 16 日登记。

(2) 同洲数字有线机顶盒 CDVBC5350 软件 V2.1，《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编号为：软著登字第 026286 号，登记号：2004SR07885，权利范围：全部权利，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于 2004 年 8 月 16 日登记。

(3) 业务运营支撑系统 V3.0，《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编号为：软著登字第 027452 号，登记号：2004SR09051，权利范围：全部权利，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于 2004 年 9 月 17 日登记。

(四) 公司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的纠纷

除与 SISVEL 公司因 EP0402973、EP0660540、EP0559824 MPEG 音频专利正在进行诉讼之外，公司目前不存在其他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等方面的纠纷。

六、特许经营许可权

1、2000 年，公司成为信息产业部首批卫星接收设备定点生产企业。

2、公司产品均已获得国家广电总局的入网证书，拥有 CCC 质量认证，可以进入各电视台、有线网进行销售。

3、自营进出口权

公司拥有自营进出口权。2001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代码：4403279484603）。公司自营进出口的主管部门是深圳市贸易发展局。

七、公司技术

(一) 公司技术概况

同洲电子是国内最早从事数字电视机顶盒研制的厂家之一，积聚了包括一批归国学者在内的行业内一流技术人才，拥有 300 多人的专业性数字电视研发队伍。同洲电子自主研发了符合我国数字电视标准、兼容国际标准，技术领先、实用、标准、开放、业务功能强大的系列化有线、卫星、地面数字电视机顶盒、数

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并和主流的 CA 厂家、中间件厂家集成，形成了开放式的数字电视平台和广泛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公司在自主研发的基础上，研究开发大量新技术和新产品，形成了一系列知识产权的专有技术。公司还积极参加国家、行业标准的起草工作，积极推进行业性大市场的形成。

作为深圳市交互式数字电视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依托单位、高标清兼容数字电视机顶盒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的建设单位，公司组建了专门的交互电视研发、测试实验室，购置了一流的研发、检测检验设备，建立了一流的研发环境，研发、测试、产品化实力进一步增加。

（二）技术水平

1、产品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产品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序号	技术名称	目前所处阶段
1	数字卫星接收机	大批量生产
2	数字有线机顶盒	大批量生产
3	数字地面机顶盒	大批量生产
4	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	小批量生产
5	LED 电子显示屏	大批量生产
6	Cable Modem 线缆调制解调器	小批量生产
7	数据广播接收卡	大批量生产
8	CAM 卡	基础研究
9	自主知识产权机顶盒芯片、高频头	基础研究
10	机卡分离有线机顶盒	小批量生产
11	集成数字电视接收功能的一体化机	基础研究
12	IPTV 机顶盒	小批量生产
13	LNB 室外低噪声单元	小批量生产
14	H.264 编码器	基础研究
15	MMDS 数字机顶盒	小批量生产

2、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2003年、2004年、2005年研发工作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 新产品研发：推出了系列化高端数字有线机顶盒、系列化高端数字卫星接收机、DVB-T 数字地面机顶盒、双向交互机顶盒、高标清兼容机顶盒、MMDS 数字机顶盒、流媒体 IP 机顶盒、数据广播系统、数字电视综合业务软件、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Cable Modem、LNB 室外低噪声单元等产品。

(2) 基础研究：下一代机顶盒软件平台架构、CAM 条件接收模块卡和自主知识产权机顶盒芯片、高频头、数字电视一体化机、H.264 编码器等。

(3) 根据国内外运营商需求定制开发：如深圳天威、北京歌华、南海有线、东莞有线、武汉广电等和日本、西班牙、印度、美国等国的国际运营商。

(4) 新产品研究开发计划

数字电视机顶盒的有关研发项目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1	高清标清兼容系列化机顶盒
2	含 CI 接口的数字有线机顶盒
3	支持 EPG、NVOD、MOSAIC TV、证券、信息服务的综合业务有线机顶盒
4	ATSC 数字地面高清机顶盒
5	内置硬盘、支持 PVR 功能的有线机顶盒
6	内置 Cable Modem 的数字有线机顶盒
7	内置硬盘、支持 PVR 功能的卫星接收机
8	内置硬盘、支持 PVR 功能的数字地面机顶盒
9	集成 Irdeto CA、OpenTV 中间件的有线机顶盒
10	集成 Canal+ CA 的有线机顶盒
11	集成 Canal+ CA、MediaHighway 中间件的有线机顶盒
12	基于 ST 平台、集成 Viaccess CA 的有线机顶盒
13	基于 ST 平台、集成 Viaccess CA 的卫星接收机
14	集成 Nagravision CA、OpenTV 中间件的机顶盒
15	集成 Conax CA 的有线机顶盒
16	集成有线、卫星、地面接收功能的机顶盒
17	支持 MPEG-4 流媒体的数字电视机顶盒
18	带 IP 回传的机顶盒
19	集成数字电视接收功能的 PDP 显示器
20	新一代 DVB - T 机顶盒
21	支持 FSK 回传的数字有线机顶盒

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研发项目如下表所示：

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集成下一步研发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1	EPG 发生器
2	视频服务器
3	数据广播服务器
4	商业运营支撑系统(BOSS)
5	数字电视网管系统
6	独立加扰器
7	字幕台标发生器
8	MPEG-2 节目制作工具包
9	TS 流分析软件
10	新一代 QAM 调制器

3、研发投入

公司近三年研发费用投入如下表所示：

年 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研发投入(万元)	5,030.56	3,626.16	2,106.6
当年销售收入(万元)	86,560.8	69,618	35,464
所占比例(%)	5.21	5.21	5.94

其中，公司 2003 年、2004 年、2005 年研发费用明细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序号	费用名称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同洲电子	同洲软件	合计	同洲电子	同洲软件	合计	同洲电子	同洲软件	合计
1	工 资	1,815.95	868.76	2,684.71	1,287.54	488.7	1,776.24	304.42	495.23	799.65
2	福利费	254.23	120.57	374.80	103.00	39.10	142.10	42.62	69.33	111.95
3	差旅费	163.60	15.59	179.19	194.10	11.39	205.49	53.70	52.10	105.80
4	折旧费	516.96	19.11	536.07	344.95	19.93	364.88	162.96	68.58	231.54
5	开发费	205.80	53.19	258.99	336.11	25.25	361.36	478.95	160.33	639.28
6	材料费	135.57	5.12	140.69	175.64	12.35	187.99	33.10	36.80	69.90
7	测试费	246.18	2.17	248.35	180.38	12.2	192.58	16.06	5.59	21.65
8	其他费用	470.03	137.73	607.76	380.02	15.5	395.52	51.28	75.55	126.83
	合 计	3,808.32	1,222.24	5,030.56	3,001.74	624.42	3,626.16	1,143.09	963.51	2,106.60

4、技术创新机制

同洲电子严格按照 ISO9001 2000 质量管理体系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研

发管理制度和流程。公司引进专业性项目管理人才,建立了项目立项、项目评审、项目计划与资源分配、阶段控制与评审、验收管理、外包管理等项目管理制度和流程,在项目风险识别、分析、应对、监控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研发院从管理上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公司建立了一整套有效的创新机制,针对现有市场需求和潜在的市场需求,确定科研开发方向,并做好技术储备,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技术创新原则。

对项目小组开发成功的产品,公司按照技术含量、项目完成情况、销售利润等因素对开发人员进行奖励。

公司鼓励技术人员提出合理化建议,对现有产品进行完善和更改,以降低成本、提高品质。对建议被采纳的人员给予奖励。

5、公司签订的主要技术许可协议

公司目前签订的主要技术许可协议包括《数字音频系统许可协议》《清华同方有条件接收系统用户端模块移植项目合同书》、《NDS MPEG2, DVB CONFORMANT 数字接收设备许可协议》《技术移植合同》《OpenTV 许可和移植协议》、《VIACCESS 许可协议》和《技术许可合同》等合同。

其中,《技术许可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 1、许可人:北京中视联条件接收系统有限公司
- 2、被许可人:同洲电子
- 3、许可方式:许可人向同洲电子提供移植其条件接收技术(ChinaCrypt)的相关资料,同洲电子可以在基于DVB-C且是ST-5518方案的机顶盒中使用许可技术
- 4、许可年限:没有具体约定
- 5、许可使用费:技术移植费10万元

(其他合同的具体情况参见第十五节“其他重要事项”的“二、重要合同”之“(二)公司重大技术合同”。)

由于公司在引进核心技术的基础上继续集成和测试开发,是一条产业链上的不同工作,因此,不存在对被许可使用技术的依赖。

八、公司质量控制情况

(一) 质量控制体系与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拥有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于2003年1月通过了ISO9001:2000版质量体系认证。本公司主要产品遵循的质量控制标准如下:

主要产品遵循的质量控制标准

质量控制标准	认证机构	适用产品名称
GY/T106-99 有线数字电视系统用户终端接收机入网技术条件和测量方法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检测中心	所有在国内销售的数字有线机顶盒
CCC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 GB8898-2001,GB13837-1997,GB17625.1-1998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所有在国内销售的数字电视机顶盒、前端设备
GY/T 148-2000 卫星数字电视接收机技术要求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检测中心	所有在国内销售的数字卫星接收机
中国教育卫星宽带传输网技术规范	中国教育电视台	所有在国内销售的远程教育卫星接收机、数据接收卡
CE Attestation of Conformity	Body Telecommunication Certification (BACL)	所有销往欧洲的数字电视机顶盒
UL 质量认证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of Canada	所有销往美国的数字电视机顶盒
FCC Class B-TV Interface Device	Bay Area Compliance Laboratory Corp	所有销往北美的数字电视机顶盒

(二) 质量控制措施

本公司按照ISO9001:2000质量保证体系的要求,制定了《质量手册》和《质量管理制度》,作为指导公司产品设计开发、销售、工程安装、运行维护、售后服务全过程质量控制的指导文件,保证各环节的可追溯性。公司还针对计量仪器规定了详细的维护校正、检定要求,进一步规范计量工作,为质量指标的准确性提供保障。

公司采用测试、研发分开的方式,设计开发过程中就派出专门的测试工程师加入项目组,负责测试工作。公司配备了比较齐全的测试工具,建立了国内一流的测试环境,严格按照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产品设计指标要求对产品进行测试。

所有产品必须经过测试部和生产基地技术工艺部的测试，才能进入生产线。

品管部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一套质量控制与检验、检测程序，负责对原材料、出厂产品质量进行把关。产品出厂前必须经过生产线的检验和品管部的双重检测，均执行严格的控制标准。公司的售后服务部负责按照 ISO9001 质量保证体系要求提供售后服务、投诉，负责及时反馈到相关部门并进行跟踪直到解决为止。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公司的同业竞争状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袁明、主要股东达晨创投及其控制的其他法人与本公司之间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袁明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和经营本公司外，不存在其它对外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投资。

达晨创投主要从事高新技术产业和其他技术创新产业直接投资；受托管理和经营其他创业投资公司的创业资本；投资咨询；直接投资或参与企业孵化器的建设。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袁明及其兄弟袁华和主要股东达晨创投已于2003年10月20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其目前不存在自营或者与他人合作或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现在和将来主营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2004年5月8日，发行人控股股东袁明出具《承诺函》，承诺“本人除了对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外，没有控股、参股其他公司，没有经营除该公司以外的其他业务，没有为个人利益或以个人名义从事与该公司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相同或类似的行为，与该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并承诺今后也不通过参股、控股其他公司、与其他公司联营或者其他方式从事与该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除此之外，《公司章程》针对同业竞争情况作出规定：控股股东不应当从事与公司构成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

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经董事会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袁明、达晨创投、创新投资、刘长华、深港产学研；发行人控股股东袁明的兄弟袁华；发行人的关键管理人员袁明、陈立北、高长令、潘玉龙、张生虎、廖崇清；发行人的非独立董事金燕、刘长华、罗飞；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人员潘玉龙、袁华、杨卫民、何兴超、张珊；与控股股东袁明、上述关键管理人员、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关系密切的亲属；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同洲软件。

（二）关联关系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袁明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持有公司 56.59%的股份，袁明及其兄弟袁华共持有公司 3,886.6458 万股，占发行前公司股本的 59.89%，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是同洲软件的实际控制人。

达晨创投是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

1、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1）同洲软件租用公司房屋

2003 年 2 月 27 日，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同洲软件签订《协议书》，协议书中约定：“同洲软件使用公司租入的位于福田区沙尾工业区 309 栋 7 楼 500 平方米办公场地进行办公和生产”，“同洲软件每月为公司分摊房租 12,500 元、水电及管理费 2,500 元，共计 15,000 元”。

该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为：房屋租金按租入房产的租金价格月平均 25 元/平方米确定；水电及管理费按租赁面积平均分摊，水电及管理费用月平均 5.00

元/平方米。

上述协议已于 2004 年 5 月 15 日到期。

(2) 公司与同洲软件签订了《技术合作协议》

2003 年 2 月 26 日，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同洲软件签订《技术合作协议》，协议中约定：“公司将其研究开发的 11 项软件产品转让给同洲软件”，“协议生效后，同洲软件应在其生产的每批协议产品被销售之日起三个月内，将该等协议产品的销售收入的 20% 支付给公司，作为公司研究开发、技术支持与服务的回报，直至其软件产品登记证书有效期结束”，“本协议有效期为五年”。

该技术合作协议的定价主要考虑以下原因：

- 一，市场上无同类产品可比价格；
- 二，公司前期投入软件开发的成本必须收回；
- 三，该软件在销售后，公司还承诺承担软件的技术服务和技术支持，需要投入大量人力资源，并产生一定的费用。

基于以上三点，公司认为，将该等协议产品的销售收入的 20% 支付给公司，作为公司研究开发、技术支持与服务的回报是公平合理的。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本项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806 万元，款项全部结清，其中，现金结算 500 万元，冲减往来款 306 万元。

(3) 公司与同洲软件签订的《购销合同》

日期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单价	金额	付款方式
2003 年 3 月 5 日	《CDVB2000 数字有线机顶盒软件购销合同》	CDVB2000-Soft 数字有线机顶盒软件	280 元	840,000 元	合同签署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验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60%；软件运行一
2003 年 5 月 8 日	《CDVB2000 数字有线机顶盒软件购销合同》	CDVB2000-Soft 数字有线机顶盒软件	280 元	1,960,000 元	
2004 年 1 月 15 日	《CDVBC5120 数字有线机顶盒软件购销合同》	CDVBC5120-Soft 数字有线机顶盒软件	80 元	4,000,000 元	

2004年7月15日	《同洲有线机顶盒CDVBC5120软件V4.1购销合同》	CDVBC5120-Soft 数字有线机顶盒软件	80元	4,000,000元	件运行一年后,支付10%
2004年10月15日	《同洲有线机顶盒CDVBC5120软件V4.1购销合同》	CDVBC5120-Soft 数字有线机顶盒软件	80元	4,000,000元	合同签署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30%的预付款;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30%的验收款;货到验收后10个日内支付30%的到货款;软件运行一年后,支付10%的质保金
2005年5月10日	《同洲 CDVBAny2030S-AVI接收卡软件 V5.3 购销合同》	CDVBAny2030S-AVI接收卡软件 V5.3	50元	3,000,000元	
2005年6月18日	《同洲有线机顶盒CDVBC5120TE软件V1.05购销合同》	同洲有线机顶盒CDVBC5120TE软件V1.05	80元	3,200,000元	
2005年10月12日	《同洲有线机顶盒CDVBC5120TE软件V1.05购销合同》	同洲有线机顶盒CDVBC5120TE软件V1.05	80元	4,000,000元	
2005年10月14日	《同洲专业解码器CDVBC5100CI软件V1.08购销合同》	同洲专业解码器CDVBC5100CI软件V1.08	2500元	3,750,000元	
2005年12月5日	《同洲有线机顶盒CDVBC5120TE软件V1.05购销合同》	同洲有线机顶盒CDVBC5120TE软件V1.05	80元	4,000,000元	

关于软件定价的依据,主要根据同洲电子将该类软件配套的机顶盒销售给有线电视台时的价格扣除制造成本及加成10%的利润得出。

2、偶发性的关联交易

(1) 控股股东袁明为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控股股东袁明委托建设银行向公司提供贷款。2001年6月5日,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袁明、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01002委001R-1的《资金委托贷款合同》,袁明委托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向公司提供贷款,共计人民币848万元,贷款期限从2001年6月至2004年6月,贷款年利率为6.4%。

截至2004年6月,公司已全部履行完了该合同的还款义务。

(2) 股东袁华为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股东袁华委托建设银行向公司提供贷款。2001年6月5日,公司与公司股东袁华、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01002委001R-2的《资金委托贷款合同》,袁华委托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向公司提供贷款,共计人民币78.4万元,贷款期限从2001年6月至2004年6月,贷款年利率为6.4%。

该笔借款公司已于2003年9月2日还款78.4万元,全部履行完了该合同的还款义务。

上述两笔借款的贷款利率按签订合同时2001年度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3-5年的银行贷款的基准利率5.58%,上浮15%取整计算确定。

(3) 控股股东为公司贷款合同提供担保

2002年8月17日,袁明与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编号为保2002综M0151002RB-2的《保证合同》,为编号为2002综M0151002RB号的1800万元的《综合融资额度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展期后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本关联交易经过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

袁明与福建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兴银深业务四个保字(2005)第0002号《兴业银行深圳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该行签订的兴银深业务四授信字(2005)第0002号《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行基本授信合同》提供担保,该授信合同的额度为3750万元整,有效期为2005年6月27日—2006年6月27日。

袁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2005年7月7日签订(2005)圳中银司高保字第0005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2005年7月7日至2006年7月6日期间各项借款余额之总和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每一笔借款或等值外币提供担保。

袁明与夫人刘影2005年11月21日与上海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在上海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的贷款、进出口押汇、进口开证、开立

保函等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人民币 3000 万元，担保期限 2005 年 11 月 8 日至 2006 年 11 月 8 日。

袁明与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发展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2005 年 8 月 16 日签订深发福华额保字第 20050817002 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公司与该行签订的深发福华综字第 20050817001 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提供担保，该授信合同的额度为 3500 万元整，有效期为 2005 年 8 月 17 日—2006 年 8 月 17 日。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购销关联交易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中所占的比例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购销关联交易有两类。第一类是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转让 11 项软件产品，提供技术支持与服务，收取技术服务费，金额为 8,061,388.04 元，占 2003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2.49%；第二类是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采购数字机顶盒软件，公司 2003 年度、2004 年度、2005 年度向控股子公司购买软件有关明细资料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金额（元）	占年度购货比例	金额（元）	占年度购货比例	金额（元）	占年度购货比例
深圳市同洲软件有限公司	47,599,786.33	7.12%	16,025,640.97	3.22%	2,339,120.00	1.05%

此类关联交易的金额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中所占的比例很小，且此类关联交易属于内部交易，已在合并报表中反映，因此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实质性的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具有独立性。

2、借款、担保的关联交易

公司的借款、担保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控股股东通过银行为本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和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银行借款合同进行担保。此类关联交易的发生、履行均按照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已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批准，符合规范的要求。

公司借款、担保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实质影响。理由有两个方面：一是由于公司控股股东借款给公司的关联交易中，公

公司已履行还款义务，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不存在与该类关联交易相关的借款；二是由于担保类的关联交易只是由关联方向间接的为公司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直接的影响。

（五）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1、董事会的决策权力与程序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主动回避，不参加讨论和表决，并不计入表决法定人数；关联董事未主动回避时，由董事长提请其回避。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关注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应当关注是否可能损害公司或关联股东的利益，必要时，应当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专项报告。

2、股东大会的决策权力和程序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放弃表决权，其所代表的股份不计入该项表决有效票总数内；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主管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特别决议方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出详细说明。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时，其所议事项由其他有表决权的股东按特别程序表决，即需经出席会议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六）发行人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公司近三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的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 2003 年度、2004 年度及 2005 年度的所有重大关联交易均为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各项重大关联交易已履行法定批准程序。”

（七）减少关联交易的主要措施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借款和担保类关联交易，针对该类关联交易，公司所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主要是提前履行完借款合同的还款义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为中国国籍，除袁明、袁华为兄弟关系外，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

（一）公司董事会成员

袁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生，大学本科。1984-1993年任安徽淮北发电厂工程师。1994-2001年任同洲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1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洲软件执行董事，袁明董事长任期2004年3月-2007年3月。

陈立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生，硕士，经济师，中共党员。1989-1999年任中国有色进出口湖南公司经理，2000-2004年任达晨创投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董事提名人：袁明，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发行人有表决权的股份一致通过，任期2004年3月-2007年3月。

金燕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生，硕士，高级经济师，民建会员。1994-1999年任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1999年至今任创新投资高级投资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提名人：袁明，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发行人有表决权的股份一致通过，任期2004年3月-2007年3月。

刘长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生，大学本科。1994-1999年任深圳市欣汇荣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1999-2002年任深圳市迪沃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至今任深圳市新思维公司技术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提名人：袁明，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发行人有表决权的股份一致通过，任期2004年3月-2007年3月。

罗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生，硕士。1993-1997年任深圳市安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1999年至今任北大纵横财务顾问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0年至今任深圳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1年至今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2年至今任《新财富》杂志专栏撰稿人，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提名人：袁明，2004年第二次临时股

东大会上发行人有表决权的股份一致通过，任期 2004 年 6 月-2007 年 3 月。

潘玉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生，硕士。1994-1997 年任深圳海外装饰电子开发公司研发部经理，1997-2001 年任同洲有限公司研发院经理，2001-2002 年任本公司研发院经理，2002-2003 年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副总工程师，2003 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2 月任同洲软件总经理，2006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董事提名人：袁明，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发行人有表决权的股份一致通过，任期 2006 年 4 月-2007 年 3 月。

何栋材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37 年生，大学本科，教授，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6 - 1993 年任广东省广播电视厅副厅长、党组书记，1993 - 1998 年任广播电影电视部副部长，1998 年至今任全国政协委员、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高级顾问、中国广播电视学会副会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提名人：袁明，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发行人有表决权的股份一致通过，任期 2004 年 3 月-2007 年 3 月。

赵家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34 年生，大学本科，教授，中共党员。1985 - 1998 年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国际贸易系与金融系教授，1995-1998 年，安达信咨询公司顾问，1998 - 2000 年任在欧美各大院校讲学客座教授，1992 - 2000 年任美国德州大学圣安东尼分校客座教授，2000 - 2004 年任清华紫光投资顾问公司、信中利投资咨询公司首席顾问，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提名人：袁明，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发行人有表决权的股份一致通过，任期 2004 年 3 月-2007 年 3 月。

杨如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生，硕士。1994—2000 年任深圳市永明会计师事务所经理，2000 年 2004 年 8 月任深圳市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所长，2004 年 9 月至今任深圳友信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兼任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提名人：袁明，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发行人有表决权的股份一致通过，任期 2004 年 3 月-2007 年 3 月。

公司董事会成员中，袁明先生兼任公司总经理，陈立北先生兼任公司副总经理，潘玉龙先生兼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公司监事会成员

刘一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生，硕士。1996 年至

今在高新投资工作，现任高新投资业务二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会召集人，监事提名人：袁明，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发行人有表决权的股份一致通过，任期 2004 年 3 月-2007 年 3 月。

王绍荷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35 年生，大学本科，主任医师。1963 - 1996 年在石家庄市长安医院工作，现离休，现为本公司监事，监事提名人：袁明，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发行人有表决权的股份一致通过，任期 2004 年 3 月-2007 年 3 月。

肖丽玉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2 年生，中专。1969-1978 年在西北第二合成药厂工作；1978-1989 年在西安庆安 114 厂工作；1989-1992 年任西安桃园医院出纳；1992 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财务部出纳，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发行人有表决权的股份一致通过，任期 2004 年 3 月-2007 年 3 月。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高长令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6 年生，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85-1990 年任国营四 四厂副厂长，1990-1993 年任国营四 七厂常务副厂长，1993-1997 年任深圳市兆和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7-1999 年任深圳市华达玻璃钢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9-2001 年任同洲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生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生，硕士。1990 年 7 月-1996 年 7 月任天津市铰链厂工程师，1996 年 7 月-1999 年 9 月任天津市汽车锁厂主管，2000 年 4 月-2004 年 12 月任康佳通信科技经理。2005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云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生，硕士。1997-1998 年任深圳市泰华企业集团办公室主任，1998 年加入本公司，2000-2001 年任同洲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01 年至今任董事会秘书。

廖崇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生，大学本科，会计师。1995-1997 年任深圳市豪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1997-2000 年任深圳市豪威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0-2001 年任同洲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1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经理。

（四）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潘玉龙先生（参见本节“（一）公司董事会成员”部分）

杨卫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生，大学本科。1997年7月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电子工程与信息科学系。1997年7月在深圳市迪科公司任工程师，负责数字电视机顶盒软件及硬件开发。1997年-1998年，参与开发的具有迪科自主知识产权的SOD荣获深圳市科技进步一等奖。1999年起，开始进行数字视频广播(DVB)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先后领导开发了TS复用器、独立加扰器、DVB数据广播系统以及数字电视条件接收系统等，另外参与开发了数字电视系统、数字电视机顶盒。2000年至2001年，任迪科硬件部经理；2001年至2002年5月，任迪科中研部经理；2002年6月至2002年11月任本公司系统集成部经理；2003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研究院经理。

袁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生，大学本科。1995年7月加入公司任工程师，主持开发了CDVB981卫星接收机和CDVB5100CI专业卫星解码器，其中CDVB981卫星接收机荣获深圳市科技进步二等奖。1999-2001年任同洲有限公司研究院副经理，2001-2003年任本公司研究院副经理，2003年至2006年2月，任同洲软件总经理兼本公司研究院副经理，2001年-2006年4月任本公司董事。

何兴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生，大学本科。1994年7月毕业于四川工业学院自动化专业。1994年7月-1995年8月在权智集团担任软件工程师职务，从事软件开发工作。1995年加盟本公司，现任研究院副经理，负责多种LED产品的软件设计、数据广播系统软件设计工作，负责卫星接收机的开发工作。

张珊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生，硕士。1999年7月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计算机专业，1999年7月-2000年10月就职于深圳市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担任产品测试工程师。2000年11月-2002年3月就职于深圳市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产品测试部经理职务。2002年4月加盟本公司担任研究院测试部经理，负责公司数字电视机顶盒测试工作，具有多年的产品测试、软件研发经验。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姓名	职务	2003-12-31		2004-12-31		2005-12-31	
		持有股数 (万股)	比例 (%)	持有股数 (万股)	比例 (%)	持有股数 (万股)	比例 (%)
袁明	董事长兼总经理	2448.3253	56.59	3672.4876	56.59	3672.4876	56.59
刘长华	董事	275.1608	6.36	412.7411	6.36	412.7411	6.36
袁华	核心技术人员	142.7721	3.30	214.1582	3.30	214.1582	3.30
王绍荷	监事	186.0363	4.30	279.0545	4.30	279.0545	4.30
高长令	副总经理	68.3575	1.58	102.5363	1.58	102.5363	1.58
潘玉龙	董事、副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68.3575	1.58	102.5363	1.58	102.5363	1.58
何兴超	核心技术人员	55.8109	1.29	83.7164	1.29	83.7164	1.29

上述人员除袁明和袁华为兄弟外，其他人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上述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情况，持股变化的原因是：2003年8月22日公司200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决定每10股送5股实施股利分配。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董事刘长华持有深圳市新思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的股权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董事刘长华就该等对外投资作出声明“本人持有深圳市新思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的股权，该公司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姓名	职务	2005 年收入 (万元)
袁 明	董事长兼总经理	30
陈立北	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21.6
金 燕	董 事	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刘长华	董 事	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袁 华	核心技术人员	12
罗 飞	董 事	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何栋材	独立董事	3.6(独立董事津贴)
赵家和	独立董事	3.6(独立董事津贴)
杨如生	独立董事	3.6(独立董事津贴)
刘一平	监事召集人	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王绍荷	监 事	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肖丽玉	监 事	6.6
高长令	副总经理	20.4
潘玉龙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0.4
张生虎	副总经理	20.4
王云峰	董事会秘书	15.6
廖崇清	财务经理	14.4
杨卫民	核心技术人员	12
何兴超	核心技术人员	13.2
张 珊	核心技术人员	13.2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袁明	同洲软件	执行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金燕	创新投资	高级投资经理	本公司股东
刘长华	深圳市新思维公司	技术总监	无
罗飞	北大纵横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无
	深港产学研执行董事	执行董事	本公司股东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财富杂志	专栏撰稿人	无
潘玉龙	同洲软件	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何栋材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	高级顾问	本公司行业主管单位之一
	中国广播电视学会	副会长	无

赵家和	清华紫光投资顾问公司	首席顾问	无
	信中利投资咨询公司	首席顾问	无
杨如生	深圳友信会计师事务所	所长	无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学会	副会长	无
刘一平	高新投资	业务二部副经理	本公司股东

除以上人员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兼职，并已发表上述声明。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除公司董事长袁华与核心技术人员表明为兄弟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协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技术保密协议。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2003年4月25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聘任肖彤先生为副总经理，主管生产工作。

2003年8月22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同意吴振良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聘任潘玉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004年3月14日，经公司200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定，同意陶刚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肖丽玉女士为新一届职工监事。

2004年6月26日，经200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定，同意刘浩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改聘罗飞先生为董事。

2004年12月13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同意肖彤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聘任张生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005年1月3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聘任陈立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006年4月15日，经公司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定，同意袁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改聘潘玉龙先生为董事。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1年4月12日，发行人召开了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成员，聘请了独立董事，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责和运作进行了具体规定。此后，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发行人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且股东大会规范运行。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如下。

1、股东权利和义务

公司股东为依法持有公司股份的人，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审议批准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7、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8、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10、修改公司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代表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的提案等。

3、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参加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参加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发行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1、董事会构成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为自然人。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一人，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

2、董事会职权

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的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风险投资、资产抵押及其担保事项；批准董事会权限之内的关联交易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会议分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度至少召

开四次董事会定期会议。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三)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发行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1、监事会构成

《公司章程》规定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

2、监事会职权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当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审查关联交易事项,检查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必要时,就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专门意见。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向股东大会提出新的提案;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监事会行使职权时,必要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性机构给予帮助,由此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的议事方式为召集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每年度至少召开二次监事会定期会议。监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通过。

(四)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情况

经 200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聘请了 2 名独立董事。经 2003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又增选了 1 名独立董事。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共有 3 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其中杨如生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1) 独立董事的制度安排

《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董事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具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独立性；具有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则；具有基本的法律、经济、金融、证券及财务知识，其中至少有一门要达到一定的专业水平且工作经验在五年以上；并满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公司章程要求的其他条件。

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独立董事除具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在取得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的情况下，还具有以下特别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2、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3、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4、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5、提议召开董事会；6、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7、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还应当对以下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3、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4、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5、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应采用以下方式之一发表独立意见：1、同意；2、保留意见及理由；3、反对意见及其发表理由；4、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3）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以来，认真履行职权，在股份公司的决策中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和资产减值计提政策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认为：

1、公司在 2003 年度、2004 年度及 2005 年度的所有重大关联交易均为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各项重大关联交易已履行法定批准程序；

2、公司 2003 年度、2004 年度及 2005 年度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稳健，已足额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五）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履行如下职责：

1、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沟通和联络。

2、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规定向交易所办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

3、协调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信息披露资料。

4、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准备和提交有关会议文件和资料。

5、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

6、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知情人员在信息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同时向交易所报告。

7、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

8、协助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上市规则、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协议中关于其法律责任的内容。

9、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上市规则、交易所其他规定或者公司章程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同时向交易所报告。

10、《公司法》和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发行人2002年2月1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设立了薪酬委员会。主要职责为：（1）研究董事与经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2）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二、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发行人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自成立至今，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发行人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发行人的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 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为保证公司运营业务正常开展,结合自身业务发展情况和运营管理经验,本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现金管理条例》和《票据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全面覆盖了公司生产经营运作的全过程,使公司全部经营活动中的各项业务,均有了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或管理办法。现有内控制度达到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要求,保证资产的保值增值,并能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从而促进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及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因内部控制制度的原因导致重大责任事故发生的情况。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管理层也将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对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加以改进和完善,从而使内控制度得到进一步完善和提高。

(二)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意见

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评估,出具了深鹏所专审字[2006]268号《内部控制审核报告》,认为“公司按制定的内部控制标准于2005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依据公司经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 2003 年度、2004 年度和 2005 年度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 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准

（一）注册会计师意见

本公司已聘请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03 年 12 月 31 日、200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03 年度、2004 年度和 2005 年度的母公司及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2003 年度、2004 年度和 2005 年度的母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鹏城会计师事务所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 2003 年 12 月 31 日、2004 年 12 月 31 日、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合并的财务状况及 2003 年度、2004 年度、2005 年度公司及合并的经营成果和 2003 年度、2004 年度、2005 年度公司及合并的现金流量。

（二）会计报表编制基准

本公司在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前的会计报表，系按原同洲有限公司为会计主体，未作任何剥离。本公司原执行《工业企业会计制度》，从 2001 年 4 月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5）11号《关于印发 合并报表暂行规定 的通知》和财会二字（1996）2号《关于合并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等文件的规定，以本公司本身及应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根据，合并各项目数额编制而成。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按照母公司统一选用的会计政策厘定，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资金往来等，在合并时抵消。

本公司控股及参股子公司仅为同洲软件，因此本公司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仅包括同洲软件，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报告期内无变化。

三、会计报表

本公司会计报表反映了本公司的基本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本节中披露了本公司近三年的简要会计报表。若想详细了解本公司近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请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附录。

（一）合并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05.12.31	2004.12.31	200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6,249,086.71	104,757,426.73	42,698,155.55
短期投资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股利	-	-	-
应收帐款	217,274,784.48	122,863,836.30	48,704,372.47
其他应收款	14,977,186.34	19,069,081.27	16,924,937.79
预付帐款	2,562,138.70	5,460,570.00	16,249,654.77
应收补贴款	1,063,988.56	2,334,432.74	6,106,158.91
存货	97,988,123.36	73,930,673.24	54,812,216.43
待摊费用	428,000.00	1,544,414.99	371,861.05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20,543,308.15	329,960,435.27	185,867,356.9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	-	-
长期债权投资	-	-	-
长期资产合计	-	-	-
其中：合并价差	-	-	-
股权投资差额	-	-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79,669,307.08	65,806,372.58	35,449,873.87
减：累计折旧	25,031,995.13	14,984,799.13	9,489,352.00
固定资产净值	54,637,311.95	50,821,573.45	25,960,521.8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净额	54,637,311.95	50,821,573.45	25,960,521.87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5,948,278.41	4,661,053.50	685,603.39
在建工程	7,584,577.15	6,833,541.04	75,844.42
固定资产清理	-	-	-
固定资产合计	68,170,167.51	62,316,167.99	26,721,969.68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6,457,511.81	6,729,484.82	6,203,464.14
长期待摊费用	-	-	-
其他长期资产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6,457,511.81	6,729,484.82	6,203,464.14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借项		-	-
资产总计	605,170,987.47	399,006,088.08	218,792,790.7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	69,300,000.00	49,000,000.00
应付票据	51,047,811.00	55,723,422.60	-
应付帐款	170,613,728.12	69,485,183.46	56,626,825.86
预收帐款	3,686,621.90	3,092,264.38	6,315,598.36
应付工资	-	-	-
应付福利费	5,651,378.32	4,337,152.31	1,591,524.26
应付股利	-	-	-
应交税金	7,759,899.78	4,246,917.38	292,110.82
其它应交款	1,201,669.89	91,403.02	13,174.67
其它应付款	3,563,311.19	2,128,201.83	3,437,117.40
预提费用	3,660,584.55	1,986,369.38	273,832.00
预计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50,000,000.00	-	5,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02,185,004.75	210,390,914.36	122,550,183.37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	50,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2,760,000.00	200,000.00	-
其它长期负债	-	-	-
长期负债合计	2,760,000.00	50,200,000.00	-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贷项		-	-
负债合计	404,945,004.75	260,590,914.36	122,550,183.37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4,802,690.74	4,160,633.42	2,847,290.78
股东权益：			
股本	64,896,405.00	64,896,405.00	64,896,405.00
资本公积	6,655,306.13	6,655,306.13	6,300,000.00
盈余公积	23,443,786.98	14,001,990.06	7,875,120.38
其中：法定公益金	7,814,595.66	4,667,330.01	2,625,040.13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	-	-
未分配利润	100,427,793.87	48,700,839.11	14,323,791.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股东权益合计	195,423,291.98	134,254,540.30	93,395,316.6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605,170,987.47	399,006,088.08	218,792,790.79

2、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865,608,630.33	696,187,217.91	354,641,167.86
减：主营业务成本	689,467,544.40	574,709,685.21	267,226,684.21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080,961.87	-55,800.72	693,205.65
主营业务利润	174,060,124.06	121,533,333.42	86,721,278.00
加：其他业务利润	20,352.14	849,504.92	323,098.55
减：营业费用	35,418,942.74	29,129,693.85	18,976,427.56
管理费用	59,285,314.54	46,349,641.84	30,935,185.82
财务费用	10,738,008.75	6,458,644.03	4,206,158.90
营业利润	68,638,210.17	40,444,858.62	32,926,604.27
加：投资收益	-	-	-
补贴收入	8,897,290.25	5,226,531.89	3,792,847.04
营业外收入	321,119.34	66,637.28	162,123.17
减：营业外支出	1,764,714.70	764,924.89	748,252.14
利润总额	76,091,905.06	44,973,102.90	36,133,322.34
减：所得税	11,281,096.06	3,155,842.73	1,013,140.97
少数股东损益	3,642,057.32	1,313,342.64	2,547,290.78
未确认投资损失	-	-	-
净利润	61,168,751.68	40,503,917.53	32,572,890.5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8,700,839.11	14,323,791.26	12,595,396.26
其他转入	-	-	-
可供分配的利润	109,869,590.79	54,827,708.79	45,168,286.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294,531.28	4,084,579.79	3,257,289.06
提取公益金	3,147,265.64	2,042,289.89	1,628,644.53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00,427,793.87	48,700,839.11	40,282,353.26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4,326,427.00
转作股本的利润	-	-	21,632,135.00
未分配利润	100,427,793.87	48,700,839.11	14,323,791.26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6,040,041.92	640,248,688.67	363,668,725.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552,636.34	15,308,699.75	7,295,732.2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54,043.53	2,636,936.90	686,518.59
现金流入小计	851,746,721.79	658,194,325.32	371,650,976.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7,165,748.29	533,535,362.73	271,013,772.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27,890.53	43,280,003.78	18,362,875.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19,681.35	7,444,067.25	8,985,847.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19,958.16	35,135,975.73	32,181,961.38
现金流出小计	768,133,278.33	619,395,409.49	330,544,45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13,443.46	38,798,915.83	41,106,518.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1,051,481.86	37,296,760.87	19,383,384.2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出小计	31,051,481.86	37,296,760.87	19,383,384.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46,481.86	-37,296,760.87	-19,383,384.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3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74,800,000.00	194,889,487.06	77,27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0,000.00	200,000.00	3,3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179,360,000.00	195,089,487.06	80,87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39,100,000.00	129,589,487.06	67,534,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616,997.58	4,872,355.05	7,677,799.82
分配少数股东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出小计	148,716,997.58	134,461,842.11	75,211,799.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43,002.42	60,627,644.95	5,658,200.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718,304.04	-70,528.73	-14,626.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491,659.98	62,059,271.18	27,366,708.47

(二) 母公司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5.12.31	2004.12.31	200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5,817,324.96	103,695,174.26	42,448,776.09
短期投资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股利	-	-	-
应收帐款	217,274,784.48	122,863,836.30	48,279,619.29
其他应收款	14,613,612.45	18,990,202.19	16,871,737.79
预付帐款	2,562,138.70	5,460,570.00	16,249,654.77
应收补贴款	1,063,988.56	2,334,432.74	6,106,158.91
存货	100,106,564.82	74,272,553.58	54,812,216.43
待摊费用	428,000.00	1,544,414.99	371,861.05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521,866,413.97	329,161,184.06	185,140,024.33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43,224,216.66	37,445,700.78	25,625,616.99
长期债权投资	-	-	-
长期资产合计	43,224,216.66	37,445,700.78	25,625,616.99
其中：合并价差		-	-
股权投资差额		-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78,595,123.08	64,741,688.58	35,455,309.87
减：累计折旧	24,573,018.34	14,725,737.18	9,424,110.57
固定资产净值	54,022,104.74	50,015,951.40	25,031,199.3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净额	54,022,104.74	50,015,951.40	25,031,199.30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5,948,278.41	4,661,053.50	685,603.39
在建工程	7,584,577.15	6,833,541.04	75,844.42
固定资产清理	-	-	-
固定资产合计	67,554,960.30	61,510,545.94	25,792,647.1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5,954,381.72	6,035,274.77	5,318,174.13
长期待摊费用	-	-	-
其他长期资产	-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5,954,381.72	6,035,274.77	5,318,174.13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借项	-	-	-
资产总计	648,599,972.65	434,152,705.55	241,876,462.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	69,300,000.00	49,000,000.00
应付票据	51,047,811.00	55,723,422.60	-
应付帐款	181,601,758.12	81,911,183.46	56,626,825.86
预收帐款	3,686,621.90	3,092,264.38	6,249,877.66
应付工资			-
应付福利费	4,431,194.51	3,360,593.40	993,628.41
应付股利	-		-
应交税金	4,759,153.13	3,839,693.35	291,522.28
其它应交款	1,156,271.17	79,306.87	13,174.67
其它应付款	42,954,844.83	30,063,451.47	30,032,285.04
预提费用	3,660,584.55	1,986,369.38	273,832.00
预计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50,000,000.00		5,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48,298,239.21	249,356,284.91	148,481,145.92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	50,000,000.00	-
应付债券			-
长期应付款			-
专项应付款	2,760,000.00	200,000.00	-
其它长期负债			-
长期负债合计	2,760,000.00	50,200,000.00	-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贷项	-	-	-
负债合计	451,058,239.21	299,556,284.91	148,481,145.92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			
股本	64,896,405.00	64,896,405.00	64,896,405.00
资本公积	6,655,306.13	6,655,306.13	6,300,000.00
盈余公积	23,443,786.98	14,001,990.06	7,875,120.38
其中：法定公益金	7,814,595.65	4,667,330.01	2,625,040.13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	-
未分配利润	102,546,235.33	49,042,719.45	14,323,791.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股东权益合计	197,541,733.44	134,596,420.64	93,395,316.6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648,599,972.65	434,152,705.55	241,876,462.56

2、母公司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母公司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865,608,630.33	696,187,217.91	324,394,863.55
减：主营业务成本	735,290,769.66	590,393,445.84	269,225,932.0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757,283.34	-164,765.71	419,192.17
主营业务利润	128,560,577.33	105,958,537.78	54,749,739.31
加：其他业务利润	20,352.14	849,504.92	321,581.75
减：营业费用	35,418,942.74	29,129,693.85	18,976,427.56
管理费用	46,872,504.78	39,956,395.32	20,860,039.57
财务费用	10,745,082.75	6,461,545.14	4,207,355.39
营业利润	35,544,399.20	31,260,408.39	11,027,498.54
加：投资收益	32,778,515.88	11,820,083.79	22,925,616.99
补贴收入	4,751,625.57	1,636,530.00	219,305.00
营业外收入	298,619.34	49,522.83	161,863.17
减：营业外支出	1,764,263.18	764,904.41	748,252.14
利润总额	71,608,896.81	44,001,640.60	33,586,031.56
减：所得税	8,663,584.01	3,155,842.73	1,013,140.97
少数股东损益	-	-	-
未确认投资损失	-	-	-
净利润	62,945,312.80	40,845,797.87	32,572,890.5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9,042,719.45	14,323,791.26	12,595,396.26
其他转入	-	-	-
可供分配的利润	111,988,032.25	55,169,589.13	45,168,286.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294,531.28	4,084,579.79	3,257,289.06
提取公益金	3,147,265.64	2,042,289.89	1,628,644.53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02,546,235.33	49,042,719.45	40,282,353.26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4,326,427.00
转作股本的利润	-	-	21,632,135.00
未分配利润	102,546,235.33	49,042,719.45	14,323,791.26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简要现金流量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6,040,041.92	639,867,300.83	327,317,537.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36,971.66	11,718,697.86	3,722,190.2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23,856.53	2,619,822.45	27,284,593.59
现金流入小计	859,300,870.11	654,205,821.14	358,324,320.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4,295,468.35	539,859,362.73	273,353,772.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160,370.28	38,392,869.82	13,370,661.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11,633.89	5,030,311.21	1,760,932.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98,963.41	33,015,604.56	27,931,278.92
现金流出小计	805,066,435.93	616,298,148.32	316,416,64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34,434.18	37,907,672.82	41,907,675.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27,005,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1,041,981.86	37,218,390.87	17,433,920.2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31,041,981.86	37,218,390.87	20,133,920.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6,981.86	37,218,390.87	-20,133,920.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74,800,000.00	194,889,487.06	77,27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0,000.00	200,000.00	3,3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179,360,000.00	1,089,487.06	80,57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39,100,000.00	19,589,487.06	67,534,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616,997.58	4,872,355.05	7,677,799.8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45,716,997.58	134,461,842.11	75,211,799.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43,002.42	60,627,644.95	5,358,200.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718,304.04	-70,528.73	-14,626.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122,150.70	61,246,398.17	27,117,329.01

四、发行人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商品销售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可以收到，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2、软件销售

已将所售软件置入买方提供的数字机顶盒内，置入数字机顶盒内的软件使用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置入软件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可以收到，确认收入实现。

3、提供劳务

当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确定估计(即劳务总收入及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企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实现。

当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地确定估计时，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记入当期损益。

（二）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为原材料（包括辅助材料）、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委托加工材料、低值易耗品等六大类。

2、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

3、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自制或购入并已验收入库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按实际成本入账，原材料发出时按移动平均法计价，产成品的发出按定单成本结转，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

4、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预计其成本不可回收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定。

5、本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依据：库存原材料按市价，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按预计售价减去预计成本和销售所必需的预计税费后的净值确定。

（三）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2、股权投资差额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对长期投资取得时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在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中所占的份额有差额，以及对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时，投资成本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借方差额，设置“股权投资差额”明细科目核算，投资成本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贷方差额记入“资本公积”。对“股权投资差额”借方差额按 10 年的期限平均摊销。

3、收益确认方法

对占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或虽占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含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占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含 20%）以上或虽占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不足 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但该投资收益仅限于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在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冲回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取得被投资单位股权后发生的净损益为基础，在各会计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股权投资时，将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收益。

（四）固定资产的核算

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为原价入账（公司以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转入在建工程成本后，其账面价值构成房屋、建筑物实际成本。如果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年限高于房屋、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在预计该项房屋、建筑物的净残值时，考虑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年限高于房屋、建筑物预计使用年限的因素，并作为净残值预留，待该项房屋、建筑物报废时，将净残值中相当于尚可使用的土地使用权价值的部分，转入继续建造的房屋、建筑物的价值，如果不再继续建造房屋、建筑物，则将其价值转入无形资产进行摊销）。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10%）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5%
房屋装修费	5年	18%
机器设备	5年	18%
电子设备	5年	18%
运输工具	5-10年	9-18%
其他设备	5年	18%

（五）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并按其预计受益年限平均摊销。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
外购软件	5年
技术移植费	5年
技术授权	5年
茁壮网络开发软件	5年

（六）主要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方法

坏账准备：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公司于期末按照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并扣除纳入会计报表合并范围的关联单位往来），分账龄按比例提取一般性坏账准备。

账龄	比例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20%
三年以上	50%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特别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长期投资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则对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确认为当期损失。对已确认损失的长期投资的价值又得以恢复的，则在原已确认的投资损失的数额内转回。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下，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七）借款费用资本化的依据及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条件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发生当期确认费用。

2、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至当期止购建固定资产资本化利息的资本化金额，等于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资本化率，资本化率按以下原则确定：

(1) 为购建固定资产只借入一笔专门借款，资本化率为该项借款的利率；

(2) 为购入固定资产借入一笔以上的专门借款，资本化率为这些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

3、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4、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费用。

(八) 报告期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五、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发行人最近一年无收购兼并情况。

六、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福田征收分局函件深地税福函[1998]65 号文件，公司自 1997 年第一个获利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的税收优惠。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第二检查分局深地税二函[2002]142 号文件，公司增加 3 年减半按 7.5%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即 2002 年至 2004 年减半按 7.5%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 1999—2004 年享受所得税减半征收的优惠在国家税法政策中无确实依据，存在被追缴的可能。经公司、保荐人（主承销商）及会计师充分协商，就公司 1999—2004 年享受所得税减半征收的优惠缺乏法规依据事宜提出解决方案如下：

由公司此次申请发行股票前的股东承诺：“若因税收主管部门对同洲电子

1999 年度至 2004 年度已经享受及将要享受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款进行追缴，本公司/或本人作为同洲电子的股东，将以现金方式，按同洲电子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前的持股比例，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同洲电子应补交的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与股东充分协商，股东接受上述解决方案，并出具了承诺函。

2、公司控股子公司—同洲软件的企业所得税税收政策：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深国税福减免[2003]3016 号文件，同洲软件 2003 年 2 月 17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减半按 7.5%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公司控股子公司—同洲软件的增值税税收政策：根据国发 2000（18）号文《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规定，同洲软件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部分即征即退的增值税税收优惠。

4、根据 1999 年 3 月 26 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外经贸部关于进一步扶持鼓励机电产品出口意见的通知》的规定“国务院已同意将机械及设备、电器及电子产品、运输工具、仪器仪表 4 大类机电产品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 17%”。

根据 2003 年 10 月 13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出口货物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3]222 号）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的出口退税率调低到 13%。

5、根据深圳市深府[1988]232 号文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同洲软件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的适用税率为 1%。

6、北京技术分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3%。

七、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补贴收入	4,751,625.57	1,636,530.00	219,305.00
罚款收入	321,119.34	48,729.83	36,791.40
其他收入	-	17,907.45	125,331.77
罚款支出	-62,229.35	-	-700.00
捐赠支出	-	-	-65,000.00
固定资产处理净损失	-268,283.77	73,904.07	-

其他支出	-	20.48	-125,993.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742,231.79	1,777,091.83	189,735.17
减：所得税	711,334.77	133,281.89	14,230.14
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4,030,897.02	1,643,809.94	175,505.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137,854.66	38,860,107.59	32,397,385.56

2003年和2004年的补贴收入主要为财政贴息款，分别为21.93万元、144.07万元，财政贴息款发生波动的原因在于本公司享受的财政贴息为出口财政贴息，具体贴息款按出口创汇值计算，因此会直接受公司出口创汇值的影响。2005年公司由于自身科技方面的创新享受了政府的几项科技进步奖励共计303万元，使得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大幅上升。

八、资产

截至200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60,517.10万元，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一）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预付帐款、应收补贴款、存货、待摊费用等项目，各项目情况如下：

近三年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4,269.82万元、10,475.74万元、18,624.91万元，分别占期末流动资产的22.97%、31.75%、35.78%。

近三年年末公司应收帐款净额分别为4,870.44万元、12,286.38万元、21,727.48万元。截至2005年12月31日，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帐款余额为21,432.71万元，占期末应收帐款总额的比例为93%，公司应收帐款中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欠款。

近三年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1,692.49万元、1,906.91万元、1,497.72万元，截至200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近三年年末公司提取的坏帐准备（含应收帐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478.36万元、759.29万元、1,417.72万元。

近三年年末公司预付帐款分别为1,624.97万元、546.06万元、256.21万元，截至2005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帐款中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近三年年末公司应收补贴款余额分别为 610.62 万元、233.44 万元、106.40 万元，为公司应收出口退税款。公司报告期内出口退税明细如下：

年度	当年核定应退税数	当年收到以前年度退税款	当年收到当年退税款	应收退税款
2003	5,785,987.99	4,018,440.01	0.00	6,106,158.91
2004	7,096,866.69	6,620,910.18	4,762,433.95	2,334,432.74
2005	6,866,632.28	3,993,144.31	4,143,827.35	1,063,988.56
合计	19,749,486.96	14,632,494.50	8,906,261.30	9,504,580.21

近三年年末公司存货分别为 5,481.22 万元、7,393.07 万元、9,798.81 万元，分别占期末流动资产的 29.49%、22.41%、18.82%。

（二）长期投资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投资为对同洲软件的投资 4,322.42 万元，公司股权比例为 90%，初始投资额 270 万元，投资期限 10 年，采用权益法核算，合并财务报表。此部分股权投资占股份公司净资产的 22.09%，目前无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三）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值、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原价的 5%）确定其折旧率，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帐面净值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9,226,905.03	1,501,092.78	7,725,812.25	20 年	4.5%
固定资产装修	2,854,355.94	1,155,546.14	1,698,809.80	5 年	18%
机器设备	34,387,692.74	9,247,526.22	25,140,166.52	5 年	18%
电子设备	27,301,216.99	10,736,119.31	16,565,097.68	5 年	18%
运输设备	3,676,563.41	1,386,843.75	2,289,719.66	5-10 年	9-18%
其他设备	2,222,572.97	1,004,866.93	1,217,706.04	5 年	18%
合计	79,669,307.08	25,031,995.13	54,637,311.95	-	-

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形资产净值为 58,828.55 万元，有形资产净值为 97.21%。

(四) 无形资产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为 1645.75 万元，包括外购软件、技术移植费、技术授权费和网络开发软件等，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价，并按其预计受益年限平均摊销。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摊余价值	剩余摊销期限(月)
ATI 开发平台	购入	91,677.00	53,478.31	35
ALTICAST 移植费	购入	330,800.00	141,145.37	23
BCM93134	购入	132,320.00	77,186.71	35
CA 许可证	购入	233,519.00	136,219.46	35
天柏 CA 集成费	购入	80,000.00	62,666.67	47
非专利技术-企业管理软件	购入	230,000.00	125,733.38	32
FTL 软件开发项目	购入	496,200.00	289,450.00	35
非专利技术-解码器	购入	331,596.00	66,319.20	6
管理软件开发费(日普)	购入	60,000.00	37,000.00	37
技术开发费	购入	350,000.00	93,333.35	11
技术移植费	购入	1,200,250.00	432,412.02	18
NDS	购入	827,000.00	352,853.41	23
南海项目 CA 移植费	购入	80,000.00	53,200.00	40
STI5518 VIACCESS CA	购入	783,402.96	456,985.01	35
SKYCHIP MUCAS 方案工具包	购入	293,907.78	171,446.24	35
盛达信远程访问软件	购入	23,800.00	15,469.97	39
SIAMA 8620L 开发平台	购入	60,000.00	47,000.00	47
SAP 系统软件	购入	823,294.89	576,306.43	43
TI LICENSES	购入	165,400.00	96,483.29	35
U-CAS 方案	购入	496,200.00	289,450.00	35
VXWORK 操作系统	购入	282,834.00	164,986.50	35
茁壮网络歌华项目技术费	购入	124,050.00	82,700.00	40
茁壮网络终端平台技术费	购入	165,400.00	110,266.64	40
致芯微远程接收卡驱程开发费	购入	784,455.00	601,415.50	46
北京永新同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C5120TE 同方移植二批款	购入	70,000.00	56,000.00	48
人力资源部购金碟软件	购入	21,600.00	17,640.00	49
SWIFT:HNBKRSE 技术购买费	购入	306,230.50	260,295.92	51
SWIFT: CODE;IBKOKRSE 技术购买费	购入	231,742.00	196,980.70	51
MEDIAGUARD LICENSE 技术购买费	购入	320,661.00	272,561.85	51
PLATFORM CD 开发平台	购入	113,222.52	96,239.14	51
MHP 移植费	购入	165,530.00	140,700.50	51
SWIFT CODE;CZMBKRSE 技术购买费	购入	620,737.50	527,626.87	51
SWIFT CODE:SOCGFROORIG CA 许可费	购入	245,840.10	208,964.08	51
购买 VXWORK PLATFORM 60%首期款	购入	169,833.78	144,358.71	51
CABLE MODEN 代码签名证书	购入	124,147.50	105,525.37	51

SWIFT CODE;KOEKRSE 技术购买费	购入	140,700.50	119,595.42	51
STI5518 上 VIACCESS CA 费用	购入	855,096.00	726,831.60	51
U-CA 方案 EXCIS DEVELOPMENT KITS	购入	496,590.00	422,101.50	51
NEXGEN IP 协议	购入	99,318.00	84,420.30	51
BCM93134 软件包	购入	66,212.00	56,280.20	51
VIACCESS S.A 技术购买费	购入	320,661.00	272,561.85	51
ATI 开发平台	购入	91,749.14	77,986.77	51
SKY CHIP 的 U CAS 方案工具包及授权费	购入	320,661.00	272,561.85	51
研发院 ANT Fresco Browser Access License	购入	6,621,200.00	5,738,373.33	52
茁壮网络 IPANE 嵌入式系统软件系统集成费	购入	200,000.00	183,333.33	55
研发院 5120 购 OPENTV 软件使用许可费	购入	809,220.00	768,759.00	57
研发院 STi7710-STDVB 方案包	购入	80,922.00	76,875.90	57
研发院 ST7100 方案包	购入	80,922.00	76,875.90	57
IP 研发中心微软中间设备嵌入式流媒体播放	购入	40,461.00	38,437.95	57
研基础软件部 CA 入门费	购入	340,557.00	323,529.15	57
IP 研发院 LICENS 认证费	购入	80,832.00	76,790.40	57
股票系统移植费	购入	80,000.00	78,666.67	59
小 计		21,560,753.17	15,954,381.72	
技术移植费	购入	449,400.00	232,749.17	31
软件费用	购入	505,500.00	270,380.92	32
小 计		954,900.00	503,130.09	
合 计		22,515,653.17	16,457,511.81	-

九、负债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合计 40,494.50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40,218.50 万元，长期负债 276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9.32% 和 0.68%。

公司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帐款、预收帐款、应付福利费、应交税金、其他应交款、其他应付款、预提费用。

1、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0,500 万元，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贷款单位	期 限	利率	币 种	金 额	借款形式
兴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2005.09.13-2006.06.27	6.138%	人民币	5,000,000.00	担保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05.12.29-2006.12.29	3.780%	人民币	40,000,000.00	担保
深圳发展银行福华支行	2005.08.22-2006.02.19	5.220%	人民币	20,000,000.00	担保
中国银行高新支行	2005.08.02-2006.08.02	6.138%	人民币	20,000,000.00	担保、抵押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山支行	2005.12.05-2006.12.05	5.580%	人民币	20,000,000.00	担保
合 计	-	-	-	105,000,000.00	-

2、近三年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0、5,572.34 万元、5,104.78 万元，应付票据余额较 2003 年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2004 年、2005 年公司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存货及采购金额相应增长，部分原材料采购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

3、近三年年末公司应付帐款分别为 5,662.68 万元、6,948.52 万元、17,061.37 万元，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无应付持本公司 5% 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款项。

4、近三年年末公司预收帐款分别为 631.56 万元、309.23 万元、368.66 万元，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无预收持本公司 5% 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款项。

5、近三年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343.71 万元、212.82 万元、356.33 万元，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无应付持本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公司长期负债为专项应付款，为政府拨款的科技三项费用 276 万元。

十、股东权益

近三年公司股东权益分别为 9,339.53 万元、13,425.45 万元、19,542.33 万元，其中，股本分别为 6,489.64 万元、6,489.64 万元、6,489.64 万元，盈余公积分别为 787.51 万元、1,400.20 万元、2,344.38 万元，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1,432.38 万元、4,870.08 万元、10,042.78 万元，资本公积分别为 630 万元、665.53 万元、665.53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分别为 2,847,290.78 万元、4,160,633.42 万元、4,802,690.74 万元。

十一、现金流量

公司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 4,110.65 万元、3,879.90 万元、8,361.34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1,938.34 万元、-3,729.68 万元、-3,104.65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 565.82 万元、6,062.76 万元、3,064.30 万元。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2,711.73 万元、6,205.93 万元、8,149.17 万元

公司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稳定增长，公司 2005 年较 2003 年、2004 年经营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主要由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加，净利润大幅增加，虽然公司应收款项和存货相应增加较多，但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长超过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从而导致公司经营现金流量大幅增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重大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或有事项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股东和管理层人员借款，公司股东、管理层人员不存在以公司为保证或担保方的债务事项。

截止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对外担保、重大未决诉讼或重大仲裁等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1、申报会计报表与原始会计报表之间差异及原因说明

200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差异比较说明分析如下：

应收补贴款调增 6,106,158.91 元，应交税金调增 6,106,158.91 元，系根据《企业会计制度—会计科目与会计报表》的规定，对税务主管部门核定的出口退税转出金额的调整。

2003 年度利润表、2004 年度原始财务报告、2005 年度原始财务报告与申报财务报告无差异。

2、公司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区占地 44260 平方米的数字机顶盒出口生产基地项目，2003 年 8 月 7 日经深圳市龙岗区发展计划局以深龙计前投资[2003]30 号文件批准，同意公司开展基建前期准备工作。

公司 2004 年 4 月 7 日与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就上述编号为 G02319-0002 地块签定深地合字（2004）5007 号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受让上述土

地使用权,受让的土地面积约为 44260.35 平方米,土地使用年限为 50 年,从 2004 年 04 月 07 日至 2054 年 04 月 06 日止。

公司已于 2004 年 4 月 5 日前将上述土地出让金人民币 210,236.00 元、市政配套设施金人民币 1,892,128.00 元、土地开发金人民币 4,426,030.00 元合计金额 6,528,394.00 元全部付清,2004 年 6 月 30 日收到深圳市规划国土局龙岗分局第 2004-5081 号付清地价款证明,2004 年 10 月 28 日取得深房地字第 6000145047 号房地产证。2005 年 12 月 29 日取得编号为深规建许字 LG20050815 - LG20050821 号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公司目前正在积极筹措资金进行工程的前期开发工作。

3、公司 2005 年 3 月 5 日召开的 200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公司 2004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如公司 2005 年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成功,则 2004 年末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及 2005 年 1 月 1 日起至发行前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享有。

十三、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流动比率	1.29	1.57	1.52
速动比率	1.04	1.22	1.07
应收帐款周转率	5.09	8.12	8.21
存货周转率	8.02	8.93	6.35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	8.42	5.01	6.64
资产负债率(%)	69.50	69.00	61.3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97,875,963.22	58,923,043.53	44,919,502.29
利息保障倍数	12.50	10.23	13.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1.288	0.598	0.63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256	0.956	0.422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公司 2003 年、2004 年、2005 年主要指标见下表:

1、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89.07%	105.59%	90.52%	106.94%	92.85%	114.15%
营业利润	35.12%	41.64%	30.13%	35.59%	35.26%	43.34%
净利润	31.30%	37.11%	30.17%	35.64%	34.88%	42.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	29.24%	34.66%	28.95%	34.19%	34.69%	42.64%

2、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2.68	2.68	1.87	1.87	1.34	1.34
营业利润	1.06	1.06	0.62	0.62	0.51	0.51
净利润	0.94	0.94	0.62	0.62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	0.88	0.88	0.60	0.60	0.50	0.50

计算公式如下：

$$(一) \text{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E_0 + NP/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NP 为报告期净利润；E₀ 为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股份数；M_j 为自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二) \text{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EPS)} = \frac{P}{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当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自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股份数；M_j 为自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十四、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历次验资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的“四、发行人历次验资、资产评估及审计情况”之“（一）历次验资情况”。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1、资产的构成及其变化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605,170,987.47 元,其中流动资产 520,543,308.15 元,占资产总额的 86.02% ;固定资产(包括在建工程) 68,170,167.51 元,占资产总额的 11.26%;无形资产 16,457,511.81 元,占资产总额的 2.72%。

公司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应收帐款和存货分别占流动资产的 35.78%、41.74%和 18.82%。

近三年末公司应收帐款净额分别为 4,870.44 万元、12,286.38 万元、21,727.48 万元,呈大幅上升态势。

公司应收帐款余额连年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国际业务收入大幅度增加,2004 年出口销售收入为 54,708.49 万元,为 2003 年全年出口业务收入的 215.57%,而国际业务结算以 T/C 即期信用证、L/C 远期信用证结算为主,存在一定回款周期;国内有线数字电视实质性启动并快速增长,2004 年国内销售收入 14,910.23 万元,为 2003 年全年的 238.37%,2005 年国内销售收入 35,861.85 万元,较 2004 年大幅增长 140.52%,而国内销售收款周期相对国际业务更长,应收帐款国内前五名客户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帐款
1	天威视讯	37,805,658.26
2	建衡广州	29,921,460.00
3	云南广电	11,024,860.00
4	贵州广电	7,074,814.30
5	淄博广电	5,999,400.00
合计		91,826,192.56

公司出口业务结算以信用证为主,基本上无回收风险;而公司的国内主要客户均为网络运营商,资金实力雄厚,坏帐的发生可能性较低,近几年公司应收帐

款余额基本保持在年销售收入的 20%左右，历年应收帐款帐龄一年内的占 80%以上。

近三年末公司存货净额分别为 5,481.22 万元、7,393.07 万元、9,798.81 万元，呈平稳上升态势。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为 9,798.81 万元，其中原材料 5,873.48 万元、产成品 2,610.07 万元、在产品 720.92 万元、自制半成品 594.35 万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较 2004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32.54%，具体为原材料增加 1059 万元，库存产品增加 1453 万元，在产品增加 720 万元。存货余额增长的主要原因为：2005 年公司销售收入有较大幅度增长，导致原材料、在制品、产成品的库存相应增长较快；公司自身单板加工能力增强，单板对外委托加工减少，在产品增加，自制半成品增加；每年年底属国际市场采购高峰，公司定单量较大，为了生产备料，原材料库存增加。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 6,817.0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小，符合高科技企业的一般特征。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的购建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类 别	2003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5 年新增固定资产明细
房屋建筑物	4,677,105.66	-	-	
固定资产装修	2,724,355.94	12,000.00	118,000.00	
机器设备	1,896,921.22	24,338,145.94	2,513,156.54	贴片机等
电子设备	4,404,020.18	5,658,996.25	10,967,285.52	变压器、研发设备等
运输设备	740,303.00	931,300.00	587,946.87	
其他设备	741,164.63	268,450.17	333,671.48	
合 计	15,183,870.63	31,208,892.36	14,520,060.41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 758.46 万元，为公司龙岗基地建设项目，本期发生额 75.1 万元。

公司的有形资产净值率达到 97.21%，流动资产比重高，资产质量较好。

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5-12-31	2004-12-31	2003-12-31
坏帐准备	14,177,214.30	7,592,905.81	4,783,621.82
其中：应收帐款	13,183,662.62	6,466,517.70	3,892,835.62
其他应收款	993,551.68	1,126,388.11	890,786.20
存货跌价准备	-	205,804.36	627,000.00
其中：原材料	-	205,804.36	627,000.00
合 计	14,177,214.30	7,798,710.17	5,410,621.82

发行人应收帐款数额较大且增长较快,因此发行人对应收帐款及其他应收款制定了严格的减值准备计提政策,于期末按照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并扣除与纳入会计报表合并范围的关联单位的往来),分账龄按比例提取一般性坏账准备,对账龄为1年以内的提取比例为5%,1-2年的为10%,2-3年的为20%,3年以上的为50%。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欠款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特别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制定了稳健的会计估计政策,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充分、合理,公司未来不会因为资产突发减值而导致财务风险。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发行人负债结构分析

从负债结构来看,公司近三年流动负债占全部负债额的比例呈升高态势,截至2005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为99.32%,公司长短期负债结构不尽合理,流动负债所占比例过大,主要由于公司的5,000万长期负债于2005年到期。

从公司流动负债的内部结构来看,短期借款、应付帐款、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分别占26.11%、42.42%、12.69%、12.43%,应付帐款所占比率最高,较2004年增长145.54%,主要由于2005年度公司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销售成本及存货采购相应增长较快,导致应付帐款余额增加较快;公司2005年度国内、国外采购的结算方式变更,付款周期延长致使应付帐款余额增长较快。

公司流动负债比例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作为高科技企业,其固定资产比例较低,而需要的流动资产比例较高,高流动负债、低长期负债的负债结构是和公司

流动资产比例较高的资产结构相匹配的。

2、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近三年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按母公司报表口径)分别为 61.39%、69.00%、69.50%，资产负债率呈升高趋势，但处于正常水平之内。主要由于公司近三年业务发展迅速，主营业务收入大幅提高，相应的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大幅提高，短期借款增加较多。

3、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05.12.31	2004.12.31	2003.12.31
流动比率	1.29	1.57	1.52
速动比率	1.04	1.22	1.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50	69.00	61.3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97,875,963.22	58,923,043.53	44,919,502.29
利息保障倍数	12.50	10.23	13.31

公司近三年流动比率分别为 1.52、1.57、1.29，速动比率分别为 1.07、1.22、1.04，两项指标水平适中。公司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状况，拥有多家银行的授信额度，在需要的情况下可以随时融资。公司还可以利用票据贴现和出口保理进行融资。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大幅增长，利息保障倍数保持在相当高的水平，结合公司良好的现金流量，虽然公司应收帐款数额增长较快，但应收帐款中帐龄一年的占 80% 以上，且应收帐款的国际结算以信用证为主，而应收帐款的国内客户都是实力很强的运营商，坏账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应收帐款质量较好，因此公司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2003 年、2004 年、2005 年，公司应收帐款周转率分别为 8.21 次、8.12 次、5.09 次。2005 年应收帐款周转率降低的原因主要为：公司 2005 年实现国内销售收入 35,861.8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41.43%；国内客户主要是各省市的有线电视运营商，由于国内数字电视整体平移时采用的模式主要是：先由运营商采购机顶盒，再由用户以优惠价格购买或者由运营商无偿送给用户，运营商收回机顶

盒的成本主要通过提高收视费的收入在一段时间内慢慢收回,因此运营商虽然实力强信用良好,但通常会采用较长的付款期,从而导致国内回款期长于国际收款期,使得2005年应收帐款周转率降低。总体来说,公司对应收帐款回收风险的有效控制和在经营资金周转、货款回笼等方面的管理能力较好,公司今后将加大国内应收帐款的催收力度。

公司2003年、2004年和2005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6.35次、8.93次、8.02次,存货的周转速度适中,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提高,对原材料等存货的需求大幅提高的情况下,近三年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5,481.22万元、7,393.07万元、9,798.81万元,呈平稳上升态势,低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速度。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存货管理能力较好。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数字电视接收设备的销售。

1、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

2003年、2004年和2005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5,464.12万元、69,618.72万元和86,560.86万元,分别比上年增长108.89%、96.31%和24.34%。

2003年、2004年和2005年,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3,613.33万元、4,497.31万元和7,609.19万元,分别比上年增长142.04%、24.46%和69.19%。

从以上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增长率的数据可以看出,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呈持续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增长表

年度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主营业务收入	卫星接收机	金额(元)	52,097.04	54,858.1	26,516.6
		比率(%)	60.19	78.80	74.77
	有线机顶盒	金额(元)	26,343.75	9,874.3	2966.2
		比率(%)	30.43	14.18	8.36
	地面机顶盒	金额(元)	4,354.57	2,642.9	0
		比率(%)	5.03	3.85	0
IP机顶盒	金额(元)	248.23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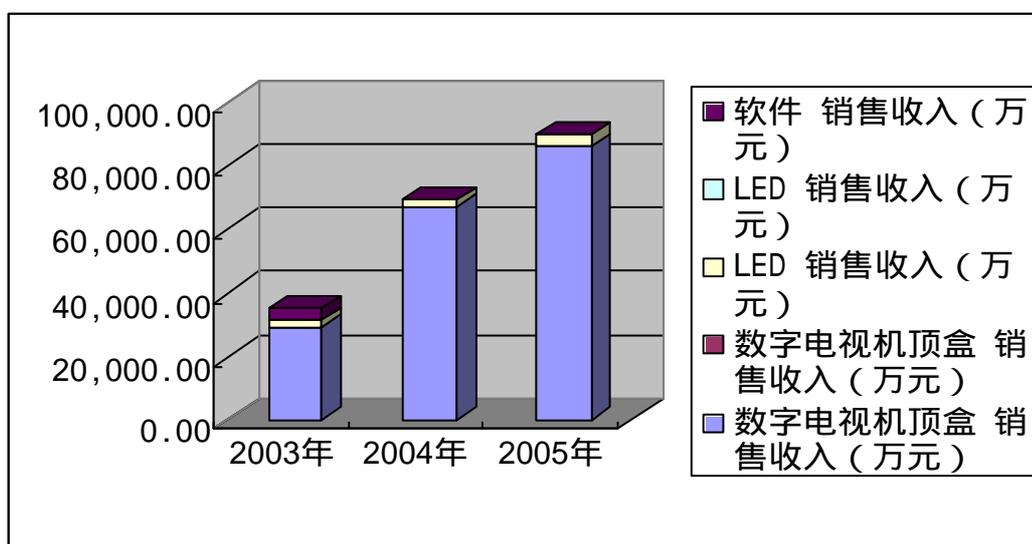
万元)		比率 (%)	0.29	0	0
	LED 显示屏	金额 (元)	3,517.26	2,209.1	2150.5
		比率 (%)	4.06	3.17	6.06
	机顶盒软件	金额 (元)	0	0	3830.8
比率 (%)		0	0	10.8	
合计 (万元)			86,560.86	69,618.72	35464.1
收入增长率 (%)			24.34	96.31	109
净利润 (万元)			6,116.88	4,050.4	3257.3
净利润增长率 (%)			51.02	24.35	137

2、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持续增长的原因

公司近三年的主要产品为数字电视机顶盒、LED 及数字电视机顶盒软件，分析上表可知，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为数字电视机顶盒软硬件销售，近三年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比例都在 90% 以上；而 LED 在产品结构中处于从属地位。因此，数字电视机顶盒业务的快速增长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持续增长趋势的最主要原因。

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结构

单位：万元



2003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35,464.1 万元，较 2002 年增长 109%，实现利润总额 3,613.3 万元，较 2002 年增长 142%。

2003 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主要原因为：

1、国际市场上，公司推出了性价比高的基于 ST 公司芯片方案的系列机顶盒产品，积极参加英国伦敦、印度新德里、荷兰阿姆斯特丹、中东迪拜等国际展览会，进行多层次的品牌营销，增强营销手段；在把握住印度、印尼既有市场的同时，在中东市场抓住了伊拉克战争的机遇（战后解除了萨达姆时代对接收卫星电视的封锁），同时由于公司在中东地区前期推广工作、长时间的积累显现成效，和中东的伊拉克、约旦、叙利亚、阿联酋等国家的多个客户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中东市场销售量迅速增长，中东地区销量达到 31.8 万台；在欧洲市场，进入了德国、英国、西班牙、法国、意大利、保加利亚、土耳其、俄罗斯等市场，销售机顶盒 4.6 万台。在北非市场，公司进入了摩洛哥、阿尔及利亚、埃及等市场，销售机顶盒 2.8 万台，市场份额逐步增加；公司还以 ODM 方式为国际上著名的机顶盒厂家 Huges Networks(美国休斯公司)提供机顶盒；2003 年，公司成立了国际重大业务部，加大国际运营商的推广力度，在印度、美国、俄罗斯的运营商市场取得突破，公司全年国际运营商市场销售额 132.53 万美元。运营商市场的突破，对公司将来国际市场的拓展具有重要意义。公司全年实现出口销售 3,058 万美元。

2、国内市场上，前期研发的投入显露成效。年初，中广影视在中央电视台 3、5、6、8 套节目专业解码器改造时采用同洲的技术和品牌,公司实现软件销售收入 3,831 万元。国内有线机顶盒市场全面启动。公司陆续取得了深圳天威视讯、武汉广电、江西广电、贵阳有线等重要定单，国内有线机顶盒出货 3.6 万台。由于全国各地电视台纷纷开展数字化改造，专业型卫星接收机销售量比 2002 年也稳中有升，实现销售 1.8 万台。

保荐人（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律师已经逐笔核查发行人 2001 年至 2003 年所有销售合同及原始支付凭证，并针对发行人的出口销售业务，核查了与各销售合同相关的报关凭证、结汇凭证和退税凭证。

根据核查结果，所有已经履行的销售合同均有相关凭证与之对应，发行人的出口销售业务中，销售合同与原始支付凭证、报关凭证在各期金额上存在对应关系。结合公司财务报表中各年的“主营业务收入金额”与对应年度的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两者之间的关系及公司对合同实现收入和主营业务收入之间的差异出具的情况说明，广发证券认为，发行人 2001 年至 2003 年

销售收入是真实的。

发行人律师的意见如下：

依赖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鹏所股审字[2003]76号《审计报告》，并基于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经金杜核查及对照反馈意见回复之附件八所列之合同及相关凭证，认为发行人2001年至2003年销售收入应为真实。

2004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69,618.7万元，较2003年增长96.31%，实现利润总额4,497.3万元，较2003年增长24.46%。

2004年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度增加的原因为：

国际市场上，卫星接收机国际市场份额迅速增长，全年出口156.97万台，实现销售收入6105.4万美元，为2003年全年的208.49%；在保持和扩大中东、东南亚市场份额的同时，在欧洲市场销量大幅度增加；推出数字地面机顶盒，并在欧洲、澳洲批量销售，出口5.14万台，实现销售收入319.57万美元，而2003年地面机顶盒未形成销售收入；在国际运营商市场取得突破，出口有线机顶盒3.04万台，销售收入189.93万美元，比2003年增长46.81%。

国内市场上，由于国家广电总局确定了整体平移、逐步强制关闭模拟电视、大力推广数字机顶盒的发展道路，有线数字电视实质性启动并快速发展，公司销售有线机顶盒16.97万台，实现销售收入8303.58万元，为2003年全年的437.88%；

抓住了国内各地数字化改造、村村通工程的机遇，销售高端卫星接收机8.42万台，销售收入3628.38万元。

2004年利润总额未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为：2003年销售给广电赢的1.8万套专业解码器软件对2003年利润总额贡献较大。

2005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86,560.86万元，较2004年增长24.34%，实现利润总额7,609.19万元，较2004年增长69.19%。

2005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主要原因为：国内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全面启动，公司销售数字有线机顶盒50.89万台，销售收入22,432.41万元。其中深圳天威视讯数字电视整体转换销售34.65万台；抓住了国内各地数字化、远程教育、村村通的机遇，销售卫星接收机27.73万台，销售收入9708.64万元；在国际运营商市场取得突破，共销售加密型卫星接收机、数字有线机顶盒、加密型地面机顶盒16.90万台，销售收入984.40万美元，比上年增长418.29%。

(二) 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客户开发情况

2004 年开始，国内数字电视整体平移开始，国内数字有线机顶盒的销售收入成为公司主营业务增长的主要项目。国内数字电视市场面临爆发性增长，但由于该市场客户群为各省市的有线电视运营商，不同于其他耐用消费品的客户群体为直接消费者，客户的集中度较高，因此客户的开发对公司的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至关重要。

2、费用控制情况

为了保证公司技术的领先性和广泛适用性，公司的前期需要投入较大比例的研发费用；为了保证公司的销售顺利进行，公司需要投入较大的销售费用用于广告及参加国内国外的数字电视行业各项展会等，此两项费用呈逐年递增的态势，费用的控制对公司的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有重要影响。

(三) 利润表项目的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865,608,630.33	696,187,217.91	354,641,167.86
减：主营业务成本	689,467,544.40	574,709,685.21	267,226,684.21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080,961.87	-55,800.72	693,205.65
主营业务利润	174,060,124.06	121,533,333.42	86,721,278.00
加：其他业务利润	20,352.14	849,504.92	323,098.55
减：营业费用	35,418,942.74	29,129,693.85	18,976,427.56
管理费用	59,285,314.54	46,349,641.84	30,935,185.82
财务费用	10,738,008.75	6,458,644.03	4,206,158.90
营业利润	68,638,210.17	40,444,858.62	32,926,604.27
加：投资收益	-	-	-
补贴收入	8,897,290.25	5,226,531.89	3,792,847.04
营业外收入	321,119.34	66,637.28	162,123.17
减：营业外支出	1,764,714.70	764,924.89	748,252.14
利润总额	76,091,905.06	44,973,102.90	36,133,322.34
净利润	61,168,751.68	40,503,917.53	32,572,890.59

1、随着公司业务的迅速发展，主营业务收入呈现逐年大幅增长的态势，主营业务成本也随之增长。

2、根据国家财税（2005）25 号文件，从 2005 年起，经国家税务局正式审核批准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应纳入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的计征范围，分别按规定的税（费）率征收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按照此规定，公

司 2005 年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3,638 万元，新增应交纳的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共 145 万元，因此，公司 2005 年主营业务税金相比 2004 年大幅增加。

3、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变动趋势和原因

公司 2004 年营业费用 2,913.0 万元，管理费用 4,634.96 万元，较 2003 年全年分别增长 53.50%、49.83%。

2004 年营业费用增长较大的原因主要为：公司 2004 年度国内市场、海外市场的销售业务发展迅速，与销售有关的各项费用相应增长较快。2004 年管理费用增长较大的原因主要为：公司 2004 年度各项业务发展迅速，公司员工人数增长较快，研发费用投入增多，与管理有关的各项费用相应增长较快。

公司 2005 年营业费用 3,541.89 万元，管理费用 5,928.53 万元，较 2004 年全年分别增长 21.59%、27.91%。

2005 年营业费用增长的原因主要为：公司加大国内、国际市场销售业务的发展力度，与销售有关的各项费用相应继续增长；2005 年管理费用增长较大的原因主要为：随着应收帐款的增加，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相应增加，且公司 2005 年无形资产增加较多，相应的摊销也有增加。

3、公司财务费用逐年增长，主要由于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票据贴现等逐年增长。

4、利润总额随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而大幅增长。

（四）公司产品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数字电视机顶盒软硬件与 LED 电子显示屏。

（1）数字电视机顶盒毛利率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830,435,983.2	674,096,271.2	333,135,926.5
主营业务成本	713,533,937.7	577,013,678.9	255,145,004.4
毛利率	14.08%	14.40%	13.46%

由于 2003 年至 2005 年，数字卫星接收机销售收入分别为 26,516.60 万元、54,858.05 万元、52,097.05 万元，分别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74.77%、78.79%、60.19%，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主导地位，以下对数字卫星接收机的毛利率变动趋势及原因进行分析。

2003年-2005年数字卫星接收机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情况表

年 度		销售数量 (台)	主营业务收入 (元)	收入所占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元)	毛 利 (元)	毛利所占比例 (%)	毛利率 (%)	单位售价 (元)	单位成本 (元)	单位毛 利(元)
2003 年	内销	42,050	22,993,033.54	6.48	16,194,511.60	6,798,521.94	7.78	29.6	546.80	385.13	161.68
	外销	690,240	242,173,015.55	68.29	216,302,704.55	25,870,311.00	29.59	10.7	350.85	313.37	37.48
	小计	732,290	265,166,049.09	74.77	232,497,216.15	32,668,832.94	37.37	12.3	362.11	317.49	44.61
2004 年	内销	110,837	43,666,994.45	6.27	22,481,383.07	21,185,611.38	20.03	48.52	393.97	202.83	191.14
	外销	1,569,716	504,913,536.93	72.53	450,259,394.81	54,654,142.12	51.66	10.82	321.66	286.84	34.82
	小计	1,680,553	548,580,531.38	78.80	472,740,777.88	75,839,753.50	71.69	13.82	326.43	281.30	45.13
2005 年	内销	277363	97,086,454.59	11.22	87,181,379.69	9,905,074.90	7.6	10.20	350.03	314.32	35.71
	外销	1604166	423,884,008.33	48.97	363,191,834.17	60,692,174.16	46.57	14.32	264.24	226.41	37.83
	小计		520,970,462.92		450,373,213.86	70,597,249.06		13.55			

注：上表中平均单价为不含税价格。

2004年，数字卫星接收机平均毛利率为13.8%，其中国内销售数字卫星接收机毛利率48.5%，比2003年度的29.6%提高18.9个百分点；出口数字卫星接收机平均毛利率10.8%，较2003年出口数字卫星接收机毛利率10.7%略有升高。

国内销售数字卫星接收机毛利率升高的主要原因是技术含量较高的高端卫星接收机所占销售比例增加，2004年高端卫星接收机销售84,244台，销售收入3,628.38万元，销售毛利率53.53%，高端卫星接收机的销售收入占卫星接收机国内销售收入的83.1%。

出口数字卫星接收机平均毛利率升高的主要原因为：毛利率高的加密型卫星接收机出口所占比例增加，加密型卫星接收机销售142,351台，销售收入6,473.74万元，毛利率22.71%，占卫星接收机出口数量的9.07%，比2003年的7.43%增加了1.64%，绝对数量增加了177.48%，而高频头、主芯片等元器件价格下降，卫星接收机单位成本比2003年下降8.47%。

2005年，数字卫星接收机平均毛利率为13.55%，其中国内销售数字卫星接收机毛利率10.2%，比2004年度的48.5%大幅下降；出口数字卫星接收机平均毛利率14.32%，较2004年出口数字卫星接收机毛利率10.8%有一定提高。由于比重较大的外销产品毛利率升高，使得数字卫星接收机平均毛利率较上年持平。

国内销售数字卫星接收机毛利率大幅降低的主要原因是：虽然2005年度卫星接收机整体销售收入9,708.64万元比2004年度有较大增长，但村村通、远程教育产品等产品销售收入4,677.80万元，占总体销售收入48.18%，毛利率仅为8.40%。

出口数字卫星接收机平均毛利率升高的主要原因为：毛利率高的加密型卫星接收机出口所占比例增长；而由于高频头、主芯片等价格的下降，卫星接收机平均成本比2004年度下降了21.07%。

(2) LED电子显示屏的毛利率变动趋势及原因

LED电子显示屏的收入和毛利率变动如下表：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收入变动率 (%)	主营业务成本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率变动率 (%)
2003年	2,150.52	210.01	1,208.17	43.82	75.21
2004年	2,209.09	2.72	1,337.98	39.43	-10.01
2005年	3,517.26	59.22	2,175.68	38.14	-3.27

其毛利率变动原因为：LED 电子显示屏的主要客户为证券公司营业部、高速公路公司等需要大屏幕显示、户外显示的用户。2003 年，公司在 LED 业务上找到新的增长点，开发出更高技术含量的 LED 新产品如户外全彩屏、高速公路可变情报板等，成功实现了产品转型，LED 主营业务收入重新开始增加，LED 产品毛利率大幅增长。2004 年、2005 年 LED 电子显示屏业务基本没有发生大的变化，毛利率状况与 2003 年基本持平。

三、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重大资本性支出

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募集资金项目龙岗基地的建设、为募集资金项目提前投入的机器设备以及无形资产。

1、公司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区占地 44260 平方米的数字机顶盒出口生产基地项目，2003 年 8 月 7 日经深圳市龙岗区发展计划局以深龙计前投资[2003]30 号文件批准，同意公司开展基建前期准备工作。

公司 2004 年 4 月 7 日与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就上述编号为 G02319-0002 地块签定深地合字（2004）5007 号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受让上述土地使用权，受让的土地面积约为 44260.35 平方米，土地使用年限为 50 年，从 2004 年 04 月 07 日至 2054 年 04 月 06 日止。

公司已于 2004 年 4 月 5 日前将上述土地出让金人民币 210,236.00 元、市政配套设施金人民币 1,892,128.00 元、土地开发金人民币 4,426,030.00 元合计金额 6,528,394.00 元全部付清，2004 年 6 月 30 日收到深圳市规划国土局龙岗分局第 2004-5081 号付清地价款证明，2004 年 10 月 28 日取得深房地字第 6000145047 号房地产证。2005 年 12 月 29 日取得编号为深规建许字 LG20050815 - LG20050821 号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为募集资金项目提前投入的机器设备

提前购买的龙岗基地设备明细

序号	购买日期	名称	金额(单位:元)
1	2004.09.01	发电机	2,120,000.00
2	2004.09.01	发电机	980,000.00
3	2004.09.01	七温区热风回流炉	944,000.00
4	2004.09.01	回流炉	600,000.00
5	2004.09.01	贴片机	2,300,000.00
6	2004.09.01	贴片机	970,000.00
7	2004.09.01	贴片机	4,760,000.00
8	2004.09.01	贴片机	2,200,000.00
9	2004.09.01	贴片机	980,000.00
10	2004.09.01	贴片机	2,450,000.00
11	2004.09.01	贴片机	900,000.00
12	2004.09.01	贴片机	970,000.00
13	2004.09.01	贴片机	900,000.00
14	2004.09.01	半自动丝印刷机	600,000.00
15	2004.12.01	SMT 贴片机安装调试费	201,447.00
16	2005.06.30	SMT-1000V 贴片机	518,766.14
17	2005.06.30	SMT-1000V 贴片机	518,766.14
18	2005.06.30	SMT-1000V 贴片机	518,766.14
19	2005.06.30	1*1600KVA 变压器	690,000.00
合计			24,121,745.42

3、无形资产

2003年,购入无形资产共计419.95万元,2004年,购入无形资产共计220.92万元,2005年,购入无形资产1,311.46万元,其中2.16万元为管理软件,1309.30万元为开发软件。公司目前尚未摊销完的无形资产明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部分。

(二)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关投资外,发行人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募集资金运用”。

四、发行人近三年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近三年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604	64,025	36,3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55	1,531	7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5	267	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717	53,354	27,1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3	4,328	1,8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2	744	89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2	3,514	3,218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1	3,880	4,111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5		-1,938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4	6,063	566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49	6,206	2,737
5、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1.288	0.598	0.633

公司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且金额较大；近三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主营业务收入的比率分别为 11.59%、5.57%、9.66%，每元销售收入获得现金 0.12 元、0.06 元、0.10 元；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率为 1.26、0.95、1.36；均反映公司资金周转状况良好。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近三年均为负数，主要因为公司为扩大生产能力购建了大量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投入在建工程项目。

五、持续盈利能力及前景分析

2005 年，公司累计签订 289.8 万台数字电视机顶盒销售合同，其中国内签订 87.6 万台机顶盒销售合同，国际市场签订 202.2 万台机顶盒销售合同。

2005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6,560.86 万元，净利润 6,116.87 万元。数字机顶盒累计销售 2,609,374 台，其中国内销售 793,835 台，销售收入 32,344.58 万元；国外销售 1,815,539 台，销售收入 50,699.01 万元。

1、公司在国际运营商市场取得突破，加大技术含量高、利润空间大的新产品如加密型卫星接收机、数字有线机顶盒、加密型地面机顶盒、高清机顶盒、内

置硬盘的 PVR 机顶盒等研发和销售，推出了系列化新产品，在保持或扩大东南亚、印度中东、北非、北美等市场基础上，在欧洲市场取得重要突破，发展了一批重点客户，2005 年毛利率高的高端数字机顶盒出口 22.67 万台，占数字机顶盒出口数量的 12.48%。出口产品结构比例的改善、高端数字机顶盒产品数量的增加，增加了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2、2003 年底公司 DVB-T 地面机顶盒主要进行测试、小批量试单，全年 285 台机顶盒为样机，未形成销售收入。2004 年推出了系列化新产品，公司 DVB-T 地面机顶盒(全为 FTA 型)进入欧洲、澳大利亚市场，销售 51,402 台，实现销售收入 2,642.88 万元。2005 年，公司 FTA 型 DVB-T 地面机顶盒销售 11.71 万台，销售收入 4018.11 万元，毛利率 13.10%，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3、国内市场已经实质性启动和快速发展。2005 年，国内有线机顶盒销售 50.89 万台，实现销售收入 22,432.41 万元，比 2004 年度增长了 170.01%。2004 年 3 月青岛全国有线数字电视推进工作会召开后，各地有线数字电视快速发展，形成了“深圳模式”、“南海模式”、“佛山模式”、“青岛模式”、“杭州模式”等整体平移模式，对全国整体平移起到非常积极的推动和示范作用。公司取得了深圳、北京歌华、武汉、重庆、南海、广州、江西省网等重点项目，而且由于运营商一旦选定机顶盒厂家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为公司今后在国内有线机顶盒市场的快速增长打下了基础，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4、抓住了国内数字化改造、村村通、远程教育工程的机遇，销售卫星接收机 27.73 万台，销售收入 9,708.64 万元，比 2004 年度增长了 122.33%。

公司机顶盒销量从 2003 年的 78 万台、2004 年的 193 万台增长到 2005 年度的 260 万台，逐年快速增长。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优化产品结构，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持续、稳定增长。

综上所述，考虑到公司出口产品中高技术含量的 CA 加密型卫星接收机、数字有线机顶盒、加密型地面机顶盒、高清数字机顶盒、PVR 数字机顶盒等高端产品比例的增加，毛利率较高的国内有线机顶盒市场的实质性启动和快速发展，主芯片、高频头等进口芯片成本的下降以及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份额的快速增长等因素，基于同洲电子 2005 年实际经营业绩，公司未来可以保持高速增长，具有持续盈利能力。

六、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1、所得税优惠政策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是深圳市政府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深圳市[1988]232号文的规定，公司从开始获利年度起，享受“两免六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如无上述税收优惠，1999-2004年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率将从7.5%提高到15%，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受到的影响如下：

年度	利润总额 (万元)	享受优惠 所得税 (万元)	税后利润 (万元)	税收优惠 所得税 (万元)	若无税收优 惠税后利润 (万元)	净利润 降低额 (万元)	净利润 降低率
2003年	3,613.3	101.3	3,257.3	202.6	3,156.0	101.3	3.1%
2004年	4,497.3	315.6	4,050.4	631.2	3,734.8	315.6	7.8%

由上表可知，若无上述税收优惠，公司2003、2004年净利润下降幅度分别为3.1%、7.8%，净资产分别降低101.3万元、315.6万元，对公司净资产累积影响数为416.9万元。

2、出口退税率的变动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影响

公司产品出口贸易属于进料加工复出口方式，适用增值税“免、抵、退”的优惠政策。根据2003年10月13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出口货物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3]222号）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公司的出口销售产品适用退税率由17%调低到13%。根据公司管理层预测，出口退税率下调，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为4%左右，未来两年公司产品出口将维持在7-10亿元左右水平，出口退税政策调整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数为每年450万元左右。

3、公司享受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享受了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部分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增值税退税按照收付实现制于收到时记入当期补贴收入。2003年、2004年、2005年公司收到的增值税退税款分别为：357.35万元、359.00万元、414.57万元。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发行人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本公司为充分利用本次发行新股上市的良好机遇，提高募集资金运营效率，最大程度保障投资者利益，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发展战略与规划。

（一）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公司将利用本次发行的有利契机，充分利用公司现有人才、技术、市场等资源，抓住国际、国内数字电视大好发展机遇，研制和生产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系列化数字电视产品，依靠科技创新和管理优势，通过产品经营、品牌经营和资本运营相结合的方式，以“团结、高效、诚信、创新”为经营理念，以振兴民族产业、科技报国为己任，结合市场需求与自身资源优势进行高效、稳健运作，做精产品、做深行业，以“打造百年同洲、树立国际品牌”为目标，提出“打造世界级的数字电视企业集团”的宏伟蓝图，实现从数字电视机顶盒向芯片、核心软件、集成数字电视接收功能的电视机、多媒体家庭网关等多元化发展的战略格局，成为全球数字电视产业主要的设备供应商和系统集成商。

公司竞争的策略是“研发最好的产品，提供最好的服务，创建最好的品牌”。公司将重视和客户、员工、合作者共同发展，形成利益共同体，追求公司价值最大化，共同实现同洲的辉煌。

公司将争取在 2008 年占据国内 15-20% 的市场，以发展国际性大运营商为重点，占据全球市场 7-8% 的份额，年产量达到 500 万台以上，成为一个年产值超出 15 亿元、具有国际化水准的现代化高科技企业。

（二）整体经营目标及主要业务经营目标

公司整体经营目标是进行深层次研发，不断扩大生产规模，大力进行国内外市场拓展，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具有竞争力的数字电视相关产品，尽快成长为国际性数字电视知名企业。

当前，公司将集中精力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确保其尽快投产，形成规模化生产。对进入新的产业领域，公司将保持谨慎态度，坚持以市场需求和产品成长空间为选择产业的关键依据。

公司未来三年主营业务目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台、套

年度	卫星接收机	有线机顶盒	地面机顶盒	机顶盒合计	系统集成
2006	230	150	20	400	15
2007	220	255	25	500	20
2008	320	180	100	600	25

公司未来三年销售收入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年度	国内市场	国际市场	总销售额
2006	4.00	9.00	13.00
2007	5.00	10.00	15.00
2008	6.00	12.00	18.00

（三）产品研究计划

公司将紧跟国内外数字电视领域的最新标准、发展趋势，积极参加国家、行业内标准制定工作，与国际一流的 CA、中间件、芯片、设备提供商合作，鼓励技术创新，不断研制高质量、低成本、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加强关键核心技术的研究，为占领国内外市场服务，实现大规模生产。

公司产品的研究开发计划主要包括：

1、加强数字电视机顶盒产品的研究开发，推出符合国内外市场需求的产品，包括集成国内外主流的 CA 与中间件、带 PVR 功能的数字电视机顶盒、支持 MPEG-4 流媒体的数字电视机顶盒、高清标清兼容机顶盒、综合业务数字电视机顶盒、支持 IP 回传的双向机顶盒、新一代数字地面机顶盒、DVB-C/S/T 一体化机顶盒、CI 接口机顶盒、机卡分离机顶盒、ATSC 高清机顶盒、LNB 室外低噪声单元、H.264 编码器等等。

2、加强 EPG 发生器、视频服务器、数据广播服务器、商业运营支撑系统

BOSS、网管系统、独立加扰器、台标发生器、PSI/SI 码流分析仪、新一代 QAM 调制器等数字电视前端产品的研发，并与国内外主流的第三方设备进行集成，为用户提供最优化解决方案。

3、开展集成数字电视接收功能的 PDP、移动电视的研制。

4、在我国数字地面电视标准出台后，研制符合我国地面传输标准的数字电视机顶盒。

5、和知名公司合作，开始进行芯片、关键元器件的研制，逐步实现国产化，以大幅度降低成本。

（四）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要保持企业的持续创新与竞争能力，扩大生产规模，人才是关键。公司将根据业务需求，建立完善、合理的人才培训和引进机制。按精简原则逐步增加人员，建立一支素质过硬、技术一流的员工队伍。

1、按需引进、优化人才结构，重点培养数字电视、系统集成、法律、证券、财会专业的人才，高薪聘请有实践经验与能力的管理人才、资本运作人才，大力引进技术带头人和专家型高级人才，建立一支具有战斗力、能适应市场需求的人才队伍。

2、建立和完善培训体系，采用技术、岗位、外语、团队精神等多种方式，提高员工技能；与国内外知名企业开展技术交流，聘请国内外专家来公司授课；对优秀员工将输送到国外进行培训。通过培训，建设一支素质过硬、技术一流的员工队伍。

3、在现有考核与激励机制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以建立公正、公平、公开，有利于鼓励先进、鞭策落后的体系。对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每年按一定比例进行淘汰，使各级管理人员保持持续的管理创新能力。

（五）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公司计划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技术开发与创新：

1、加大科研开发投入，加大数字电视机顶盒、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集成

等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方向的产品的研制力度。科研投入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根本保证和关键因素。公司每年将以销售收入的 5% 左右作为研发经费。

2、加强与国内外主流的 CA、中间件、芯片厂家的合作，加强与科研机构、院校的合作，引进、消化国外先进的技术、工艺和设备，以合作开发、自主研制相结合的原则，促进产品开发进度，形成系列化的技术先进、高质量、低成本、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

3、紧跟国际最新技术潮流，进行自主知识产权芯片、高频头、CAM 卡、核心软件、多媒体家庭网关、综合业务系统与应用、有线电视新业务系统的研发，形成多元化的系列产品。

4、建立完善的激励机制，加大对科技成果和创新的奖励力度，鼓励创新。公司将按销售收入提取一定比例建立奖励基金，拿出新产品销售利润的一定比例对研究人员进行奖励。

（六）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发展规划

1、本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加大对销售网络的投入，在原有销售网络基础上，建成管理完善的专业化销售、售后服务和技术服务体系。公司计划在现有的国内 14 个办事处及北京技术分公司基础上，在除少数经济欠发达地区外的省会城市、数字电视重点试点城市建立办事处和售后服务机构。在海外市场上，在现有的中东、印度、印尼、德国等地建立的销售渠道基础上，将在每个数字电视发展的重点国家建立办事处和售后服务机构，并发展较为完善的代理商、经销商网络。

2、在国际市场，将重点发展产品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集成加密型卫星接收机、有线机顶盒以及地面机顶盒；把工作重点放在国际知名的运营商；在欧洲、美国等地区，积极寻求与国际上知名的机顶盒厂家合作，以 OEM 等方式进入发达国家市场；提供高、中、低档次的产品，满足市场的不同需求。

3、在国内市场，抓住数字电视整体平移的机遇，以发展知名运营商为重点，起到规模示范作用，再向其他地区推广；加大发展数字电视系统集成推广力度，以促进机顶盒的规模化销售；争取抓住 2006 年国内数字地面电视、DBS 卫星直

播系统开通的机遇，占据领先的市场份额。

4、重视并积极培育、建设一支高素质、具有团队精神的营销队伍，尤其是重视发现和培养营销管理人才、国际型营销人才。

5、建立和完善营销体系计算机管理信息网络，进行统一管理，建立产品产、供、销计算机管理平台。

6、以客户满意体系为价值衡量标准，努力建设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利益共同体，不断满足客户需求，持续维护老客户，不断发展新客户。

(七)再融资计划

本次发行如能顺利实施，募集资金将用于本招股说明书中所列项目。在以后年度，公司将根据本期项目开发完成情况、产品经营效益情况和市场发展，合理选择证券市场、银行贷款等多种形式筹集资金用于新产品开发、生产规模扩建计划、补充流动资金。

(八)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张计划

在条件成熟时，公司将围绕公司的核心业务，通过收购、兼并或合作生产，建立产业化合作机制。完善公司的产品、技术营销链，以达到低成本扩张公司规模，降低公司生产成本等效果，使公司进一步健康发展。

(九)深化改革和组织结构调整的规划

1、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决策水平，降低经营风险，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2、根据业务和市场发展状况，适时调整公司结构，建立与市场发展相适应的研发体系、生产体系、市场营销体系、技术服务体系、管理体系，使得资源一体化、职能专业化、组织结构扁平化、运作高效化。

3、不断完成已制定的人才引进、使用、晋升、培训、考核、分配等管理和激励制度，探索和建立公司高管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机制，在适当时候建立和实施骨干员工股票期权制度。

4、进一步深化公司的用工和分配制度，完善优胜劣汰机制，建立内部招聘制度，鼓励人才的内部流动。全公司上下实行“双向选聘、竞争上岗”，员工能上能下，能进能出。

(十) 国际化经营的规划

同洲电子是以外贸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 70%左右为出口。

一方面，公司将加强国际市场的开拓力度，以国际性运营商为重点，大力推广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加密型卫星接收机、有线机顶盒、地面机顶盒等产品，进入欧洲、北美等传统为国际性机顶盒制造商所占据的发达国家市场并不断扩大市场份额，争取在 3-5 年内成长为国际性知名数字电视产品供应商。

另一方面，公司将抓住我国进入 WTO 的有利时机，加强与国际性知名业内公司的交流与合作，通过合资、合作、交流等方式积极引进国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工艺技术和管理经验等，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一) 本次股票发行能够在 2006 年 7 月底前完成，募集资金在 2006 年 7 月底前到位。

(二) 本公司所在行业及领域的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没有出现重大市场突变情形。

(三) 国内社会政治局势稳定，经济稳步发展。本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没有发生对公司发展将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可抗力的情形。

(四) 国家广电总局、信息产业部等主管部门对数字电视的产业政策不会有重大改变。

三、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实施上述发展计划的主要困难是专业人才，特别是高级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聘用问题。

另外，在资金运用规模扩大和业务急速扩展的背景下，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增长很大，对公司在资源配置及运营管理，特别是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也将带来新的挑战。

四、公司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关系

公司业务发展依赖于现有业务的做精、做深、做专，扩大生产规模，向规模要效益。公司现有业务是上述发展计划的基础。发展计划是公司现有业务的提升和扩展。公司通过横向上延伸业务，有效降低成本，纵向上增强业务深度，形成规模化经营，总体提高公司经营及管理水平。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将用于建设年产 250 万台数字卫星接收机生产项目、年产 150 万台数字有线机顶盒生产项目、年产 100 万台数字地面机顶盒生产项目、研发中心项目、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项目。募集资金运用的项目就是公司发展计划中产品研发、生产的主要内容。如果投资项目顺利完成，将为完成上述发展计划准备条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将围绕主业进行，主要着眼于进一步扩大产品生产规模，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保持行业技术领先，增强竞争实力。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预计募集资金总量及拟投资项目

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35,200 万元，净额 33,330 万元。

按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入资金（万元）
1	年产 250 万台数字卫星接收机生产项目	4,929
2	年产 150 万台数字有线机顶盒生产项目	4,251
3	年产 100 万台数字地面机顶盒生产项目	3,790
4	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项目	3,414
5	研发中心项目	4,511
合计		20,895

以上项目均已进行详细的可行性研究，项目投资计划是对拟投资项目的大体安排，实施过程中可能将根据实际情况作适当调整。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取得国家有权部门的批文，并经过本公司 2003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 200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实际募集资金量与投资项目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

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投资项目投资需求，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简介及投资估算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项目一起建设，将组成同洲电子龙岗生产基地。2003 年 7 月 15 日，公司已向深圳市规划国土局龙岗分局提交了《用地申请报告》，计划在深圳市龙岗区高新技术产业带宝龙片区申请工业用地 4.5 万平方米，用于建设同洲数字电视机顶盒生产基地。2003 年 8 月 7 日，深圳市龙岗区发展计划局下达

深龙计前投资[2003]30号《关于下达坪山商业广场（一期）等项目基建前期工作计划的通知》，同意同洲电子建设项目开展基建前期准备工作。公司已经一次付清编号为G02319-0002地块的土地出让金人民币210,236元、市政配套设施金人民币1,892,128元、土地开发金人民币4,426,030元，缴费金额共计6,528,394元。2004年4月7日，公司与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签定了《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合同编号：深地合字（2004）5007号。2004年10月28日，公司取得该地块的房地产证，编号：深房地字第6000145047号。

（一）年产250万台数字卫星接收机项目

本项目已经深圳市发展计划局深计[2003]840号文的批准，总投资为4,929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1,409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为1,736万元，工程其他建设费用为603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1,181万元。如下表所示：

年产250万台数字卫星接收机项目资金投入表

序号	资金投入项目	投入金额（万元）
1	建筑工程费	1,409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736
3	工程其他建设费用	603
4	铺底流动资金	1,181
合 计		4,929

1、技术方案

年产250万台数字卫星接收机项目产品采用DVB-S国际标准，关键技术自行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产品的关键技术如下表所示：

年产250万台数字卫星接收机项目关键技术

序号	关键技术名称	说 明
1	DVB-S 数字卫星接收技术	已掌握
2	DVB-CI 接口技术	已掌握
3	条件接收系统集成技术	已掌握
4	中间件集成技术	已掌握
5	电子节目指南（EPG）技术	已掌握
6	用户界面接口（GUI）开发技术	已掌握
7	内置硬盘的PVR技术	计划研发
8	HDTV 高清数字卫星接收机技术	计划研发
9	集成数字卫星电视接收功能的PDP	计划研发
10	DVB-S/C/T 一体化技术	计划研发

2、主要设备选择

本项目实施中采用的主要生产设备有高速贴片机、中速贴片机、多功能贴片机、回流炉、自插机、波峰炉、组装线等设备。本项目主要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产 250 万台数字卫星接收机项目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小计(万元)	国外进口/国内购买
1	MT-850TVC 全自动印刷机	1	60.00	60.00	国外进口
2	CP-743 高速贴片机	2	247.50	495.00	国外进口
3	SMT-2000V 中速贴片机	2	52.50	105.00	国外进口
4	XP- 多功能贴片机	2	97.50	195.00	国外进口
5	CD-650 回流炉	3	15.00	45.00	国外进口
6	JVK 跳线插件机	1	135.00	135.00	国外进口
7	AVK 卧式自插机	1	150.00	150.00	国外进口
8	RHS 立式自插机	1	150.00	150.00	国外进口
9	ADS300D 波峰炉	2	18.75	37.50	国内采购
10	BF-800L 组装线	3	67.50	202.50	国内采购
11	电动叉车	2	11.25	22.50	国内采购
12	视频测试仪	6	19.95	119.70	国外进口
	总计			1717.20	

3、原辅材料供应

本项目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包括主板、面板、电源板、IC 卡板、包装材料等，其中关键部件需进口，其余原材料为国内采购，目前所选场址附近已有企业主要生产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

本项目的生产过程不需要燃气和水，仅需要少量的电和生活用水。

4、生产规模

本项目数字卫星接收机拟建设规模为年生产能力 250 万台。项目建设期为一年，预计 2006 年达产 50%，产能为 125 万台/年；2007 年达产 80%，产能为 200 万台/年；2008 年完全达产，产能为 250 万台/年。

5、现有客户与市场、目标客户与市场

(1) 现有客户与市场

在国际卫星接收机市场，公司开发了符合国际市场需求的多种新产品，如价格高、利润高的多款加密型卫星接收机 (CDVB5110、CDVB5300、CDVB5668、CDVB5180 等)，在稳步发展传统东南亚市场，积极开拓中东、欧洲、北美、北非市场的同时，专门成立了数字电视事业部，加大国际性运营商市场的开拓力度，并取得了显著效果，国际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

公司 2002 年度主要市场在印尼、印度,数字卫星接收机出口 27.6 万台;2003 年成功开拓了中东、北美、北非等市场,销售额增长迅速,年出口 69 万台。其中在中东 2003 年签订 43.24 万台机顶盒合同,出口 31.8 万台;在欧洲已进入德国、英国、法国、西班牙、俄罗斯、意大利、土耳其等国家;在北美,进入了美国、加拿大市场。

2005 年度,公司在继续保持和扩大中东、东南亚、北美、北非市场基础上,在其他国际市场销量快速增加,全年出口卫星接收机 160.41 万台,销售收入 42,388.40 万元。

公司卫星接收机出口产品比例结构不断改善,增加了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2005 年毛利率高的加密型卫星接收机出口所占比例增长,加密型卫星接收机销售 125,179 台,占卫星接收机出口总数的 7.79%,销售收入 6,049.61 万元,毛利率 34.45%,加密型卫星接收机平均毛利率比 2004 年增长了 11.74%。

在国内市场,卫星接收机主要用于卫星电视节目落地、远程教育、各地数字化改造、村村通工程。2005 年,由于抓住了各地数字化改造、远程教育、村村通工程的机遇,销售高端卫星接收机 20.73 万台,销售收入 9,708.64 万元,毛利率 10.20%。国内卫星接收机销量的增加,增强了公司的赢利能力。

(2) 目标客户与市场

卫星接收机国际市场主要是印度、印尼、中东、北美、北非地区。

国际零售市场的目标客户为国外经销商,主要机型为 FTA 免费型卫星接收机、CA 加密型卫星接收机。

国际运营商市场的目标客户是用户数量为 100-2000 万户的中小型运营商如香港 Galaxy Satellite Broadcasting、土耳其 SmartTV、中东 ADD(迪拜)、泰国 UBC、美国 QTV 等。公司计划以后每年开拓 3-5 个国际性运营商。

国内目标市场为将于 2006 年开通的中国 DBS 卫星直播市场、远程教育、各电视台数字化改造、卫视节目落地。

(3) 现有客户和市场、目标客户与市场两者的关系

现有客户、市场份额以及签订的意向性协议将是未来市场拓展的基础。运营商一般根据具体业务和特定技术要求,选择 2-4 个机顶盒厂家供货。一旦选中,

则相对比较稳定。公司在国际上运营商市场的突破，将为未来几年的批量供货提供可能。在欧洲、北美等发达地区对机顶盒要求较高。公司在这些地区已有客户基础以及前期测试、试单、投入等，将为未来几年的业绩增长提供基础。

6、项目完成后产品售价、成本结构与现有情况的对比

募集资金项目完成后，由于制造成本下降、批量采购成本降低、电子材料整体呈现下降趋势等因素，成本会逐渐下降。

数字卫星接收机材料成本分析（单位：元）

序号	类别	材料成本	
		现在	完成后
1	高频头	51.0	40.8
2	主芯片	66.0	57.8
3	存储器	45.1	42.0
4	电子配套物料	110.0	95.9
5	包装材料	14.9	13.4
材料成本合计		287.0	249.9
6	人工与制造费	18.2	15.2
成本合计		305.2	265.1

数字卫星接收机现在售价、募集资金项目完成后售价如下表所示。考虑到卫星接收机出口中 CA 加密型卫星接收机比例逐年上升，项目完成初期可认为其综合加权平均价格基本维持不变。

数字卫星接收机现在与募集资金完成后平均售价对比

产品类别	国外售价（美元）				国内售价（人民币）			
	现在		完成后		现在		完成后	
	FTA 机	加密机	FTA 机	加密机	FTA 机	加密机	FTA 机	加密机
卫星接收机	36	56	35	50	--	--	--	400

项目达产后年产能为 250 万台，由于达产后，增加了单板、贴片、插件生产能力，自动化程度会得到提高，具有保证大额订单的生产能力，基本上不需要外包生产，降低了生产成本，有利于产品质量的控制，提高产品的利润水平，同时批量生产后，材料采购成本也会较大幅度降低，增强产品的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7、工艺流程

（详见第六节“业务和技术”。）

8、环境影响综合评价

本项目场址属于非饮用水源保护区，在生产过程中不产生“三废”。

9、项目实施进度计划与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进度分前期准备、工程建设和运营前准备三个阶段。

前期准备阶段包括项目咨询、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项目报批立项工作。

工程建设阶段包括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土建施工及二次装修、设备订购及安装、设备调试、人员培训组织验收等工作。

项目预计资金投放后第二年正式投产。

经测算，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前）为 39.71%，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4.21 年（含建设期一年），投资利润率 38.92%，所得税前财务净现值 5,199.99 万元（折现率 15%），财务效益较好。

（二）年产 150 万台数字有线机顶盒生产项目

本项目已经深圳市发展计划局深计[2003]837 号文的批准，总投资为 4,251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投资 858 万元，设备投资 1,496 万元，工程其他建设费用 39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502 万元，如下表所示：

年产 150 万台数字有线机顶盒项目资金投入表

序号	资金投入项目	投入金额（万元）
1	建安工程费	858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496
3	工程其他建设费用	395
4	铺底流动资金	1,502
	合 计	4,251

1、技术方案

年产 150 万台数字有线机顶盒产品技术方案符合 DVB-C 国际标准，关键技术自行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年产 150 万台数字有线机顶盒的关键技术有：

年产 150 万台数字有线机顶盒项目关键技术

序号	关键技术名称	说明
1	DVB-C 有线数字电视接收技术	已掌握
2	条件接收系统集成技术	已掌握
3	中间件集成技术	已掌握
4	电子节目指南 (EPG) 技术	已掌握
5	用户界面接口 (GUI) 开发技术	已掌握
7	内置硬盘的 PVR 技术	计划研发
8	综合业务数字有线机顶盒	计划研发
9	MPEG-4 流媒体机顶盒	计划研发
10	CI 接口数字有线机顶盒	计划研发
11	内置 Cable Modem 有线机顶盒	计划研发
12	IP 回传有线机顶盒	计划研发
13	集成有线数字电视接收功能的 PDP	计划研发

2、主要设备选择

本项目实施中采用的主要生产设备有全自动印刷机、高速贴片机、中速贴片机、多功能贴片机、回流炉、自插机、波峰炉、组装线、ATE 等设备。本项目主要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产 150 万台数字有线机顶盒主要设备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国外进口/国内购买
1	MT-850TVC 全自动印刷机	1	60	60	国外进口
2	CP-743 高速贴片机	1	247.5	247.5	国外进口
3	CP-743 高速贴片机	1	247.5	247.5	国外进口
4	XP- 多功能贴片机	1	97.5	97.5	国外进口
5	CD-650 回流炉	1	15	15	国内购买
6	JVK 跳线插件机	1	135	135	国外进口
7	AVK 卧式自插机	1	150	150	国外进口
8	RHS 立式自插机	1	150	150	国外进口
9	ADS300D 波峰炉	2	18.75	37.5	国内购买
10	JET-300 ATE	1	112.5	112.5	国外进口
11	BF-800L 组装线	2	67.5	135	国内购买
12	电动叉车	1	11.25	11.25	国内购买
合计				1,398.75	

3、原辅材料供应

本项目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包括主芯片、高频头、存储器、一般电子物料、组装材料等，其中关键部件需进口，其余原材料为国内采购，目前所选场址附近已有企业主要生产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

本项目的生产过程不需要燃气和水，仅需要少量的电和生活用水。

4、生产规模

本项目拟建设规模为年产 150 万台数字有线机顶盒，项目建设期为一年，预计 2006 年达产 50%，产能为 75 万台/年；2007 年达产 80%，产能为 120 万台/年；2008 年完全达产，产能为 150 万台/年。

5、现有客户与市场、目标客户与市场

(1) 现有客户与市场

现有客户主要是国内外有线数字电视运营商。

国际市场上，公司已经开始为包括印度 SUNTV、俄罗斯 Kosmos、美国 Vietnamese Public Radio、西班牙 CINA ELECTRONICA 等提供有线电视机顶盒产品。2005 年度，公司国际有线机顶盒市场签定销售 90,323 台，比 2004 年销量增长 73.05%，实现销售收入 3,911.33 万元。

国内市场上，同洲已成为机顶盒产业知名品牌。

近期数字电视发展现状表明，不仅北京、上海、深圳、武汉、广州等大中型城市数字电视业务发展迅猛，而且南海、佛山、南通、贵阳等中小城市数字电视市场已实质性启动并快速发展，公司业务量也随之猛增。例如：

武汉广电 2003 年 10 月 28 日数字电视开通，截至 2004 年 12 月已与公司签订 3.55 万台有数字电视机顶盒合同。

歌华有线 2004 年计划发行 12.5 亿元可转换债券，其中 3.84 亿元用于数字电视接收终端（即数字电视机顶盒）。公司于 2002 年开始跟踪歌华有线数字电视机顶盒项目，成立了专门项目组针对歌华有线的要求进行定制开发，完成了歌华有线要求的所有业务功能。2004 年 5 月，歌华选择了多个厂家进行招标，经过对技术、商务等多个项目综合评分，于 5 月 24 日确定了中标厂家依次为四川长虹、深圳同洲、青岛海尔和青岛海信。目前已有用户 3 万户，计划 2006 年平移 50-60 万户。（数据来源：2006《中国数字电视》CCBN 特刊）

深圳市物价局 2004 年 11 月顺利召开了有线数字电视资费标准听证会，深

圳天威视讯于 2005 年 7 月开始，2005 年底完成 53 万用户平移，到 2006 年 2 月有线数字电视用户达 60.9 万个，数字电视终端达 68.5 万个，完成了数字电视试点验收（数据来源：《深圳特区报》），同洲 2005 年在天威项目销售数字机顶盒 34.65 万台，销售收入 15,502.70 万元。

广东南海现有 30 万有线电视用户，是国家数字电视整体平移城市之一。2003 年 10 月 23 日，同洲电子在南海机顶盒招标项目中中标，截至 2005 年底已供货 8 万多台有线机顶盒。

各地有线数字电视整体转换迅速实质性启动，2005 年，公司销售了 50.89 万台数字有线机顶盒，比 2004 年全年的 16.97 万台增长了 199.88%。公司数字机顶盒在国内取得了北京歌华、深圳、武汉、南海、广州、重庆、江西广电等重要项目，进入地市级以上运营商网络数量位于全国前列，为公司在今后的整体平移市场占据领先地位奠定了基础。

（2）目标客户与市场

国际市场目标客户是用户数为 100-1000 万户的有线电视运营商，公司计划以后每年发展 3-5 个运营商。公司已经与美国、印度、西班牙、俄罗斯等国家的一些运营商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将来运营商市场拓展奠定了基础。

在国内市场，目标客户是各地有线电视台。根据对国内有线数字电视市场现状的分析，2006 年将进入全面快速发展期。公司进入地市级以上运营商网络数量位于全国前列，为将来市场的批量供货奠定了基础。

（3）现有客户与市场、目标客户与市场之间的关系

现有客户、市场份额以及签订的意向性协议将是未来市场拓展的基础。运营商一般根据具体业务和特定技术要求，选择 2-4 个机顶盒厂家供货。一旦选中，则相对比较稳定。公司在国内进入地市级以上运营商网络数量位于全国前列，国际上运营商市场的突破，将为未来几年的批量供货提供可能。

在欧洲、北美等发达地区对机顶盒要求较高。公司在这些地区已有客户基础以及前期测试、试单、投入等将为未来几年的业绩增长提供基础。

现有重点客户订单将对未来市场起到示范作用，对确立公司的品牌和地位具有重要意义。例如中央电视台、北京歌华、深圳天威视讯、武汉广电、江西广电、重庆、广州等大中型运营商的突破将对全国地市级市场产生非常积极的影响。

6、项目完成后产品售价、成本结构与现有情况的对比

数字有线机顶盒材料成本分析（单位：元）

序号	类别	有线机顶盒	
		现在	完成后
1	高频头	79.0	63.2
2	主芯片	66.0	57.8
3	存储器	45.1	42.0
4	电子配套物料	121.8	106.2
5	包装材料	14.7	13.2
材料成本合计		326.6	382.4
6	人工与制造费	17.4	14.4
成本合计		344.0	296.8

数字有线机顶盒现在与募集资金完成后平均售价对比

产品类别	国外售价（美元）		国内售价（元）	
	现在	完成后	现在	完成后
有线机顶盒	56	52	520	450

年产 150 万台数字有线机顶盒项目达产后年产能为 150 万台，由于达产后，增加了单板、贴片、插件生产能力，自动化程度会得到提高，具有保证大额订单的生产能力，基本上不需要外包生产，降低了生产成本，有利于产品质量的控制，批量生产后，材料采购成本也会较大幅度降低，提高产品的利润水平，增强产品的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7、工艺流程

（详见第六节“业务和技术”。）

8、环境影响综合评价

本项目场址属于非饮用水源保护区，在生产过程中不产生“三废”。

9、项目实施进度计划与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进度分前期准备、工程建设和运营前准备三个阶段进行。

前期准备阶段包括项目咨询、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项目报批立项工作。

工程建设阶段包括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土建施工及二次装修、设备订购及安装、设备调试、人员培训组织验收等工作。

项目预计资金投放后第二年正式投产。

经测算，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前）为 30.5%，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4.5 年（含建设期一年），投资利润率 23.09%，所得税前财务净现值 3,30.28 万元（折现率 15%），财务效益较好。

（三）年产 100 万台数字地面机顶盒生产项目

本项目已经深圳市发展计划局深计[2003]836 号文的批准，总投资为 3,79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576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为 1,472 万元，工程其他建设费用为 29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1,446 万元，如下表所示：

年产 100 万台数字地面机顶盒项目资金投入表

序号	资金投入项目	投入金额（万元）
1	建筑工程费	576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472
3	工程其他建设费用	296
4	铺底流动资金	1,446
	合计	3,790

1、技术方案

年产 100 万台数字地面机顶盒项目产品技术方案采用 DVB-T 标准，并将研制针对美国市场的 ATSC 标准的方案。在国内数字地面电视标准出台后，将研制符合国家标准数字地面机顶盒。

年产 100 万台数字地面机顶盒的关键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关键技术名称	说明
1	DVB-T 地面数字电视接收技术	已掌握
2	电子节目指南（EPG）技术	已掌握
3	用户界面接口（GUI）开发技术	已掌握
4	综合业务数字地面机顶盒	计划研发
5	内置硬盘的 PVR 功能数字地面机顶盒	计划研发
6	ATSC 数字高清地面机顶盒	计划研发
7	集成数字地面电视接收功能的 PDP	计划研发
8	符合国家标准数字地面机顶盒技术	待国家标准出台后研发

2、主要设备选择

本项目实施中采用的主要生产设备有全自动印刷机、高速贴片机、中速贴片机、多功能贴片机、回流炉、自插机、波峰炉、组装线等设备。本项目主要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小计(万元)	国外进口/国内采购
1	MT-850TVC 全自动印刷机	1	60	60	国内采购
2	CP-743 高速贴片机	1	247.5	247.5	国外进口
3	CP-743 高速贴片机	1	247.5	247.5	国外进口
4	XP- 多功能贴片机	1	97.5	97.5	国外进口
5	CD-650 回流炉	1	15	15	国内采购
6	JVK 跟线插件机	1	135	135	国外进口
7	AVK 卧式自插机	1	150	150	国外进口
8	RHS 立式自插机	1	150	150	国外进口
9	ADS300D 波峰炉	2	18.75	37.5	国内采购
10	JET-300ATE	1	112.5	112.5	国外进口
11	BF-800L 组装线	2	67.5	135	国内采购
12	电动叉车	1	11.25	11.25	国内采购
13	视频测试仪	2	19.95	39.90	国内采购
合计				1,438.65	

3、原辅材料供应

本项目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包括主芯片、高频头、存储器、一般电子物料、组装材料等，其中关键部件需进口，其余原材料为国内采购，目前所选场址附近已有企业主要生产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

本项目的生产过程不需要燃气和水，仅需要少量的电和生活用水。

4、生产规模及营销情况

本项目拟建设规模为年产 100 万台数字地面机顶盒，项目建设期为一年，预计 2006 年达产 50%，年产能为 50 万台；2007 年达产 80%，年产能为 80 万台；2008 年完全达产，年产能为 100 万台。

5、现有与目标客户、市场

(1) 现有客户与市场

公司已经推出数字地面机顶盒。2003 年底，欧洲、澳大利亚数字地面电视

发展迅速。公司 2003 年下半年主要进行数字地面机顶盒的国际市场测试、小批量试单,2004 年 1 月份开始市场推广,进入了澳大利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2005 年地面机顶盒销售 12.01 万台。

(2) 目标客户与市场

地面机顶盒主要目标客户是国际市场经销商。国际市场上,数字地面电视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全球有欧洲、澳大利亚、亚太等地区共 37 个国家采用了 DVB-T 标准。与国际市场上同类产品相比,同洲机顶盒由于具有高质量、低价格优势,预计市场份额会快速增长。公司正在加紧研制 ATSC 制式高清地面机顶盒,准备向美国等采用 ATSC 制式的地区销售。

国内数字地面电视标准正在制定中,数字地面电视将于 2006 年开通。

(3) 现有客户与市场、目标客户与市场之间的关系

现有客户、市场份额以及签订的意向性协议将是未来市场拓展的基础。运营商一般根据具体业务和特定技术要求,选择 2-4 个机顶盒厂家供货。一旦选中,则相对比较稳定。在欧洲、澳大利亚等地区对机顶盒要求较高。公司在这些地区已有客户基础以及前期测试、销售等将为未来几年的业绩增长提供基础。

6、募集资金项目完成后产品售价、成本结构与现有情况的对比

数字地面机顶盒材料成本分析(单位:元)

序号	类别	地面机顶盒	
		现在	完成后
1	高频头	116.0	92.8
2	主芯片	66.0	57.8
3	存储器	45.1	42.0
4	电子配套物料	112.6	98.2
5	包装材料	14.8	13.3
材料成本合计		354.5	304.0
6	人工与制造费	17.8	14.8
成本合计		372.3	318.8

数字地面机顶盒现在与募集资金完成后平均售价对比

产品类别	国外售价(美元)		国内售价(元)	
	现在	完成后	现在	完成后
地面机顶盒	65	55	--	--

年产 100 万台数字地面机顶盒项目达产后年产能为 100 万台，由于达产后，增加了单板、贴片、插件生产能力，自动化程度会得到提高，具有保证大额订单的生产能力，基本上不需要外包生产，降低了生产成本，有利于产品质量的控制，批量生产后，材料采购成本也会较大幅度降低，提高产品的利润水平，增强产品的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7、工艺流程

（详见第六节“业务和技术”。）

8、环境影响综合评价

本项目场址属于非饮用水源保护区，在生产过程中不产生“三废”。

9、项目实施进度计划与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进度分前期准备、工程建设和运营前准备三个阶段进行。

前期准备阶段包括项目咨询、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项目报批立项工作。

工程建设阶段包括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土建施工及二次装修、设备订购及安装、设备调试、人员培训组织验收等工作。

项目预计资金投放后第二年正式投产。

经测算，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前）为 33.70%，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4.63 年（含建设期一年），投资利润率 25.16%，所得税前财务净现值 2,922.75 万元（折现率 15%），财务效益较好。

（四）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项目

本项目已经深圳市发展计划局深计[2003]839 号文，总投资为 3,414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投资 290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2,33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0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88 万元，如下表所示：

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项目资金投入表

序号	资金投入项目	投入金额（万元）
1	建筑工程费	290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2,332
3	工程其他建设费用	404
4	铺底流动资金	388
	合计	3,414

1、技术方案

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项目产品技术方案,完全符合国家和行业有关标准,并兼容 MPEG-2/ DVB 国际标准,关键技术自行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项目的关键技术有:

序号	关键技术名称	说明
1	需求分析技术	已掌握
2	CA 集成技术	已掌握
3	中间件集成技术	已掌握
4	TS 流分析技术	已掌握
5	QAM 调制技术	已掌握
6	数字电视网管技术	计划研发
7	EPG 发生器技术	计划研发
8	视频服务器技术	计划研发
9	商业运营支撑系统技术	计划研发
10	数据广播服务器技术	计划研发
11	台标发生器技术	计划研发
12	MPEG-2 节目制作技术	计划研发
13	独立加扰器技术	计划研发

2、主要设备选择

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项目主要设备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国外进口/ 国内采购
1	Optibase 播放卡	14	8.02	112.28	国外进口
2	华为 DS3 至 ASI 接口转换器	3	3.5	10.5	国内采购
3	Barco QUASAR II QAM 调制器	21	4.5	94.5	国外进口
4	Barco Peagsus 复用器	5	15	75	国外进口
5	NStream 视频服务器 (6x ASI 输出, 500GB 硬盘)	1	150	150	国外进口
6	ROVER-LM5 数字场强仪	2	2	4	国外进口
7	IBM 小型服务器	6	35	210	国外进口
8	Optibase 节目采编工作站	3	15	45	国外进口
9	IBM 服务器	6	15	90	国外进口
10	IBM Web 服务器	2	12	24	国外进口
11	Irdeto M-crypt CAS	1	120	120	国外进口
12	中视联 ChinaCrypt CAS	1	100	100	国内采购
13	Irdeto 独立加扰器	1	20	20	国外进口
14	Barco Krypton 独立加扰器	5	13	65	国外进口

15	Barco Peagsus 复用器	1	15	15	国外进口
16	NStream 视频服务器 (3x ASI 输出, 108GB 硬盘)	1	90	90	国外进口
17	哈雷复用器(21 路入,3 路出)	1	49	49	国外进口
18	迪威 NOVA3000 复用器	1	5	5	国内采购
19	华为 MPEG-2 编码器	1	10	10	国内采购
20	科学亚特兰大 MPEG-2 编码器	1	13	13	国外进口
21	Barco MPEG-2 编码器	1	23.67	23.6	国外进口
22	哈雷 MV12MPEG-2 编码器	1	21.76	21.76	国外进口
23	TS 码流发生器	6	17	102	国外进口
24	Barco DS3 接口 QAM 调制器	3	5.61	16.83	国外进口
合 计				1,392.47	

3、生产规模

建设规模拟定为年产数字电视前端设备 QAM 调制器 600 套 独立加扰器 250 套,系统集成 30 套的生产能力。

4、现有市场与客户、目标市场与客户

(1) 现有客户与市场

数字电视系统集成现有客户为国内地市级有线电视台。截至 2005 年底,公司已取得了广东东莞、江苏盛泽、浙江临海、广东湛江、浙江诸暨等系统集成项目。

(2) 目标客户与市场

系统集成目标用户是地市级以上有线电视台。以国家广电总局鼓励地市级有线电视台开展数字电视服务为契机,随着各方面关系理顺、商业运营模式的成熟,系统集成已进入迅速发展期。

5、原辅材料供应

本项目的生产过程不需要燃气和水,仅需要少量的电和生活用水。

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原辅材料供应表

序号	产品类别	原辅材料供应情况
1	数字电视系统集成	部件全部为设备级,其中有自产设备和第三方厂家设备,采购设备一般可在国内完成
2	QAM 调制器	关键芯片国外采购,一般元器件在珠江三角洲地区配套
3	独立加扰器	关键芯片国外采购,一般元器件在珠江三角洲地区配套

6、工艺流程

(详见第六节“业务和技术”。)

7、环境影响综合评价

本项目场址属于非饮用水源保护区，在生产过程中不产生“三废”。

8、项目实施进度计划与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进度分前期准备、工程建设和运营前准备三个阶段进行。

前期准备阶段包括项目咨询、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项目报批立项工作。

工程建设阶段包括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土建施工及二次装修、设备订购及安装、设备调试、人员培训组织验收等工作。

项目预计资金投放后第二年正式投产。

经测算，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前）为 29.22%，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4.25 年（含建设期一年），投资利润率 23.22%，所得税前财务净现值 1,428.76 元（折现率 15%），财务效益较好。

（五）研发中心项目

本项目已经深圳市发展计划局深计[2003]838 号文的批准，总投资为 4,511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1,643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为 2,287 万元，工程其他建设费用为 53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50 万元。

研发中心项目项目资金投入表

序号	资金投入项目	投入金额（万元）
1	建筑工程费	1,643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2,287
3	工程其他建设费用	531
4	铺底流动资金	50
合 计		4,511

1、项目提出的背景

全球数字电视市场已经成熟并稳步增长，数字化是世界各国广播电视发展趋势，美国、英国、德国、日本、韩国等都制定了全面数字化、停止模拟电视节目播出的时间表，市场将面临着爆发性增长。国内数字电视市场已经实质性启动并快速发展，而数字电视机顶盒是收看数字电视节目必不可少的接收设备。

目前，同洲电子拥有 300 多人的专业性数字电视研发队伍，拥有国内比较齐全的数字电视研发、测试产业化设备，开发了集成国内外主流 CA 和中间件的系列化数字电视机顶盒产品，承担了深圳市交互式数字电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清标清兼容机顶盒产业化项目等重要任务，拥有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同洲电子数字电视机顶盒产业化项目已经纳入深圳市 26 个重点扶持项目之一。

技术创新是企业发展的源动力，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面对巨大的数字电视机顶盒市场，很多国际性企业正在加大投入，扩大自己的市场份额，国内外市场上新产品、新技术更新换代越来越快。为此，只有抓住机遇，加大研发投入，吸引一流优秀人才，研制生产出符合市场需求、技术先进、高质量、低成本、富有竞争力的系列化数字电视机顶盒产品，才能保持和提升竞争优势，才能迅速扩大市场份额，才能为同洲电子成长为国际性知名数字电视企业提供有力的保障。

2、定位和目标

(1) 功能定位

跟踪国际最新技术发展方向，积极参加国家和行业标准制定，开展国际技术交流与合作，专业从事系列化数字卫星、有线、地面机顶盒的研发与产业化推广；集成国内外主流的 CA 和中间件，推出低成本、高质量的满足国内外市场需求的产品。研发中心还将承担公司的重大决策咨询、为生产销售提供技术支持、为第三方开发任务的作用。

(2) 发展目标

研发中心将建设成国内最大的系列化数字电视接收设备研发和产业化基地，推出集成 CA 和中间件最多、产品性价比最高、技术上达到国内领先、与国际水平同步的系列产品。为同洲电子全面进入全球市场，2008 年占据国内 15-20% 的市场和全球市场 7-8% 的份额，年产量达到 500 万台以上；2012 年占据 20% 以上国内市场和 8-10% 的国际市场，年产量达到 1000 万台，提供技术保障。

项目建成后达到以下目标：

购置一批数字电视研发、测试、产业化设备，建立国际化水准的研发、测试和产业化环境。

能够同时从事 20 个以上数字电视接收设备新产品项目研发。

每年推出 20 个以上技术先进、性能价格比高、符合市场需求的数字电视接收设备新产品。

保持研发技术与国际水平同步。

每年引进消化 3 ~ 4 项国外新技术、新工艺。

每年获得 3 ~ 4 项专利，发表技术论文 10 篇以上。

每年完成 8 ~ 10 项新技术、新课题研究。

使同洲电子新产品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 50% 以上。

3、研究发展规划

根据国内外数字电视发展方向，结合同洲电子技术、市场的实际情况，确定数字电视接收设备新产品研发规划如下表所示。

数字电视接收设备新产品研发规划

序号	项目名称
1	高清标清兼容系列化机顶盒
2	含 CI 接口的数字有线机顶盒
3	支持 EPG、NVOD、MOSAIC TV、证券、信息服务的综合业务有线机顶盒
4	ATSC 数字高清机顶盒
5	支持 FSK 回传数字有线机顶盒
6	内置 Cable Modem 的数字有线机顶盒
7	内置硬盘、支持 PVR 功能的卫星接收机
8	内置硬盘、支持 PVR 功能的数字地面机顶盒
9	集成 Irdeto CA、OpenTV 中间件的有线机顶盒
10	集成 Canal+ CA 的有线机顶盒
11	集成 Canal+ CA、MediaHighway 中间件的有线机顶盒
12	基于 ST 平台、集成 Viaccess CA 的有线机顶盒
13	基于 ST 平台、集成 Viaccess CA 的卫星接收机
14	集成 Nagravision CA、OpenTV 中间件的机顶盒
15	集成 Conax CA 的有线机顶盒
16	集成有线、卫星、地面接收功能的机顶盒
17	支持 MPEG - 4 流媒体的数字电视机顶盒
18	带 IP 回传的机顶盒
19	集成数字电视接收功能的 PDP 一体化机
20	新一代 DVB - T 机顶盒
21	内置硬盘、支持 PVR 功能的数字有线机顶盒

4、主要设备选择

研究开发对于设备的要求高，在设备稳定性、技术先进性和整体配套与标准性等方面都必须达到很高的标准。目前国产设备系列尚有不全，有些性能未能达到有关要求，因此，使用的设备将以进口国外著名厂家产品为主。

研发中心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项)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国外进口/ 国内采购
1	Barco QUASAR II QAM 调制器	12	4.5	54	国外进口
2	MT300 TS 码流播放器	13	17	221	国外进口
3	TEAMLOG Multicrypt test tool CI 接口测试仪	1	30	30	国外进口
4	ATSC987 调制器	2	10	20	国外进口
5	厦华 HDTV-READY 电视	2	1.1	2.2	国外进口
6	VM500HD HDTV 视频分析仪	1	45	45	国外进口
7	Cuda1000CMTS 头端	1	23	23	国外进口
8	DVB2080QPSK 调制器(新泰克)	4	10	40	国外进口
9	Barco COSMOS DVB-T 调制器	2	10	20	国外进口
10	Realserver 流媒体服务器	1	30	30	国外进口
11	Vweb MPEG-4 编码器	1	15	15	国外进口
12	营电 4401A 鬼影发生器	2	65.2	130.4	国外进口
13	4 通道, 1GHz 数字示波器	1	15	15	国外进口
14	256 通道, 1G 逻辑分析仪	1	28.1	28.1	国外进口
15	VM700A 视频分析仪	1	50.15	50.15	国外进口
16	SFQ+DEG DVB 信号发射仪	1	100.3	100.3	国外进口
17	Agilent 8714 矢量分析仪	1	100	100	国外进口
18	Agilent QAM 分析仪	1	30	30	国外进口
19	PADS5.0 网络版 PCB 设计软件	1	20	20	国外进口
20	SFQ 信道发射机	1	75.23	75.23	国外进口
21	HP 频谱分析仪	1	35.1	35.1	国外进口
22	VM700T SDTV 视频分析仪	1	35	35	国外进口
23	建武音频分析仪	1	1	1	国外进口
24	高清方案入门费	1	20	20	国外进口
25	浏览器技术合作费	1	50	50	国内采购
26	Broadcom 机顶盒方案入门费	1	50	50	国外进口
27	Cable Modem 方案入门费	1	50	50	国外进口
28	Vxwork 开发环境	1	40	40	国外进口
29	MediaGuard 入门费	1	53.16	53.16	国外进口
30	MediaHighway 入门费	1	53.16	53.16	国外进口
31	支持流媒体的机顶盒方案费	1	50	50	国外进口
32	MHEG 技术购买	1	50	50	国外进口
合计				1,536.8	

5、环境影响综合评价

本项目场址属于非饮用水源保护区，在运作过程中不产生“三废”。

6、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本项目的建设进度分前期准备、工程建设和运作前准备三个阶段进行。

前期准备阶段包括项目咨询、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项目报批立项工作。

工程建设阶段包括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施工招投标、土建施工及二次装修、设备订购及安装、设备调试、人员培训组织验收等工作。

7、经济效益分析

(1) 经费来源

现代企业为了增强竞争优势，在研发上的投入越来越多。结合数字电视行业及同洲电子实际情况，研发中心的经费初期将按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5%提取，以后根据市场形势的变化和公司经营情况逐步调整。

(2) 效益体现

回报方式

研发中心可从两方面获得投资回报：

a、从企业研制开发新产品带来的新增销售利润中提取一定比例作为研发中心收益；

b、通过开放性服务、承接第三方委托开发任务、共同开发等创造收益。

效益体现

研发中心作为产品研制开发部门，所从事的研发是价值创造型研发，而不是消耗型研发，所进行的技术储备也是为了保证公司满足未来市场的需求，本身并不提供面向最终消费者的产品或服务，其效益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a、不断研制开发符合市场需求、技术先进、高质量、低成本、具有竞争力的数字电视产品，获得更高市场占有率，得到丰厚回报。

b、对生产和市场提供直接技术支持，促进销售额的增长。

c、进行产品设计更改，降低成本、提高功效，获得利润。

（六）募集资金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机顶盒销量从 2003 年的 78 万台、2004 年的 193 万台增长到 2005 年的 260 万台，以逐年快速增长。以后将进入平稳增长期，预计到 2008 年机顶盒销量达到 600 万台，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后产能的充分利用。

2006-2008 年，公司管理层对产能与销量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台

年份	卫星接收机销量	有线机顶盒销量	地面机顶盒销量	总销量	福永基地产能	龙岗基地产能	总产能
2006	250	90	60	400	300		300
2007	300	120	80	500	300	200	500
2008	350	150	100	600	150	500	650

其中龙岗基地拟于 2006 年下半年开始建设，建设期为一年，2007 年达产 40% 为 200 万台/年产能，2008 年达产 100% 为 500 万台/年产能。福永生产基地 2005 年组装产能为 240 万台，随着公司国内外销量的增加，将于 2006 年扩大组装产能到 300 万台，之后随着龙岗生产基地的建成和达产，为降低生产成本，将逐步减少福永基地组装产能。

（七）募集资金项目之间的交叉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用地方面存在交叉现象，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年产 250 万台数字卫星接收机项目、年产 150 万台数字有线机顶盒项目、年产 100 万台数字地面机顶盒项目共建一栋轻钢龙骨架构的厂房，厂房占地面积 3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3 万平方米。

2、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共建一栋 4 层钢筋混凝土结构的综合研发大楼，大楼占地面积 2,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8,000 平方米。

3、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五个项目共用变配电房、消防水池、消防泵房等建、构筑物，其中配电房占地面积 432 平方米、建筑面积 640 平方米，消防水池占地面积 3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消防泵房占地面积 32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20 平方米。

募集资金各项目使用的生产设备、辅助设备、检测设备分别为各自项目独立配套，不存在交叉。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目前，公司拥有年组装产能 240 万台的生产基地，由于资金紧张，公司生产厂房全部为租赁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中，固定资产投资 16,328 万元，其中基建投资 7,005 万元，设备投资 9,323 万元。

项目建成后，数字电视机顶盒年产能达到 500 万台，固定资产将会大幅提高，改善目前固定资产和生产设备比例偏低的情况。虽然固定资产折旧会增加 2,214.85 万元（注 1），但每年可节省生产厂房租金 592.8 万元（注 2），节省外发加工费 3,500 万元（注 3），建成后每年可节省费用 1,877.95 万元（注 4）。同时，生产规模的扩大，可以降低采购成本，增强规模经济效益。

注 1：基建投资 7,005 万元按 20 年折旧，每年 350.25 万元；设备投资 9,323 万元按 5 年折旧，每年 1,864.6 万元，合计 2,214.85 万元。

注 2：厂房面积 3.8 万平方米，租金 13 元/月每平方米，全年租金合计 592.8 万元。

注 3：每台机顶盒外发单板加工费约 15 元，自产单板加工成本约 8 元，按每年 500 万台机顶盒计算，每年可节约加工费 3,500 万元。

注 4：节省费用=节省生产厂房租金+节省外发加工费-新增固定资产折旧
=592.8+3,500-2,214.85 万元
=1,877.95 万元

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形成自己的厂房和生产线，引进新的生产、检验检测设备，增加单板的贴片、插件生产能力，提高自动化程度，将年产能提高 500 万台，有利于降低生产成本、控制产品质量、保证大额定单的及时供货，从而提高产品的利润水平，提高公司形象，增强同洲这一民族品牌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

此外，年产 250 万台卫星接收机、年产 150 万台有线机顶盒、年产 100 万台地面机顶盒三个募集资金项目设备、生产线、厂房等投资可以分开，但生产工艺和流程基本相同，生产线、多数设备可以相互利用，公司可以根据产品定单组织

生产，提高设备的利用率。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所形成的系列产品和研究开发队伍，将有效地提升本公司产品的标准化、产业化和国际化水平和技术先进性，为后续产品的研发、改进、生产、应用推广奠定良好的基础，进一步提高核心竞争能力，同时项目的成功实施对公司今后的净资产、每股净资产、资产负债率、盈利能力和公司的资产质量等都将显现有利影响。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一）发行人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同股同权，同股同利。本公司将按股东持股数额分配股利，股利分配采取现金股利、股票股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由董事会根据盈利状况和发展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经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可决定分配中期股利。

（二）利润分配的顺序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 3、提取法定公益金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2006年之前）；
- 4、提取任意公积金；
- 5、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从2006年1月1日起，公司不再提取法定公益金。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三）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 1、2003年4月18日 经公司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4,326.427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1 元，共派发普通股股利 432.6427 万元；发放时间为 2003 年 6 月 27 日，本次股利分配后，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 826.90 万元。

2、2003 年 8 月 22 日，经公司 200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每 10 股送 5 股的方式进行分配，股本增加至 6,489.6405 万股，分配时间为 2003 年 9 月 22 日，本次分配后，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 933.77 万元。

除此之外，公司未再实施股利分配。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一般政策与发行前将保持一致，根据修改后的《公司法》规定，公司自今年起将不再提取法定公益金。预计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第一次派发股利的时间在 2006 年下半年，具体时间和分配方案需经本公司董事会提出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三、利润共享安排

2006 年 4 月 15 日，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根据会议决议，如公司 2006 年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成功，则 2005 年末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100,427,793.87 元及 2006 年 1 月 1 日起至发行前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享有。

股利具体分配方式和比例，董事会可依据公司盈利情况和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提交分配预案，并经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相关情况

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利，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设立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作为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该部门的负责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王云峰，对外咨询电话：(0755)26525099

二、重要合同

本节重要合同指公司目前正在履行的交易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合同，或者交易金额虽未超过 500 万元，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一）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购销合同

1、2006 年 2 月 21 日，公司与买方中辉世纪传媒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数字电视机顶盒供货合同》；买方向公司购买数字电视机顶盒 20 万台，单价人民币 403.80 元，合同价款共计人民币 80,760,000.00 元；

2、2006 年 4 月 11 日，公司与买方 ENGELAXIL.S.L 签订《销售合同》，合同编号：SCLF-060406；买方向公司购买数字电视机顶盒 33,000 台，单价 27.50 美元，合同价款共计 907,500.00 美元。

（二）公司重大技术合同

签订时间	合同对方	合同标的	金额	期限
2002 年 9 月 28 日	北京清华永新信息工程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	清华同方有条件接收系统用户端模块移植项目	12 万元及 15-20 元/台版权许可使用费	
2003 年 4 月 10 日	北京中视联条件接收系统有限公司	条件接收技术接收端技术的许可	20 万元	2003 年 4 月 10 日起五年

2001年4月 26日	NDS LIMITED	NDS 有条件接收软件	4 美元/套	2001年4月起十年
2002年6月	OPENTV AG	OPENTV移植包	首次许可使用费、附加集成费、维护和支持费、版税、协议产品向中国大陆以外地区销售时的额外费用	2002年6月6日起五年
2003年6月 17日	杜比公司	专利权许可	首期费用 10,000 美元，并根据每季度所生产的产品数量支付相应的提成费	

（三）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

2005年12月29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05进出银（深信合）字第166A号；贷款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贷款用途：用于公司执行出口产品的资金需要；贷款期限12个月，年利率3.78%；中国进出口银行对本合同项下的所有人民币贷款，从贷款逾期之日起，在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50%计收罚息；为借款合同提供保证的是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四）公司正在履行的厂房租赁合同

2004年1月2日，公司与深圳市宝安区晖信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书》，该合同约定：

1、深圳市宝安区晖信实业有限公司将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重庆路与永和路交汇处的晖信工业园租赁给公司使用，其中，厂房面积：15,445.28平方米，宿舍面积：9,400.9平方米，月租金260,884.89元，每月五日前交付租金；

2、租赁期限五年，自2004年2月1日至2009年1月31日止；正式起租日期为2004年4月1日；

3、合同签订七日内公司交付保证金521,769.78元，如公司租约中期违约，则保证金无偿归深圳市宝安区晖信实业有限公司所有。

三、对外担保

截至2005年12月31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四、诉讼或仲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作为被告涉及到一桩诉讼，有关情况如下：

（一）案件受理情况和基本案情

1、受理该诉讼或仲裁的法院或仲裁机构的名称：The District Court of the Hague（荷兰海牙地区法院）

2、提起诉讼的日期：2005年11月8日

3、诉讼的当事人和代理人：Societa Italiana Per Lo Svllippo Dell Elettrnonica SISVEL SPA 及当地法律顾问 BJ van den broek and F.W.E.Eijsvogels

4、提起诉讼的原因：由法国电信公司、TDF(Telediffusion De France)、飞利浦公司和 IRT(Institut fur Rundfunktechnik GmbH)四家公司（合称 Philips et al）拥有 EP0 402 973、EP0 660 540、EP0 599 824 专利。这些专利在 MPEG 数字音频压缩算法中被使用。Philips et al 允许 th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Task Force(ITTF) 向第三方发放实施许可，并授权 SISVEL 公司对专利有关事宜采用法律行动，包括没收货物、提起专利侵权诉讼等。在 2005 年 9 月荷兰 IBC 展会中，SISVEL 发现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展出的数款机顶盒运用了其 MPEG 专利技术，遂报告阿姆斯特丹法院查封了同洲电子的 21 台机顶盒。

（二）诉讼请求

SISVEL 请求荷兰海牙地区法院判决：

1、禁止同洲电子未来在荷兰从事针对原告 Philips et al 的侵犯欧洲专利的非法活动；

2、命令同洲电子在收到判决之日起的两个星期内，向原告书面汇报其位于荷兰的所有顾客名单，同洲电子曾经向他们出售、出租、交付了受三项欧洲专利保护的产品或者为此类目的向他们提供过此类产品；

3、命令同洲电子在收到判决之日起的两个星期内，向上述顾客发出挂号信，说明将停止向他们供应、出售、使用或库存受三项欧洲专利保护的产品，已经售出的要收回并退款；

4、命令同洲电子在收到判决之日起的两个星期内将库存的上述产品予以销毁；将收回的产品在收回后的两个星期内予以销毁；产品的市场宣传和推广资料

也一并销毁；在销毁后的三星期内向 SISVEL 提供证据说明已及时全部完成了销毁；

5、命令同洲电子在收到判决之日起的两个星期内，按 SISVEL 指定的荷兰地址将法院代表 Philips et al 查封和保管的机顶盒予以销毁；

6、如果同洲电子违反第 1 条禁令，或没有完全地正确地执行第 2、3、4、5 条命令，或没有完全地正确地遵守第 8 条命令中的任何一项，请求法院命令同洲电子为每一项违反判决的行为各支付 5 万欧元的罚金，或由原告决定，同洲电子按每个产品支付 2.5 万欧元的罚金，或在判决送达后，违法侵权状态仍然持续的期间内由同洲电子按 2.5 万欧元/每天的标准支付罚金；

7、判决同洲电子赔偿原告和 Philips c.s.因侵权遭受的损失和法定利息，或由 SISVEL 决定，同洲电子赔偿因侵权获得的利润及利息；

8、命令同洲电子在收到判决之日起的四个星期内，向原告提供由注册会计师准备和签字的利润帐目，并附下列情况的完整报告：

- a) 所生产的侵权产品的数量和实际的交货日期；
- b) 所购买的侵权产品的数量和价格；
- c) 所出售的侵权产品的数量和价格；
- d) 判决送达之日库存的侵权产品的数量；

9、承担符合法律的成本。

（三）诉讼进展状况

公司聘请了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代理本案，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经多方比较选择了 DLA 律师事务所荷兰阿姆斯特丹分所在海牙代理同洲电子应诉。

本公司 2005 年 12 月、2006 年 3 月、2006 年 5 月与 SISVEL 接触，讨论案件有关事宜，本公司要求对方提供在中国是否拥有专利的证明、提供哪些芯片使用了该专利，到现在为止对方尚未提供。

（四）专利介绍

1、专利简介

EP 0402 973、EP 0 660 540、EP 0 559 824 三项专利是有关 MPEG 音频技术

的算法。本公司针对原告提供的专利文件进行了分析，认为只有同时使用了采用该专利技术的解码芯片和软件算法，才可能涉及侵犯原告专利权的问题。

2、专利的地域性

目前，该专利仅为欧洲专利，在奥地利、比利时、瑞士、德国、丹麦、西班牙、法国、英国、希腊、意大利、卢森堡、荷兰、瑞典得到授权，目前未检索到该专利在其他国家得到授权，也未检索到该专利在中国授权，原告也未能提供该专利在中国获得授权的证明文件。

（五）案件管辖权

根据 DLA 律师事务所荷兰阿姆斯特丹分所 Niels 律师意见，该案件管辖权仅限于荷兰。Niels 律师意见原文如下：

“.....然而在本案中，诉讼请求在传讯令状中上已经提出，包括要求不要以任何形式侵犯专利号为 EP 402973、EP660540 以及 EP599824 的权利，这一请求仅涉及荷兰。这意味着，当前程序仅涉及发生在荷兰的（间接）侵权事件，在此基础上的判决不包括任何荷兰以外的专利侵权事件。.....”

（六）案件后果及其影响分析

1、胜诉

如果案件胜诉，公司不需要支付任何赔偿、许可费用，并可收回被扣押的 21 台数字机顶盒。

2、放弃抗辩

就荷兰案件本身而言，鉴于本公司成立以来从未在荷兰境内有过任何销售行为，Niels 律师意见原文如下：

“.....原则上，缺席判决一般会支持原告的所有权利要求，责令 Coship 遵守传讯令状中的所有权利要求。这大概也意味着责令 Coship 支付这一案件所有程序的费用，包括：法院费用、原告在传讯中提出的针对本权利要求的一笔固定数目的赔偿（总计大约为几百欧元）、送达以及翻译该正式文件的费用、2005 年 9 月提供的附件的费用以及判决服务的费用。我不能准确计算出总的金额（例如，

我不知道翻译的费用),但预计约为 5000 欧元。不过,如果他们没有对全部内容提出索赔,或如果法院不接受所有这些费用,则总的金额可能会少一些。而且,法庭有可能命令将 2005 年 9 月查封的机顶盒销毁。这项对 Coship 作出的判决将在送达 Coship 时生效……”

3、和解

由于行业共性,我国机顶盒行业内基本上都存在使用相关技术的类似情况,SISVEL 公司与其他机顶盒厂家也存在类似的专利纠纷。

和解结果一、原告不追究我公司以往在专利权所属地区所销售产品的专利费,只对以后在授权地区所销售的产品收取专利费;

如果收取专利费,每台收取专利费,由于其在产品的成本占有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影响。

和解结果二、原告追究我公司以往在专利权所属地区所销售产品的专利费,并对以后在授权地区所销售的产品收取专利费:

公司的主要销售地区在中国、东南亚、印度等,现未检索到该等专利在这些地区申请保护,原告也未提供该等专利在这些地区受保护的证明。由于专利具有区域性、时效性等特点,SISVEL 公司仅在荷兰境内对我公司提起诉讼。

此类案件由于 SISVEL 公司是以收取专利费为最终目的,以前类似案件均以和解为最终解决方案。

根据原告向我公司提供的许可协议,对方的许可收费标准为:产量 1-80 万台之间每台收费 0.3 美圆、产量 80-400 万台之间每台收费 0.2 美圆、产量 400-800 万台之间每台收费 0.18 美圆、产量 800-1200 万台之间每台收费 0.16 美圆、产量 1200-2000 万台之间每台收费 0.14 美圆、产量 2000 万台以上,每台收费 0.10 美圆。

公司自 2001 年—2005 年在欧洲地区共销售约 140 万台,按照每台不超过 0.3 美元费率计算,支付许可费的最大金额不超过 36 万美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不大。同时,我公司就此损失还有对相关芯片厂商索赔的权利。

4、控股股东对此案件所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表明已经作出书面承诺，如果本案造成的损失大于被查封的 21 台机顶盒的成本，超出部分将由表明个人承担。对公司的影响仅仅局限于被查封的 21 台机顶盒的成本损失，对公司的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上述诉讼事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1、该专利可以被其他技术替代。

目前我公司主要采用 ST5518、ST5105、LSI SC2005、NEC UPD61110、NEC uPD61130 等芯片。芯片商 NEC 公司已书面声明该公司的芯片中未使用原告的专利技术；ST 公司说明其 ST5105 未使用该公司专利技术，我公司正要求 ST 公司提供书面声明；我公司正要求 LSI 等其他芯片公司说明是否采用该专利。我公司也在要求 SISVEL 公司提供哪些芯片使用了他们的技术。

我公司目前已主要采用新一代芯片如 ST5105、NEC UPD61110、uPD61130 等，这些新一代芯片方案的机顶盒将占总产量的 80%以上，因此不会涉及该等专利问题，如果有影响可能会影响其余 20%其他芯片方案的机顶盒。

我国正在制定自主产权 AVS 标准（含音频算法），我公司是标准组成员。

2、原材料供应商侵权的防范

为防止类似知识产权纠纷，鉴于此案件，公司在购买芯片等元器件厂商的产品时，已经在购买合同中明确约定所购买产品不涉及任何公司的专利技术纠纷，否则责任将由供应商承担。

综上所述，该诉讼案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影响不大。

除此之外，未发生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五、关联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没有发生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

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六、刑事起诉

截至目前，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受到刑事起诉的情况。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 中介机构声明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

肖丽玉：

刘一平：

王绍荷：

高级管理人员：

高长令

张生虎

王云峰

廖崇清

董事：

袁明：

陈立北：

潘玉龙：

金燕：

刘长华：

罗飞：

杨如生：

何栋材：

赵家和：

2006年05月30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郑茂林

计静波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志伟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05月30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潘渝嘉 王立新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玲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006年05月30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克理

苗青梅

负责人：

饶永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5年05月30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验资人员：

张光禄

苗青梅

负责人：

饶永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6年05月30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具体如下：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盈利预测报告及审核报告（如有）；
- (四)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五)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六)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七) 公司章程（草案）；
- (八)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九)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5：30

三、文件查阅地址

- 1、发行人：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高新科技园 W2-A7 楼

联系人：王云峰

电 话：(0755)26525099

- 2、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38楼

联系人：郑茂林 计静波 国萱 刘菲 王建刚 曾小军

电 话：(020)87555888